

110年6月2日本校110學年度招生委員會會議決議通過

110  
學年度

報名期間

110.06.25 — 110.07.14

10:00 AM

03:00 PM

一律採用網路報名

元智大學首頁→招生資訊→報名系統

<https://exam.yzu.edu.tw/NewNetapply>

大學部轉學生

元智



招生簡章

元智大學

YUAN ZE UNIVERSITY

桃園市中壢區內壢遠東路135號

電話：(03)463-8800

分機2316、2252、2871、2315

傳真：(03)463-0997

本校招生資訊網址

<http://www.yzu.edu.tw/admissions/>

元智大學招生委員會編

- 2020 年獲教育部補助「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就學協助機制計畫」。
- 2019「遠見雜誌」全台大學評鑑，入榜台灣最佳綜合大學。
- 2019 年獲英國《泰晤士報》評等全球前兩百五十名最佳年輕大學
- 2018、2019 年入榜「1111 人力銀行」企業最愛大學。
- 榮獲行政院第 14 屆「國家品質獎」，為第一所榮獲國家最高品質榮譽之大學。

**元智大學 辦學績效**  
**～全國第一所榮獲國家品質獎之大學～**

**► 外部榮譽**

109年	獲教育部補助「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就學協助機制計畫」，核定經費約1.05億。
107年	獲教育部補助「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就學協助機制計畫」。
106年	獲教育部補助106年度「教學創新試辦計畫」1,800萬。
104-105年	教育部「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元智大學獲得二年每年7000萬元補助，補助金額全國第二高。
103年	元智大學入榜「邁向頂尖大學計畫」大數據與數位匯流創新研究中心獲補助。
102-103年	教育部「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元智大學獲得二年每年7500萬元補助，補助金額全國第二高。
100年	2011年蟬聯教育部「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補助之學校，獲連續二年補助，補助金額名列全國第二。
100年	元智大學管理學院暨資訊管理學系獲得AACSB國際商管學院認證，躋身全球菁英商管學院。
99年	「2010年世界大學科研論文質量評比」中，「領域排名」方面，2010年臺灣進入世界前300大的學校共計13校，本校在「工學」領域中名列世界292名。(高教評鑑中心)
99年	2010年，高等教育評鑑中心首度增加「理工學門」的世界排名。本校在「電機」、「資訊」、「化工(含能源)」及「土木(含環工)」四個學門亦名列世界前300大，依序為143名、154名、167名、216名。
99年9月	獲教育部補助99學年度「大學校院商管專業學院計畫」858萬，為全國唯二獲得經費補助之大學。
98年10月	獲教育部「大學院校校園環境管理現況調查暨績優評鑑」特優，為全國第一。
98年8月	獲教育部補助98年度「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1.28億元，補助金額全國第二高。
97年8月	獲教育部補助97年度「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7,500萬元，為所有新申請學校補助經費最高者。
97年2月	獲教育部「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重點補助9,000萬元。
97年	有庠通訊大樓獲「台灣建築獎」首獎。
94年10月	獲教育部補助五年五百億「邁向頂尖大學計畫」，為12所頂尖大學之一，每年補助3億元。
94年5月	獲得教育部補助「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
92年10月	榮獲行政院第14屆「國家品質獎」，為第一所榮獲國家最高品質榮譽之大學。

**► 媒體評價**

108年	元智大學財金領域獲全球前200大，2018世界大學學術排名全國第三。
108年	2019「遠見雜誌」全台大學評鑑，入榜台灣最佳綜合大學。
108年	連續獲得Cheers雜誌調查2017、2018及2019年度3000大企業經理人最想就讀的私立大學EMBA第一名。
108年	元智大學入榜「1111人力銀行」2018、2019企業最愛大學。
107年	2018年獲英國《泰晤士報》評等全球前兩百五十名最佳年輕大學。
105年	再度蟬聯英國泰晤士報高等教育特刊2016-2017年全球前800名最佳大學排行榜。
105年	榮獲2016年世界大學排名中心(CWUR)全球前千大大學。
105年	英國「泰晤士報高等教育專刊」公布2016年亞洲大學排行榜，元智大學為非醫學類私立大學第一名。
105年	英國「泰晤士報高等教育專刊」公布全球建校不到50年的前150名大學排行榜，元智大學連續三年(2013-2015)入榜全球新興潛力大學之列。
104年	獲QS世界大學排名中心評等為亞洲前300名最佳大學。
104年	榮獲英國泰晤士報高等教育特刊2015-2016年全球前800名最佳大學排行榜。
104年	2015年榮獲金磚五國與新興經濟體(BRICS & Emerging Economics)前百大最佳大學。
103年	世界大學排名中心(the Center for World University Rankings)2014年全球前1千名大學排行榜。
103年	榮獲2014年泰晤士報高等教育專刊(Times Higher Education Magazine)亞洲地區最佳大學排行榜。
102年	2013年6月英國《泰晤士報高等教育專刊》公佈2013年全球最具潛力大學排行榜，以及亞洲前100名最佳大學排行榜。
101年	2012年5月再獲泰晤士報肯定，名列建校時間少於50年的全球前100大年輕潛力大學。
100年	元智大學名列英國泰晤士報高等教育專刊2011年全球前400頂尖大學。
102年1月	遠見雜誌「2013全台大學整體聲望調查」，元智大學獲評選為私立大學第1名。

101年11月	Cheers雜誌2013年度 <b>3000大企業經理人最想就讀的私立大學EMBA第一名</b> 。
93年3月	獲教育部評選為「綠色學校」，為全國唯一一所大學獲此榮譽者。
<b>► 創新作為</b>	
106年學年度起	元智大學培育新雙語人才，基礎程式設計列通識必修，除了原有的雙語教學外，各院都增開程式設計課程，讓學生能認識新的溝通語言。
106年學年度起	創全國之先，大學部各學院全面設置英語專班，每學院招收30-50名學生，學費與一般學生相同，透過雙語教學及國際化學習環境，厚植學生國際競爭力。
105年	元智大學團隊參加2016台北國際發明暨技術交易展，參展11件專利，獲1鉑金、3金、1銀、3銅，共計8獎項之佳績。
104年	元智大學資訊傳播學系教師張世明及資訊傳播學系校友湯育宇(97學年畢業)、資訊傳播學系學士班校友張毓麟(100學年畢業)，繼去年(2014年)坎城企業媒體暨電視獎3座獎項及一項最佳攝影獎殊榮後，今年更上一層樓，製作的三部影片獲2015年「美國國際電影暨電視節US International Film & Video Festival」獎項，囊獲一項最高榮譽的「評審團大獎Best of Festival (Grand Prix) awards」，一項金獎，一項銀獎及一項第三名。
103年	資訊傳播學系學士班(102學年畢業)校友蔡雅馨、陳典詒、郭雅惠、鍾怡婷製作之影視作品「謝謝收聽The Tape」榮獲2014第二屆傳奇影展MV及廣告類【首獎】、2014第一屆全球華人福音微電影金鷹獎【特選佳作】、柒牌首屆海峽兩岸微電影【兩岸傳媒最佳編劇獎】、2014金善獎【佳作獎】等殊榮。
103年	2014年台北國際發明獎 元智大學獲二金四銀二銅。
102年	2013台北國際發明獎 元智大學獲一金三銀四銅。
99年9月	2010台北國際發明暨技術交易展，本校研究團隊表現亮眼，共獲得3面金牌、3面銀牌及2面銅牌之佳績。
99學年度起	凡大一新生必須參加暑期「挑戰極限」全英語營隊，以強化修讀全英語課程之能力，表現合格者，將取得通識英語課程學分。
99學年度	管理學院轉型為全院不分系之商管專業學院。
97年9月	「2008台北國際發明暨技術交易展」本校獲得7面金牌、4面銀牌及2面銅牌，同時獲頒伊朗精英學院(Iranian Elite Academy)特別獎，並得大會最佳綠色產品獎。
95年8月	管理學院研究所課程全面實施英語教學。
90年9月	工程學院設立國內第一個「通訊工程學系」。
89年2月	率先實施五年取得碩士、學士雙學位制度。
88年9月	人文社會學院首創國內第一個藝術管理研究所。
88年	首設「燃料電池中心」，成為國內第一個跨領域之燃料電池中心。

## 110 學年度 大學部轉學生招生 重要日程表

項 目	日 期	說 明
網路報名／繳費	<b>110 年 6 月 25 日 10:00</b>   <b>110 年 7 月 14 日 15:00</b>	1、一律採用網路報名。 2、網址： <a href="https://exam.yzu.edu.tw/NewNetapply">https://exam.yzu.edu.tw/NewNetapply</a> 3、報名繳費後，請務必再上網確認是否報名成功（詳見報名、繳費方式及網路報名流程圖，簡章第 10-12 頁）。 4、符合「退伍軍人」或「運動績優」加分之特種身分考生及符合「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資格之考生，請於 <b>110 年 7 月 14 日 15:00 前</b> 填妥「 <a href="#">證明文件傳真申請表</a> 」（簡章第 30 頁），檢附證明文件，傳真(03)463-0997，元智大學招生委員會收。
繳交審查資料	110 年 7 月 14 日 15:00 前	詳見簡章「 <a href="#">審查資料繳交方式</a> 」（簡章第 24 頁）說明 1、請以電子郵件傳送至 <a href="mailto:aaregi@g.yzu.edu.tw">aaregi@g.yzu.edu.tw</a> ，元智大學教務處註冊組收。 2、繳交審查資料後，請務必再上網確認繳件狀態是否已完成繳件。 3、若於非上班日繳交審查資料者，請於下一個工作日查詢繳件狀態。 4、繳 件 狀 態 查 詢 網 址： <a href="https://exam.yzu.edu.tw/NewNetapply">https://exam.yzu.edu.tw/NewNetapply</a> 5、請儘早完成，逾期概不受理，且不得以網路斷線、電腦故障等理由要求補救。
公告特種生身分審核結果	110 年 7 月 15 日 10:00	網址： <a href="https://www.yzu.edu.tw/admissions/">https://www.yzu.edu.tw/admissions/</a> 最新消息
上網確認應考證資料	110 年 7 月 21 日起	1、 <b>考生須自行上網確認應考證資料，以確認報考成功。</b> 2、網址： <a href="https://exam.yzu.edu.tw/NewNetapply">https://exam.yzu.edu.tw/NewNetapply</a> 3、資料如有錯誤，請於 110 年 7 月 21 日上午 9:00~中午 12:00 前以電話向本校確認更正（ <b>報考學系/組別/年級不得要求更改</b> ）。
考試日期	110 年 8 月 3 日	原定 110 年 8 月 3 日辦理考試，因國內疫情嚴峻，改為資料審查，請於 110 年 7 月 14 日 15:00 前繳交審查資料。
放榜	110 年 8 月 19 日 15:00 後	網址： <a href="https://exam.yzu.edu.tw/NewNetapply">https://exam.yzu.edu.tw/NewNetapply</a>
寄發成績通知電子郵件(e-mail)至個人信箱	110 年 8 月 19 日 15:00 後	未收到 e-mail 者，可至下列網址查詢 網址： <a href="https://exam.yzu.edu.tw/NewNetapply">https://exam.yzu.edu.tw/NewNetapply</a>
成績複查	110 年 8 月 19 日— 110 年 8 月 20 日	以通訊方式辦理（郵戳為憑）
正取生報到日期	110 年 8 月 25 日 10:30—15:00	請準時辦理報到，逾時以自動放棄入學資格論
備取生第一梯次遞補報到名單公告	110 年 8 月 30 日 15:00	考生需自行上網查詢遞補報到名單，網址： <a href="https://exam.yzu.edu.tw/NewNetapply">https://exam.yzu.edu.tw/NewNetapply</a> （選擇「110 轉學考」/報到查詢）
備取生遞補作業截止日	110 學年度開學日	（若因防疫政策，可能改採網路報到。110 年 8 月 30 日起至 110 學年度開學日止，每週公告遞補 2 次）

※ 本校相關通知表單資料皆以電子郵件（e-mail）方式寄送，請保持電子郵件信箱暢通，個人電子郵件信箱之收件問題（如被丟至垃圾信箱、信箱容量已滿、網路斷線、電腦故障等），由考生自行負責，若未於公告期限內收到通知，請務必自行上本校招生網站查詢。

※ 110 年 7 月 5 日至 110 年 8 月 31 日為本校暑假期間，上班時間：週一至週四 9:00~16:30，週五為暑休日不上班。110 年 7 月 5 日至 110 年 7 月 9 日為本校校外學習週，全校教職員工無須到校上班。若須服務請於上班時間電洽 03-4638800 分機 2316。

## 目錄

重要日程表.....	4
壹、報考資格.....	6
貳、特種身分考生報考優待辦法.....	7
參、報名、繳費方式及網路報名流程圖.....	10
肆、學系分則.....	13
伍、考試日期及地點.....	24
陸、報名後應注意事項.....	25
柒、應考證查詢.....	25
捌、成績核計及錄取標準.....	25
玖、放榜.....	26
壹拾、成績複查（一律以通訊方式辦理）.....	26
壹拾壹、報到.....	26
壹拾貳、學分抵免.....	27
壹拾參、其他.....	27

## 附錄

元智大學 110 學年度 招生考試報名費傳真信用卡繳費單.....	29
元智大學 110 學年度 轉學考 證明文件傳真申請表.....	30
元智大學 110 學年度 轉學考 持境外學歷考生切結書.....	31
元智大學 110 學年度 轉學考 報名費退費申請表.....	32
元智大學 110 學年度 轉學考 成績複查申請書.....	33
元智大學 管理學院學士班 主修領域申請書.....	34
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	35
元智大學轉學招生規定.....	39
元智大學招生考試試場規則.....	41
元智大學學分抵免辦法.....	42

## 學系簡介

機械工程學系.....	44
化學工程與材料科學學系.....	45
工業工程與管理學系.....	46
工程學院英語學士班.....	47
資訊工程學系.....	49
資訊管理學系.....	50
資訊傳播學系.....	51
資訊學院英語學士班.....	52
管理學院.....	53
管理學院學士班.....	56
中國語文學系.....	57
應用外語學系.....	58
社會暨政策科學學系.....	59
藝術與設計學系.....	60
人文社會學院英語學士班.....	61
電機工程學系.....	62
電機通訊學院英語學士班.....	64

## 本校交通路線相關資訊

[校園平面圖](#)

[交通資訊](#)

# 元智大學 110 學年度大學部轉學生招生簡章

## 壹、報考資格

- 一、凡符合下列資格之一者，得以同等學力報考本校轉學生招生考試：
  - (一) 學士班肄業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 1、 修業累計滿二個學期以上者，得報考各學系二年級上學期。
    - 2、 修業累計滿四個學期以上者，得報考各學系二年級或三年級上學期。
  - (二) 大學二年制學士班肄業學生，修滿一年級上學期，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 (三) 專科學校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
    - 1、 取得專科學校畢業證書或專修科畢業。
    - 2、 修滿規定修業年限之肄業學生，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 (四) 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通過，持有專科學校畢業程度學力鑑定通過證書。
  - (五) 符合年滿二十二歲、高級中等學校畢(結)業或修滿高級中等學校規定修業年限資格之一，並修習下列不同科目課程累計達八十學分以上，持有學分證明：
    - 1、 大學或空中大學之大學程度學分課程。
    - 2、 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學分班課程。
    - 3、 教育部認可之非正規教育課程。
  - (六) 空中大學肄業全修生，修得三十六學分者，得報考性質相近學系二年級，修得七十二學分者，得報考性質相近學系三年級。
- 二、就讀藝術教育法第七條所定一貫制學制肄業，持有修業證明者，依其修業情形屬大學或專科學校，準用前項第一款及第三款規定。
- 三、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中華民國一百年七月十三日修正施行後，大學辦理招生規定審核作業要點一百零二年六月十三日修正施行前，已修習第一項第五款所定課程學分者，不受二十二歲年齡之限制。
- 四、持境外學歷報考者，除須符合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香港澳門學歷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或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九條規定外，另應依本校招生簡章規定辦理。
- 五、以上各項說明若有未盡事宜，請參閱「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
- 六、附註：
  - (一) 本校採先考後審查報考資格，錄取報到時才審核報考資格，考生成績雖達錄取標準但因報考資格不符者，一律取消錄取資格，考生不得異議及要求任何補救措施，請審慎填報。
  - (二) 資訊工程學系 3 年級報考資格：須檢附「**CPE** 至少一題以上」或「**APCS** 實作題級分 2 以上」之證明文件，方可報考。
  - (三) 因操行成績不及格退學或開除學籍之學生，不得報考。
  - (四) 僑生必須持有教育部分發僑生入學原始分發文件或僑委會發給之正式僑生身分證明書，始以僑生身分登記，其轉學考試成績不予優待。
  - (五) 服兵役期滿者，須持有退伍證明書。
  - (六) 服義務役者得憑各部隊長出具之「可於本年九月十五日前退伍證明」

正本，以普通身分報考。(錄取報到時繳驗)

- (七) 公費生及有實習或服務規定者(如師範院校公費生、軍警院校生、現役軍人、警察...等)，其報考及就讀本校，由考生依有關法令規定處理並自行負責；如錄取後不能於110學年度第一學期入學者，取消其入學資格，並不得以此身分相關之事由申請保留入學資格。
- (八) 符合退伍軍人或運動績優加分之特種身分考生，請於**110年7月14日15:00前**填妥「[證明文件傳真申請表](#)」(簡章第30頁)，檢附證明文件，傳真(03)463-0997，元智大學招生委員會收。本校於核驗符合後，始可依各該項身分考生升學優待辦法之規定辦理，否則概依普通身分考生規定，不予優待，如具有多重特殊身分者，只能擇一申請，報名表未勾選優待項目者，視為放棄本次優待，事後亦不得以任何理由請求補辦。
- (九) 持境外學歷報考者須符合相關學歷採認辦法之規定。持外國學歷證件報考之考生，其學歷須符合教育部所頒「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之規定，方得報考。經錄取後報到時須繳交：國外學歷證件原文正本、經我國駐外單位驗證之國外學歷證件原文影本(原文學歷證件非中文或英文者，需另繳交經我國駐外單位驗證之中文或英文翻譯本)、經我國駐外單位驗證之國外學歷歷年成績證明影本、內政部入出境管理局核發之入出境紀錄(如係外國人士或僑民則免附)或護照影本，以供查驗，如經查驗不符，取消入學資格。
- (十) 具有僑居加簽身分役男於國外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再返國就讀相同等級或低於原等級學校，不符合「歸化我國國籍者及歸國僑民服役辦法」第4條第2項之在學緩徵條件。
- (十一) 本校同意學生具有「雙重學籍」。

## 貳、特種身分考生報考優待辦法

- 一、**退伍軍人**：依據教育部107年11月13日依臺教高(四)字第1070189106B號令修正發布之「退伍軍人報考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優待辦法」辦理。
- 二、退伍軍人轉學生招生名額以當學年度各系級轉學生招生名額外加2%計算，並採無條件進位法取整數計算。
- 三、退伍軍人原始總分已達一般生正取生最低錄取標準者，以招生名額內錄取。退伍軍人優待加分後達外加名額正取生最低錄取標準時，以外加名額錄取。
- 四、退伍軍人於退伍後三年內或五年內報考轉學考，考試成績得加分優待，加分優待規定如下表：

服役期間		優待標準	優待限制
在營服役期間 五年以上	退伍後未滿一年者	原始總分增加 25%	所列各款 加分優待 錄取之學 生，無論 已否註冊 入學，均 不得再享 第二次優 待
	退伍後一年以上，未 滿二年者	原始總分增加 20%	
	退伍後二年以上，未 滿三年者	原始總分增加 15%	
	退伍後三年以上，未 滿五年者	原始總分增加 10%	
在營服役期間 四年以上未滿 五年	退伍後未滿一年者	原始總分增加 20%	
	退伍後一年以上，未 滿二年者	原始總分增加 15%	
	退伍後二年以上，未 滿三年者	原始總分增加 10%	

	退伍後三年以上，未滿五年者	原始總分增加 5%	
在營服役期間三年以上未滿四年	退伍後未滿一年者	原始總分增加 15%	
	退伍後一年以上，未滿二年者	原始總分增加 10%	
	退伍後二年以上，未滿三年者	原始總分增加 5%	
	退伍後三年以上，未滿五年者	原始總分增加 3%	
在營服役期間未滿三年，已達義務役法定役期（ <b>不含服補充兵役、國民兵役及常備兵役軍事訓練期滿者</b> ），且退伍後未滿三年		原始總分增加 5%	
在營服現役期間因下列情形不堪服役而免役或除役，領有撫卹證明，於免役、除役後未滿五年	因作戰或因公致身心障礙	原始總分增加 25%	
	因病致身心障礙	原始總分增加 5%	

五、合於前述規定者，報名時應檢送下列證件影印本之一：

- (一) 退伍令或退伍證明書。
- (二) 除役令。
- (三) 解除召集證明書（限臨時召集者）。

在營服役五年以上退伍軍官，其退伍時軍階為上尉以下者，應附繳初任官人事命令、初任官任官令或軍事校院畢業證書等足資證明其服役起始時間之文件；身心障礙退伍軍人應附繳撫卹令。

前二項證件遺失者，應檢送權責單位出具之證明書。

證件已繳送另一招生單位報名尚未退還時，得以該收據送驗。但仍應補送原證件。

六、曾經依本辦法加分優待錄取之學生，無論已否註冊入學，均**不得**再享受本辦法之優待，本次考試應以一般生報考，亦即優待以一次為限，但以往未曾錄取者不在此限。如經查得以往有優待紀錄，本校將更改身分為一般生，考生不得異議。喪失退伍軍人加分優待資格者，錄取報到時仍須繳驗退伍證明。合於免役資格者，錄取報到時應繳驗免役證明書。

七、考生若服役之後曾就讀專科以上學校者，需提出未享受加分優待之證明，經查驗屬實後，方得以特種身份報考。

八、**運動成績優良學生**：依據教育部 109 年 4 月 15 日教育部臺教授體部字第 1090013070B 號令修正發布「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辦理。

- (一) 專科學校肄（畢）業之學生，在學期間運動成績符合「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第二十條各款規定之一者，報考本校轉學考試，經審查通過者，得予原始總分增加 10% 之優待。
- (二) 合於第 4 條規定：

- 1、奧林匹克運動會（以下簡稱奧運）：成績不限。

- 2、亞洲運動會（以下簡稱亞運）：奧運種類前八名，非奧運種類前六名。
- 3、世界大學運動會：前六名。
- 4、世界運動會：前六名。
- 5、青年奧林匹克運動會：前六名。
- 6、亞洲青年運動會：前四名。
- 7、東亞青年運動會：前三名。
- 8、國際單項運動總會主辦之下列正式賽會：
  - (1) 世界錦標（盃）賽：奧運種類前八名，非奧運種類前六名。
  - (2) 世界青年錦標賽：前四名。
  - (3) 世界青少年錦標賽：前四名。
- 9、亞洲單項運動總（協）會主辦之下列正式賽會：
  - (1) 亞洲錦標（盃）賽：前四名。
  - (2) 亞洲青年錦標賽：前四名。
  - (3) 亞洲青少年錦標賽：前四名。
- 10、其他賽會名稱及名次：
  - (1) 世界中學生運動會：前四名。
  - (2) 亞洲室內及武藝運動會、亞洲沙灘運動會：前三名。
  - (3) 亞洲及太平洋（以下簡稱亞太）運動組織主辦之下列正式賽會：
    - A. 亞太錦標（盃）賽：前四名。
    - B. 亞太青年錦標賽：前四名。
    - C. 亞太青少年錦標賽：前四名。
  - (4) 國際大學運動總會主辦之世界大學單項錦標賽：前六名。
  - (5) 國際學校運動總會主辦之世界中學單項錦標賽：國家組前四名或學校組前三名。
  - (6) 經教育部（以下簡稱本部）認可公告之賽會及名次。

(三) 合於第六條第二款及第三款規定之一：

- 1、參加前款以外之下列國際賽會，獲得前三名：
  - (1) 國際單項運動總會、亞洲單項運動總（協）會，或亞太運動組織主辦或認可之運動錦標賽。
  - (2) 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認可之單項運動協會遴選及培訓或邀請參加之賽會。  
全國運動會、全民運動會：前八名。
- 2、代表學校參加大專校院運動聯賽，獲得最優級組前六名。
- 3、代表學校參加大專校院運動會、大專校院各項運動錦標賽，獲得前三名。

(四) 合於前述規定者，報名時應檢附「運動成績證明影本」。

九、凡以前兩項特種身分報考之考生報名時，請於 **110年7月14日15:00前** 填妥「[證明文件傳真申請表](#)」（簡章第30頁），檢附證明文件，傳真(03)463-0997，元智大學招生委員會收。本校於核驗符合後，始可依各該項身分考生升學優待辦法之規定辦理，否則概依普通身分考生規定，不予優待，如具有多重特殊身分者，只能擇一申請，報名表未勾選優待項目者，視為放棄本次優待，事後亦不得以任何理由請求補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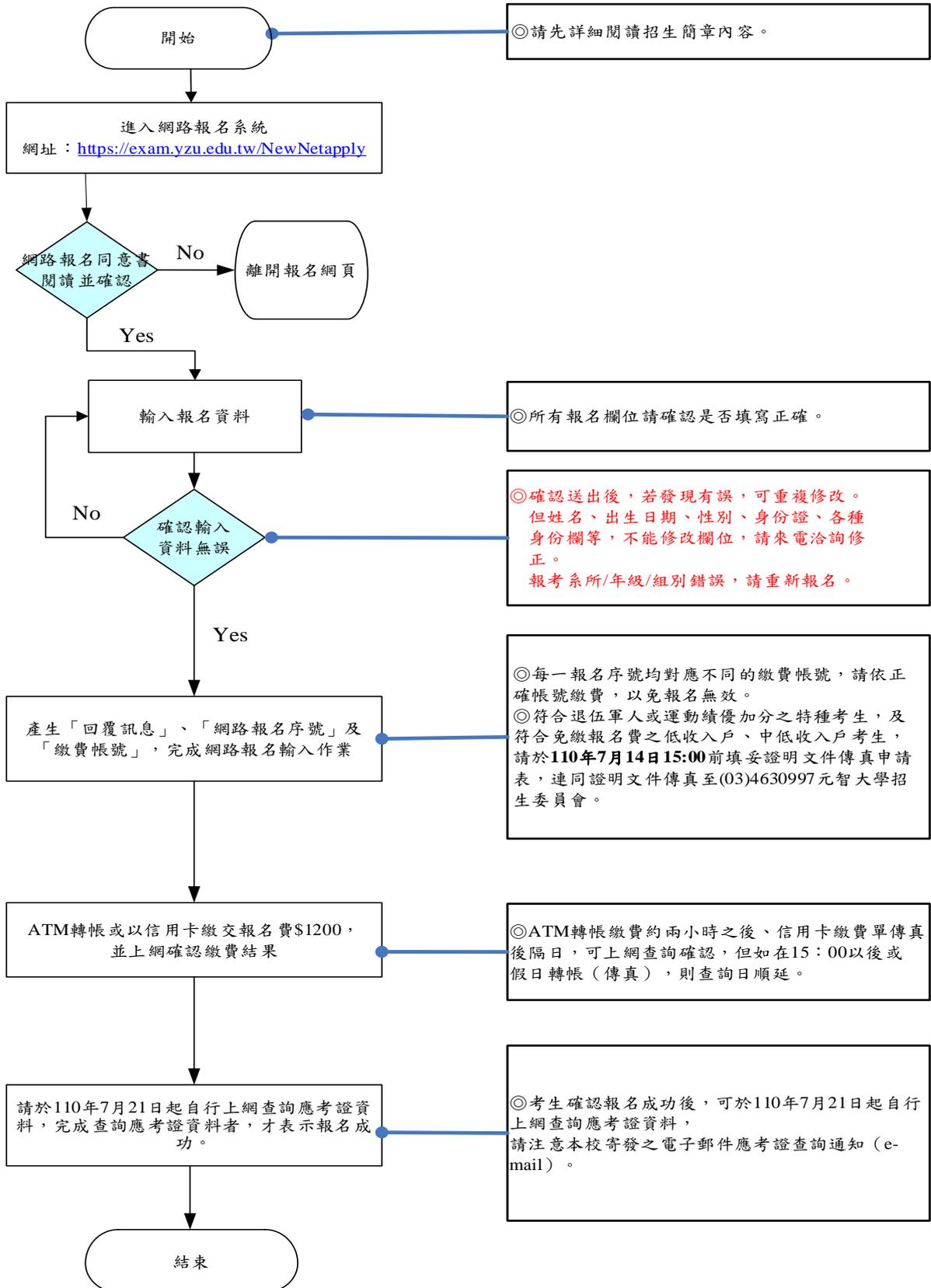
參、報名、繳費方式及網路報名流程圖

報名方式	<p>1、一律採用網路報名（網路填寫報名資料→繳交報名費及審查資料→考生自行確認應考證）</p> <p>2、報名網址：<a href="https://exam.yzu.edu.tw/NewNetapply">https://exam.yzu.edu.tw/NewNetapply</a>。</p>
<p>報名時間及流程</p> <p>（參見網路報名流程圖）</p>	<p>1、報名系統開放時間：<b>110年6月25日10:00至110年7月14日15:00止</b>，為<b>避免網路塞車</b>，請儘早網路報名，逾期概不受理。</p> <p>2、請進入報名網址：<a href="https://exam.yzu.edu.tw/NewNetapply">https://exam.yzu.edu.tw/NewNetapply</a> 選擇考試類別→進入系統輸入報名資料→取得繳費帳號或列印信用卡繳費單。</p> <p>3、繳交報名費後（ATM轉帳繳費約兩小時之後、信用卡繳費單傳真後隔日、遇假日順延），請務必再至報名網頁確認繳費已完成入帳。（<a href="https://exam.yzu.edu.tw/NewNetapply">https://exam.yzu.edu.tw/NewNetapply</a> 選擇考試類別→點選「查詢報名結果與成績」）</p> <p>4、審查資料請於<b>110年7月14日前</b>，所有檔案請存成PDF檔格式並合併為一個檔案。檔案總容量至多以10MB為限。以電子郵件傳送至 <a href="mailto:aaregi@g.yzu.edu.tw">aaregi@g.yzu.edu.tw</a> 元智大學教務處註冊組收，逾期不受理，且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p> <p>5、繳交審查資料後，請務必再上網確認繳件狀態是否已完成繳件。</p> <p>6、若於非上班日繳交審查資料者，請於下一個工作日查詢繳件狀態。</p> <p>7、繳件狀態查詢網址：<a href="https://exam.yzu.edu.tw/NewNetapply">https://exam.yzu.edu.tw/NewNetapply</a> 選擇考試類別→點選「查詢報名結果與成績」。</p> <p>8、請儘早完成，逾期概不受理，且不得以網路斷線、電腦故障等理由要求補救。</p>
報名費	<p>1、一般考生：<b>新台幣1,200元整</b>。</p> <p>2、「低收入戶考生」：全免優待，免繳報名費。 「中低收入戶考生」：優待報名費減免60%，新台幣480元整。</p> <p>(1)「低收入戶考生」及「中低收入戶考生」係指持有各直轄市、臺灣省各縣市、福建省金門縣、連江縣等各地方政府或其授權之鄉、鎮、市、公所開具之低收入戶證明文件者（非清寒證明）影本。「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須內含考生姓名、身分證字號，且在報名期間內仍有效。證明文件如未含考生姓名身分證號者，應加附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等可資證明之文件影本。</p> <p>(2)符合「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資格之考生，須於時間內完成各項報名手續，並於<b>110年7月14日15:00前</b>填妥「<a href="#">證明文件傳真申請表</a>」（簡章第30頁），連同「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傳真(03)463-0997，元智大學招生委員會收，逾期不受理。</p> <p>(3)審核不合格者，須於通知期限內以郵政劃撥補繳費用，連同郵政劃撥收據傳真回本校。郵政劃撥之收款帳號戶名：15180412 元智大學出納組。</p> <p>(4)考生繳費後除「<b>網路報名後未將系所指定繳交資料寄出、逾期寄件者</b>」准予部分退費外，其餘概不予退費，請考生詳閱簡章規定，審慎填寄。<b>所繳報名費一律扣除試務作業費用500元後，退費700元。</b></p>
繳費方式	<p>1、請選擇以下任一方式於<b>110年7月14日15:00前完成繳費</b>，並請自行上網確認報名繳費是否完成，憑以報名，逾期未完成繳費者，視同報名未完成，不得參加本次考試。</p> <p>(1)各銀行自動櫃員機(ATM)轉帳：每一報名序號均對應不同的繳費帳號，請依正確帳號繳費，以免報名無效。轉帳後請保留交易明細表備查，以保障個人權益。</p> <p>(2)至全台遠東國際商業銀行各地分行櫃檯以現金繳款（填寫存款憑條，免手續費）。</p> <p>戶名：元智大學 帳號：請填寫自行至招生報名查詢系統取得之個人「繳費帳號」，每一報名序號均對應不同的繳費帳號，請依正確帳號繳費，以免報名無效。</p>

	<p>(3) 至全台郵局(中華郵政)(填寫「郵政跨行匯款申請書」)或各家銀行(填寫「跨行匯款申請書」)臨櫃以現金匯款，郵局或銀行會另收匯款手續費。  戶名：元智大學  轉入銀行：遠東國際商業銀行桃園分行(遠銀桃園分行代碼：8050045)  帳號：請填寫自行至<u>招生報名查詢系統</u>取得之個人「繳費帳號」，每一報名序號均對應不同的繳費帳號，請依正確帳號繳費，以免報名無效。</p> <p>(4) 信用卡繳費：請於報名後填妥「<u>信用卡繳費單</u>」(簡章第30頁)及簽名後，傳真至(03)463-0997 元智大學招生委員會收。</p> <p>2、查詢系統開放時間：(網址：<a href="https://exam.yzu.edu.tw/NewNetapply">https://exam.yzu.edu.tw/NewNetapply</a>)</p> <p>(1) ATM轉帳繳費約兩小時後可上網查詢確認，但如在15:30後或假日轉帳，則查詢時間順延。</p> <p>(2) 信用卡繳費單傳真後隔日可上網查詢確認，但如在15:00以後或假日傳真，則查詢時間順延。</p>
查詢確認 應考證資料	<p>1、完成網路填寫報名資料與繳交報名費及審查資料之考生，可於<b>110年7月21日</b>起，自行上網確認應考證資料，<b>完成確認「應考證資料」者才表示報名成功。</b></p> <p>2、網址：<a href="https://exam.yzu.edu.tw/NewNetapply">https://exam.yzu.edu.tw/NewNetapply</a>/選擇110轉學考/查詢報名結果/輸入身分證字號與密碼/點選「應考證」。</p>
注意事項	<p><b>1、本校採先考後審查報考資格，錄取報到時才審核報考資格，考生成績雖達錄取標準但因報考資格不符者，一律取消錄取資格，考生不得異議及要求任何補救措施，請審慎填報。</b></p> <p>2、網路報名所需設備：  ●網路:可連接internet之網路連線。 ●硬體:Pentium以上等級之PC。  ●軟體:Microsoft IE7.0以上版本之瀏覽器。 ●工具:可列印A4紙張之印表機。  ●請隨時更新網頁(按重新整理)，掌握最新資訊。</p> <p>3、網路報名完成時，系統會發送一封報名確認通知信函至考生電子郵件信箱，信函內容包含ATM繳費銀行代號、帳號、金額等訊息。</p> <p>4、110年7月15日10:00起特種生可上網查詢優待身分是否審核通過。</p>
查詢 報名結果 、 列印表件	<p>完成網路報名後，進入<a href="https://exam.yzu.edu.tw/NewNetapply">https://exam.yzu.edu.tw/NewNetapply</a>選擇考試類別→點選「查詢報名結果與成績」→輸入身分證字號及密碼→查詢報名結果及列印相關文件：</p> <p>1、查詢帳號及繳費結果：查詢轉帳帳號、列印信用卡繳費單、查詢繳費、報名資料收件狀況。</p> <p>2、考生基本資料：檢視報考資料、網路報名期間可修改個人基本資料。</p> <p>3、列印大陸地區學歷證件影本查驗明細表</p> <p>4、查詢應考證：本校於收到考生寄回之報名資料，確認該生完成報名程序後，考生可於<b>110年7月21日</b>起自行上網查詢應考證資料，請注意本校寄發之電子郵件應考證查詢通知(e-mail)。</p> <p>5、成績查詢：初、複試放榜後，成績查詢。</p> <p>6、報到專區：正、備取生報到資訊下載專區。</p>
其他	諮詢電話(03)463-8800轉分機2316、2252、2315。

# 網路報名流程圖

(報名系統開放與繳費時間：110年6月25日10:00至110年7月14日15:00止)



#### 肆、學系分則

- 1、 招生名額得以當年度考試舉行當日公告之各學系缺額為準；名額總數，不得低於簡章原定轉學名額數。
- 2、 退伍軍人轉學生招生名額以當學年度各系級轉學生招生名額外加 2% 計算，並採無條件進位法取整數計算。
- 3、 總成績計算方式，依各系規定辦理，若無占分比例者，統一為各科原始成績加總。
- 4、 本簡章電機工程學系(甲組、乙組、丙組)為招生分組，日後不會在學位證書上載明組別。
- 5、 因傳染病流行將另發布規定，考生應予配合，不得異議。

##### (1) 二年級招生學系及名額

招生年級	系級代碼	招生學系	招生名額	退伍軍人外加名額	考試科目	備註
二年級	302-2	機械工程學系	4	1	<b>審查資料：</b> 1. 歷年成績單 2. 自傳 3. 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4.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得獎、競賽、證照、檢定、成果作品、參與社團、學生幹部等。 請詳閱「 <a href="#">審查資料繳交方式</a> 」	
	303-2	化學工程與材料科學學系	1	1	<b>審查資料：</b> 1. 歷年成績單 2. 自傳 3. 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4.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得獎、競賽、證照、檢定、成果作品、參與社團、學生幹部等。 請詳閱「 <a href="#">審查資料繳交方式</a> 」	
	305-2	工業工程與管理學系	5	1	<b>審查資料：</b> 1. 歷年成績單 2. 自傳 3. 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4.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得獎、競賽、證照、檢定、成果作品、參與社團、學生幹部等。 請詳閱「 <a href="#">審查資料繳交方式</a> 」	學分抵免:依元智大學學分抵免辦法及工業工程與管理學系抵免學分規定辦理。
	309-2	工程學院英語學士班	1	1	<b>審查資料：</b> 1. 歷年成績單 2. 自傳 3. 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4.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得獎、競賽、證照、檢定、成果作品、參與社團、學生幹部等。 請詳閱「 <a href="#">審查資料繳交方式</a> 」	學分抵免依元智大學學分抵免辦法及工程學院英語學士班抵免學分辦法辦理。

招生年級	系級代碼	招生學系	招生名額	退伍軍人外加名額	考試科目	備註
二年級	304-2	資訊工程學系	8	1	<b>審查資料：</b> 1. 歷年成績單 2. 自傳 3. 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4.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CPE(大學程式能力檢定)、APCS(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證明、語文檢定、各項得獎證明、專題報告等等) 請詳閱「 <a href="#">審查資料繳交方式</a> 」	
	701-2	資訊管理學系	6	1	<b>審查資料：</b> 1. 歷年成績單 2. 自傳 3. 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4.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得獎、競賽、證照、檢定、成果作品、參與社團、學生幹部等。 請詳閱「 <a href="#">審查資料繳交方式</a> 」	1. 大三、大四必修課程不予抵免。 2. 「專業實習一、二」、「專題製作一、二」等課程不予抵免。 3. 其餘專業科目之在校成績達75分以上(含)且學分數符合本系要求者得提出申請，經認可後，始准予抵免。
	702-2A	資訊傳播學系設計組	1	1	<b>審查資料：</b> 1. 歷年成績單 2. 自傳 3. 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4.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得獎、競賽、證照、檢定、成果作品、參與社團、學生幹部等。 請詳閱「 <a href="#">審查資料繳交方式</a> 」	1. 大三、大四必修課程不予抵免。 2. 本系設有擋修規定，學生須自行注意可能導致延後畢業之情形。
	702-2B	資訊傳播學系科技組	0	0	<b>審查資料：</b> 1. 歷年成績單 2. 自傳 3. 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4.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得獎、競賽、證照、檢定、成果作品、參與社團、學生幹部等。 請詳閱「 <a href="#">審查資料繳交方式</a> 」	1. 大三、大四必修課程不予抵免。 2. 本系設有擋修規定，學生須自行注意可能導致延後畢業之情形。
	705-2	資訊學院英語學士班	0	0	<b>審查資料：</b> 1. 歷年成績單	

招生年級	系級代碼	招生學系	招生名額	退伍軍人外加名額	考試科目	備註
					2. 自傳 3. 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4.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CPE (大學程式能力檢定)、APCS(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證明、語文檢定、各項得獎證明、專題報告等等) 請詳閱「 <a href="#">審查資料繳交方式</a> 」	
二年級	505-2	管理學院學士班	17	1	審查資料： 1. 在校歷年成績單及排名 2. 自傳 3. 其它有助於審查之資料(社團活動、語文檢定證明、得獎證明、專題報告等) 請詳閱「 <a href="#">審查資料繳交方式</a> 」	1. 五專一、二年級修的課不予抵免。 2. 二年級以上(含)課程70分以上(含)方可抵免，但財務管理及三年級以上(含)學程必修科目不得抵免。 3. 學分抵免:依元智大學學分抵免辦法及管理學院學士班抵免學分規定辦理。 4. 課程有擋修限制，將可能導致延畢。 <b>*重要說明：</b> 1. 錄取之考生，得自管理學院學士班四大主修領域(企業管理、財務金融、國際企業、會計)中自由選擇一主修領域。 2. 考生於報到時，請務必繳交管理學院學士班主修領域申請書，請詳閱簡章第34

招生年級	系級代碼	招生學系	招生名額	退伍軍人外加名額	考試科目	備註
						頁，四個主修只能擇一就讀，不可重複，不得任意更改。
二年級	602-2	中國語文學系	1	1	<b>審查資料：</b> 1. 歷年成績單 2. 自傳 3. 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4.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得獎、競賽、證照、檢定、成果作品、參與社團、學生幹部等。 請詳閱「 <a href="#">審查資料繳交方式</a> 」	錄取報到時，請備妥歷年成績單或相關文件，以利學分抵免之辦理。本系學分抵免辦法，參見簡章後附簡介內文。
	601-2	應用外語學系	3	1	<b>審查資料：</b> 1. 歷年成績單 2. 中英文自傳 3. 中英文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4.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得獎、競賽、證照、檢定、成果作品、參與社團、學生幹部等。 請詳閱「 <a href="#">審查資料繳交方式</a> 」	本系為英、日文雙修。
	604-2	社會暨政策科學學系	2	1	<b>審查資料：</b> 1. 歷年成績單 2. 自傳 3. 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4. 大學就學間完成之書面報告 2 篇 5.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得獎、競賽、證照、檢定、成果作品、參與社團、學生幹部等。 請詳閱「 <a href="#">審查資料繳交方式</a> 」	專業科目經本系認可後，始准予抵免。大二學分抵免以 36 學分為限。
	603-2	藝術與設計學系	3	1	<b>審查資料：</b> 1. 歷年成績單 2. 自傳 3. 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4.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得獎、競賽、證照、檢定、成果作品、參與社團、學生幹部等。 請詳閱「 <a href="#">審查資料繳交方式</a> 」	1. 錄取報到時請備妥成績單或相關文件以利學分抵免之辦理。 2. 專業科目須原修習成績達 70 分以上，且經本系認可後始可抵免。 3. 本系設有擋修規定，學生須自行注意可能

招生年級	系級代碼	招生學系	招生名額	退伍軍人外加名額	考試科目	備註
						導致延後畢業之情形。 4. 本系學生升至三年級分為設計組、藝術組，分組細則請參閱本系網頁。 5. 審查作品經查證如非本人創作者，撤銷其錄取資格。
二年級	608-2	人文社會學院英語學士班	0	0	<b>審查資料：</b> 1. 歷年成績單 2. 自傳 3. 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4.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得獎、競賽、證照、檢定、成果作品、參與社團、學生幹部等。 請詳閱「 <a href="#">審查資料繳交方式</a> 」	專業科目須原修習成績達70分以上，且經本系認可後始可抵免。
	311-2	電機工程學系(甲組)	5	1	<b>審查資料：</b> 1. 歷年成績單 2. 自傳 3. 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4.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得獎、競賽、證照、檢定、成果作品、參與社團、學生幹部等。 請詳閱「 <a href="#">審查資料繳交方式</a> 」	
	312-2	電機工程學系(乙組)	0	0	<b>審查資料：</b> 1. 歷年成績單 2. 自傳 3. 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4.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得獎、競賽、證照、檢定、成果作品、參與社團、學生幹部等。 請詳閱「 <a href="#">審查資料繳交方式</a> 」	
	313-2	電機工程學系(丙組)	3	1	<b>審查資料：</b> 1. 歷年成績單 2. 自傳 3. 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4.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得獎、競賽、證照、檢定、成果作品、參與社團、學生幹部等。 請詳閱「 <a href="#">審查資料繳交方式</a> 」	

招生年級	系級代碼	招生學系	招生名額	退伍軍人外加名額	考試科目	備註
二年級	310-2	電機通訊學院英語學士班	1	1	<b>審查資料：</b> 1. 在校歷年成績單及排名 2. 自傳 3. 其它有助於審查之資料(語文檢定證明、各項得獎證明、專題報告等) 請詳閱「 <a href="#">審查資料繳交方式</a> 」	

(2) 三年級招生學系及名額

招生年級	系級代碼	招生學系	招生名額	退伍軍人外加名額	考試科目	備註
三年級	302-3	機械工程學系	12	1	<b>審查資料：</b> 1. 歷年成績單 2. 自傳 3. 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4.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得獎、競賽、證照、檢定、成果作品、參與社團、學生幹部等。 請詳閱「 <a href="#">審查資料繳交方式</a> 」	學分抵免:依元智大學學分抵免辦法及機械工程學系抵免學分辦法辦理。
	303-3	化學工程與材料科學學系	5	1	<b>審查資料：</b> 1. 歷年成績單 2. 自傳 3. 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4.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得獎、競賽、證照、檢定、成果作品、參與社團、學生幹部等。 請詳閱「 <a href="#">審查資料繳交方式</a> 」	
	305-3	工業工程與管理學系	6	1	<b>審查資料：</b> 1. 歷年成績單 2. 自傳 3. 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4.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得獎、競賽、證照、檢定、成果作品、參與社團、學生幹部等。 請詳閱「 <a href="#">審查資料繳交方式</a> 」	學分抵免:依元智大學學分抵免辦法及工業工程與管理學系抵免學分規定辦理。

招生年級	系級代碼	招生學系	招生名額	退伍軍人外加名額	考試科目	備註
三年級	309-3	工程學院 英語學士班	4	1	<b>審查資料：</b> 1. 歷年成績單 2. 自傳 3. 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4.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得獎、競賽、證照、檢定、成果作品、參與社團、學生幹部等。 請詳閱「 <a href="#">審查資料繳交方式</a> 」	學分抵免依元智大學學分抵免辦法及工程學院英語學士班抵免學分辦法辦理
	304-3	資訊工程學系	9	1	<b>報考資格：須檢附「CPE 至少一題以上」或「APCS 實作題級分 2 以上」之證明文件，方可報考。</b> <b>審查資料：</b> 1. 在校歷年成績單及排名 2. 自傳 3. CPE(大學程式能力檢定)證明 4. 其它有助於審查之資料(語文檢定證明、各項得獎證明、專題報告等) 請詳閱「 <a href="#">審查資料繳交方式</a> 」	
	701-3	資訊管理學系	2	1	<b>審查資料：</b> 1. 歷年成績單 2. 自傳 3. 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4.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得獎、競賽、證照、檢定、成果作品、參與社團、學生幹部等。 請詳閱「 <a href="#">審查資料繳交方式</a> 」	1. 大三、大四必修課程不予抵免。 2. 「專業實習一、二」、「專題製作一、二」等課程不予抵免。 3. 其餘專業科目之在校成績達75分以上(含)且學分數符合本系要求者得提出申請，經認可後，始准予抵免。 4. 本系課程設有擋修規定及專業實習，學生須注意可能導致延後畢業之情形。

招生年級	系級代碼	招生學系	招生名額	退伍軍人外加名額	考試科目	備註
三年級	702-3A	資訊傳播學系設計組	0	0	<b>審查資料：</b> 1. 歷年成績單 2. 自傳 3. 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4.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得獎、競賽、證照、檢定、成果作品、參與社團、學生幹部等。 請詳閱「 <a href="#">審查資料繳交方式</a> 」	1. 大三、大四必修課程不予抵免。 2. 本系設有擋修規定,學生須自行注意可能導致延後畢業之情形。
	702-3B	資訊傳播學系科技組	5	1	<b>審查資料：</b> 1. 歷年成績單 2. 自傳 3. 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4.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得獎、競賽、證照、檢定、成果作品、參與社團、學生幹部等。 請詳閱「 <a href="#">審查資料繳交方式</a> 」	1. 大三、大四必修課程不予抵免。 2. 本系設有擋修規定,學生須自行注意可能導致延後畢業之情形。
	705-3	資訊學院英語學士班	4	1	<b>審查資料：</b> 1. 在校歷年成績單及排名 2. 自傳 3. 其它有助於審查之資料(如:CPE(大學程式能力檢定)證明、語文檢定、各項得獎證明、專題報告等) 請詳閱「 <a href="#">審查資料繳交方式</a> 」	

三年級	505-3	管理學院 學士班	13	1	<p><b>審查資料：</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在校歷年成績單及排名</li> <li>2. 自傳</li> <li>3. 其它有助於審查之資料(社團活動、語文檢定證明、得獎證明、專題報告等)</li> </ol> <p>請詳閱「<a href="#">審查資料繳交方式</a>」</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五專一、二年級修的課不予抵免。</li> <li>2. 三年級以上(含)課程：學程必修科目不得抵免，學程選修科目70分以上(含)方可抵免。</li> <li>3. 學分抵免：依元智大學學分抵免辦法及管理學院學士班抵免學分規定辦理。</li> <li>4. 課程有擋修限制，將可能導致延畢。</li> </ol> <p><b>*重要說明：</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錄取之考生，得自管理學院學士班三大主修領域(企業管理、財務金融、國際企業)中自由選擇一主修領域。</li> <li>2. 考生於報到時，請務必繳交管理學院學士班主修領域申請書，請詳見簡章第34頁，三個主修只能擇一就讀，不可重複，不得任意更改。</li> </ol>
	602-3	中國語文學系	4	1	<p><b>審查資料：</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歷年成績單</li> <li>2. 自傳</li> </ol>	錄取報到時，請備妥歷年成績單或相關文件，以

招生年級	系級代碼	招生學系	招生名額	退伍軍人外加名額	考試科目	備註
					3. 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4.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得獎、競賽、證照、檢定、成果作品、參與社團、學生幹部等。 請詳閱「 <a href="#">審查資料繳交方式</a> 」	利學分抵免之辦理。本系學分抵免辦法,參見簡章後附簡介內文。
三年級	601-3	應用外語學系	5	1	<b>審查資料：</b> 1. 歷年成績單 2. 中英文自傳 3. 中英文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4.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得獎、競賽、證照、檢定、成果作品、參與社團、學生幹部等。 請詳閱「 <a href="#">審查資料繳交方式</a> 」	本系為英、日文雙修。
	604-3	社會暨政策科學學系	3	1	<b>審查資料：</b> 1. 歷年成績單 2. 自傳 3. 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4. 大學就學間完成之書面報告3篇 5.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得獎、競賽、證照、檢定、成果作品、參與社團、學生幹部等。 請詳閱「 <a href="#">審查資料繳交方式</a> 」	專業科目經本系認可後,始准予抵免。大三學分抵免以80學分為限。(大三以上必修科目一律不予抵免)

招生年級	系級代碼	招生學系	招生名額	退伍軍人外加名額	考試科目	備註
三年級	603-3	藝術與設計學系	4	1	<b>審查資料：</b> 1. 歷年成績單 2. 自傳 3. 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4.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得獎、競賽、證照、檢定、成果作品、參與社團、學生幹部等。 請詳閱「 <a href="#">審查資料繳交方式</a> 」	1. 錄取報到時請備妥成績單或相關文件以利學分抵免之辦理。 2. 專業科目須原修習成績達70分以上，且經本系認可後始可抵免。 3. 本系設有擋修規定，學生須自行注意可能導致延後畢業之情形。 4. 本系學生升至三年級分為設計組、藝術組，分組細則請參閱本系網頁。審查作品經查證如非本人創作者，撤銷其錄取資格。
	608-3	人文社會學院英語學士班	3	1	<b>審查資料：</b> 1. 歷年成績單 2. 自傳 3. 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4.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得獎、競賽、證照、檢定、成果作品、參與社團、學生幹部等。 請詳閱「 <a href="#">審查資料繳交方式</a> 」	專業科目須原修習成績達70分以上，且經本系認可後始可抵免。

招生年級	系級代碼	招生學系	招生名額	退伍軍人外加名額	考試科目	備註
三年級	311-3	電機工程學系(甲組)	5	1	<b>審查資料：</b> 1. 歷年成績單 2. 自傳 3. 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4.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得獎、競賽、證照、檢定、成果作品、參與社團、學生幹部等。 請詳閱「 <a href="#">審查資料繳交方式</a> 」	
	312-3	電機工程學系(乙組)	3	1	<b>審查資料：</b> 1. 歷年成績單 2. 自傳 3. 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4.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得獎、競賽、證照、檢定、成果作品、參與社團、學生幹部等。 請詳閱「 <a href="#">審查資料繳交方式</a> 」	
	313-3	電機工程學系(丙組)	1	1	<b>審查資料：</b> 1. 歷年成績單 2. 自傳 3. 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4.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得獎、競賽、證照、檢定、成果作品、參與社團、學生幹部等。 請詳閱「 <a href="#">審查資料繳交方式</a> 」	
	310-3	電機通訊學院英語學士班	4	1	<b>審查資料：</b> 1. 在校歷年成績單及排名 2. 自傳 3. 其它有助於審查之資料(語文檢定證明、各項得獎證明、專題報告等) 請詳閱「 <a href="#">審查資料繳交方式</a> 」	

### (3) 審查資料繳交方式

所有檔案請存成 PDF 檔格式並**合併為一個檔案**。檔案總容量至多以 10MB 為限。

PDF 檔名：報名序號+姓名+報名學系(組)+報名年級+審查資料；

PDF 檔名範例：1300 陳○○機械工程學系二年級審查資料

請於報名期限內，以電子郵件傳送至 aaregi@g.yzu.edu.tw 元智大學教務處註冊組收，逾期不受理，且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

### 伍、考試日期及地點

一、**國內疫情嚴峻，取消到校考試，改為資料審查。**

二、考試日期：110 年 8 月 3 日(星期二)，原定 110 年 8 月 3 日辦理考試，因國內疫情嚴峻，改為資料審查，請於 110 年 7 月 14 日 15:00 前繳交。

## 陸、報名後應注意事項

- 一、本校採先考後審查報考資格，錄取報到時才審核報考資格，考生成績雖達錄取標準但因報考資格不符者，一律取消錄取資格，考生不得異議及要求任何補救措施，請審慎填報。
- 二、因傳染病流行將另發布規定，考生應予配合，不得異議。
- 三、繳納報名費：新台幣壹仟貳百元整。選擇 ATM 轉帳、遠銀或郵局臨櫃現金繳款或信用卡繳費，請自行上網確認報名繳費是否完成。
- 四、報考之學系若有規定在校學業總平均之最低標準(詳見學系分則備註)，錄取報到時需繳驗歷年成績單正本，成績未達規定者，即取消錄取資格，考生不得異議。
- 五、符合退伍軍人或運動績優加分之特種考生，請於 **110 年 7 月 14 日 15:00 前**填妥「證明文件傳真申請表」(簡章第 30 頁)，檢附證明文件，傳真(03)463-0997，元智大學招生委員會收。  
本校於核驗符合後，始可依各該項身分考生升學優待辦法之規定辦理，否則概依普通身分考生規定，不予優待，如具有多重特殊身分者，只能擇一申請，報名時未勾選優待項目者，視為放棄本次優待，事後亦不得以任何理由請求補辦。
- 六、凡以境外學歷報考者，應於報名時填妥「持境外學歷考生切結書」(簡章第 31 頁)，連同相關證明文件，於 **110 年 7 月 14 日 15:00 前**傳真 03-4630997 至元智大學招生委員會收(逾期概不受理)，同意學歷證件日後如經查證不實或不符合報考資格時，自願放棄錄取資格或受退學處分。並應於報到繳驗完成驗證或採認之正式學歷證件**正本**、歷年成績證明**正本**及入出國主管機關核發之入出國紀錄證明(須涵蓋境外學歷修業起訖期間)**正本**，若未如期繳交或經查證結果有不符教育部相關法令規定，即取消錄取資格，考生不得異議。
- 七、考生於報名截止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學系、組別、年級，逾期如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不得要求任何補救措施。
- 八、經錄取學生，其所繳作品、資料及證明文件，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情事，一經查明，即開除學籍，並應負法律責任，亦不發給任何學歷證明，如將來在本校畢業後始發現者，除勒令註銷其畢業證書外，並公告取消其畢業資格。
- 九、本校各學系組考試日期為同一天，若考試時間衝突，考生請選擇一學系組報名，報名手續完成後，除報考資格不符外，概不退費。
- 十、考生網路報名繳費後，未將學系指定資料審查寄出、逾期寄件、經審查報考資格不符者(限報考參採資料審查且需寄件之系所)，所繳報名費於扣除試務作業費用 500 元後退費。其餘情況概不予退費，請考生詳閱簡章規定，審慎填寄。

## 柒、應考證查詢

- 一、完成網路填寫報名資料與繳交報名費之考生，可於 110 年 7 月 21 日起，自行上網查詢應考證資料，完成查詢應考證資料才表示報名成功。應考證查詢網址 <https://exam.yzu.edu.tw/NewNetapply>。

## 捌、成績核計及錄取標準

- 一、由招生委員會議訂定各系錄取標準，凡分數在錄取標準以上者，在招生名額內者為正取，其餘為備取，並得視考生程度不足額錄取(正取生錄取不足額時，不列備取生)，考生不得異議。正取生遇有缺額時，備取生得依序遞補。
- 二、退伍軍人轉學生招生名額以當學年度各系級轉學生招生名額外加 2% 計算，並採無條件進位法取整數計算。退伍軍人外加名額之錄取標準得與一般生不同，

由招生委員會訂定。

- 三、 退伍軍人原始總分已達一般生正取生最低錄取標準者，以招生名額內錄取。退伍軍人優待加分後達外加名額正取生最低錄取標準時，以外加名額錄取。
- 四、 考生考試科目中，如有成績零分（含違規不予計分）或缺考者，不予錄取。
- 五、 錄取時以加權總分高低為序（退伍軍人依第三項辦理）；考生如加權總分相同時，則依簡章內各系所訂之同分參酌標準決定錄取優先順序，如遇同分參酌至最後一項之結果仍相同，致無法決定錄取順序時，則依招生委員會之決議辦理之。但參酌各單科成績時，特種身分考生之各單科成績係指原始分數。

#### 玖、放榜

- 一、 榜單公告日期：預定 110 年 8 月 19 日 15:00 後。並於放榜日後寄發個人成績通知電子郵件（e-mail）至考生個人信箱。
- 二、 榜單查詢：<https://exam.yzu.edu.tw/NewNetapply>（選擇「110 轉學考」/「榜單查詢」）
- 三、 個人成績查詢：<https://exam.yzu.edu.tw/NewNetapply>（選擇「110 轉學考」/點選「查詢成績」）

#### 壹拾、成績複查（一律以通訊方式辦理）

- 一、 成績複查時間：110 年 8 月 19 日～110 年 8 月 20 日  
**以郵戳為憑，逾期概不受理。**
- 二、 地點：複查各科成績之函件，請逕寄元智大學招生委員會。
- 三、 處理方式：
  - (一) 申請複查須附入學考試成績單紙本（自行上網列印：<https://exam.yzu.edu.tw/NewNetapply> 選擇「110 轉學考」/查詢成績）、**成績複查申請書**（簡章第 33 頁）、郵局劃撥收據及回郵信封。
  - (二) **成績複查申請書**須寫明考生姓名、應考證號碼、報考系級、聯絡電話、複查科目、原始得分並由考生本人簽名，否則不予受理。
- 四、 每科複查費新台幣 50 元，但不得要求影印試卷或重閱試卷，同一科目亦不得連續申請複查。
- 五、 若複查結果確認有誤，則原正備取名次依分數高低重新排序，考生不得異議。未錄取考生經複查結果實際成績已達錄取標準者，即予補錄取。已錄取之考生，經複查發現該科成績或總分低於錄取標準時即取消其錄取資格，該生不得異議。

#### 壹拾壹、報到

- 一、 **因應防疫政策，報到相關規定，請以本校招生資訊網頁公告為主。**
- 二、 報到通知將於放榜日後公告於本校招生資訊網頁（<http://www.yzu.edu.tw/admissions/>最新消息），請自行上網下載。正備取生應依報到通知辦理報到，報到時請繳交學歷（力）證書正本及通知單上所列應繳之資料。逾期未報到者即以自動放棄入學資格論。
- 三、 正取生：
  - (一) 報到時間：請準時於 110 年 8 月 25 日上午 10:30～15:00 報到，逾時不予受理。
  - (二) 請依本校報到通知之規定辦理報到手續。凡未按規定之時間報到者，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其缺額由備取生依次遞補，考生不得異議。
- 四、 備取生
  - (一) 正取生報到後若有缺額之學系，將公告於招生報名查詢系統網頁

(<https://exam.yzu.edu.tw/NewNetapply/> 選擇「110 轉學考」/報到查詢)。  
請備取生務必主動查詢，以獲得報到相關訊息，本校不再寄發任何書面通知，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

(二) 缺額情形將於 110 年 8 月 30 日下午 15:00 於本校招生報名查詢系統網頁 (<https://exam.yzu.edu.tw/NewNetapply/> 選擇「110 轉學考」/報到查詢)，並以 e-mail 通知遞補上之備取生，本校不再寄發任何書面通知。遞補上之備取生應依公告上之規定辦理報到手續。凡未按規定之時間報到者，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其缺額由備取生依次遞補，考生不得異議。

(三) 若後續仍有出缺名額時，將於本校招生報名查詢系統網頁公布備取生遞補名單，每週公告遞補 2 次。

(四) 備取生遞補作業至 110 學年度開學日止。

五、報到時暫無法繳交學歷(力)證書正本者，應填具切結書，並於切結書期限內補繳(期限由本校訂之)，逾期未繳交者即以自動放棄入學資格論。學歷(力)證書正本請於註冊入學 1 個月後洽系辦領取。

六、逾期未報到或逾期未繳交學歷(力)證書正本者，其缺額由其他備取生依序遞補，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

七、經確定錄取並完成本校報到程序，欲辦理放棄錄取者，應填具「自動放棄入學資格切結書」，擲交元智大學教務處承辦人員簽核後，並出具身份證明文件，始得領回報到時所繳交之證件。

#### 壹拾貳、學分抵免

依元智大學學分抵免辦法(網址連結：

<http://www.yzu.edu.tw/admin/so/files/regulations/c/1-7.pdf>)及各系學分抵免規定辦理。

#### 壹拾參、其他

一、考生下學期成績未到，經獲准先行報名，爾後有未能畢業而不符報考資格，雖經錄取，一律取消錄取資格，考生不得異議。

二、本考試如有考試成績疑義或簡章規定未盡週延時，由本校招生委員會作最後決定。

三、本校相關通知表單資料皆以電子郵件(e-mail)方式寄送，請保持電子郵件信箱暢通，個人電子郵件信箱之收件問題(如被丟至垃圾信箱、信箱容量已滿、網路斷線、電腦故障等)，由考生自行負責，若未於公告期限內收到通知，請務必自行上本校招生網站查詢。

四、本校收費標準等其他招生相關資訊，請上本校招生資訊網查詢，(網址連結：<http://www.yzu.edu.tw/admissions/>)，110 學年度之學雜費收費標準將於本校預算程序完成後另行公告之。

五、獎助學金相關辦法請參閱網址(學務處)(網址連結：<http://www.yzu.edu.tw/admin/st/>)。

六、學生轉學其後重讀或再行入學所就讀之相當學期、年級，已申領學雜費減免或助學金者，不得重複申領，且學生就讀同一教育階段，不得重複申領學雜費減免或助學金。

七、學生除修滿該系應修學分外，尚須通過英語能力檢定、經典五十、體育(游泳

能力檢定及心肺適能檢定)、服務學習及各系院相關規定等基本要求，始得畢業。各系詳細畢業規定，請另外參考各相關單位規定。(網址連結：<http://www.yzu.edu.tw/admin/aa/學生專區/課程選修/必選修及輔系科目表>)。

- 八、 考生若有因本簡章規定不明確或涉及違反性別平等原則等因素，自覺權益受損，經向試務單位反映未獲解決者，得依本校考生申訴處理辦法之規定提出申訴，(網址連結：<http://www.yzu.edu.tw/admissions/>相關法規)。
- 九、 其他未盡事宜，悉依元智大學轉學招生規定、學則與相關法令辦理。(網址連結：<http://www.yzu.edu.tw/admin/aa/>相關法規)。

# 元智大學 110 學年度 招生考試報名費傳真信用卡繳費單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考生基本資料

姓 名		報 名 序 號	
身 分 證 字 號			
報 考 類 別	<input type="checkbox"/> 轉學考二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轉學考三年級		
報 考 系 所		報 考 組 別	
聯 絡 電 話	(日)		(夜)
	(行動)		
聯 絡 地 址			
E - M a i l			

## 信用卡資料

信 用 卡 別	<input type="checkbox"/> VISA <input type="checkbox"/> MASTER <input type="checkbox"/> 聯合信用卡 <input type="checkbox"/> JCB		
卡 號	_____ - _____ - _____ 識別碼：_____ (背面簽名處末三碼)		
信用卡有效期限	西元 年 月	發 卡 銀 行	
授 權 碼	(請勿填寫)		
報 名 費 金 額	新台幣 1,200 元		
持 卡 人 簽 名	(簽名須與信用卡背面簽名一致)		

\* 本繳費單填妥後，請於簡章上註明之繳費截止日前傳真至 (03) 463-0997 元智大學招生委員會收。

## 元智大學 110 學年度 轉學考 證明文件傳真申請表

退伍軍人優待   
  運動績優優待   
  低收入戶優待   
  中低收入戶優待

姓 名		報 名 序 號	
身 分 證 字 號			
報 考 類 別	<input type="checkbox"/> 轉學考二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轉學考三年級		
報 考 系 所		報 考 組 別	
聯 絡 電 話	(日)		(夜)
	(行動)		
E - M a i l			
證 明 文 件 說 明	含本申請表共_____頁		
申 請 日 期	110 年    月    日		
考 生 簽 名			
審 核 結 果 ( 考 生 勿 填 )			

◎本申請單填妥後，請於 **110 年 7 月 14 日 15:00 前** 傳真至 (03) 463-0997  
元智大學招生委員會收。

## 元智大學 110 學年度 轉學考 持境外學歷考生切結書

中文姓名		報名序號	
英名姓名	(請填寫護照上之英文姓名)	身分證號 (居留證號)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報考學系組	<input type="checkbox"/> 轉學考二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轉學考三年級	(請填寫系所組別名稱)	
所持境外學歷	學校名稱：		
	學校所在地國別／州別：		
	學校地址：		
	修業起訖期間：		
切結事項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請勾選)</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input type="checkbox"/> 境外學歷(非香港澳門或非大陸學歷)                  本人所持 <input type="checkbox"/> 香港、澳門學歷 之  <input type="checkbox"/> 大陸地區             </p> <p>學歷證件確為教育部認可，並符合教育部「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及「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之規定，並經相關單位驗證屬實。</p> <p>茲保證於錄取報到時，繳驗完成驗證或採認之<u>正式學歷證件正本</u>及<u>歷年成績證明正本</u>及<u>入出國主管機關核發之入出國紀錄證明</u>(須涵蓋境外學歷修業起訖期間)<u>正本</u>，若未如期繳交或經查證結果有不符教育部相關法令規定，即由 貴校取消入學資格，絕無異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此致</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元智大學招生委員會</p>		
立書人簽章			年 月 日

◎本申請單填妥後，連同相關證明文件，於 **110 年 7 月 14 日 15:00 前** 傳真 03-4630997 至 元智大學招生委員會收，逾期概不受理。

## 元智大學 110 學年度 轉學考 報名費退費申請表

姓 名		報 名 序 號	
身 分 證 字 號			
聯 絡 電 話	(日)	(夜)	
	(行動)		
報 考 類 別	<input type="checkbox"/> 轉學考二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轉學考三年級		
報 考 系 所		報 考 組 別	
繳 費 帳 號			
E-Mail			
申 請 退 費 原 因	<input type="checkbox"/> 未在期限內寄件、經本校審查報考資格不符規定，申請退費。 (一律退還新臺幣 700 元整，已扣除行政費用)		
退 款 帳 號 資 料 (限 考 生 本 人 帳 戶)	銀行代碼：		銀行名稱：
	戶 名：		(限考生本人帳戶)
	銀行帳號：		
1. 請檢附考生本人匯款帳號資料影本，帳戶資料需能清楚辨識。 2. 本校匯款免手續費。			
備 註	1. 「未在期限內寄件」申請退費考生務必詳實填寫本表，並於 110 年 7 月 15 日前將本申請表及報名繳費證明傳真至(03-4630997)本校，辦理退費申請。 2. 經本校審查不符退費資格或逾期申請者，一概不受理退費。 3. 退款帳戶資料限填考生本人帳戶，請正楷書寫確實，以免退費權益受損。 4. 本校俟退費行政作業完成後再據以辦理退費，預計 9 月中旬退款至考生本人帳戶。 5. 如有疑義請洽 (03) 4638800 分機 2316 元智大學教務處註冊組。		

## 元智大學 110 學年度 轉學考 成績複查申請書

考生姓名：		報考系級：	
應考證號碼：		聯絡電話：	
	複查科目	原始得分	複查得分（考生勿填）
1			
2			
3			
4			
申請成績複查共_____科，每科複查費新臺幣 50 元，共計新臺幣_____元。			
申請日期：110 年 月 日		考生簽名：	
複查回覆事項 (考生勿填)			

### 注意事項：

- 一、一律採通訊方式辦理，以郵戳為憑，逾期概不受理。(信封上須註明「轉學考招生成績複查」字樣)
- 二、考生不得要求影印試卷或重閱試卷，同一科目亦不得連續申請複查。
- 三、申請時間：110 年 8 月 19 日～110 年 8 月 20 日。
- 四、申請複查需附下列文件，並以限時掛號函寄：32003 桃園縣中壢市內壢遠東路 135 號 元智大學招生委員會收。
  - (一) 個人成績單紙本（自行上網列印：<https://exam.yzu.edu.tw/NewNetapply/>選擇考試類別/查詢報名結果與成績/成績查詢）。
  - (二) 填妥成績複查申請書。
  - (三) 郵政劃撥收據：每科複查費新台幣 50 元整，收款帳號戶名：15180412 元智大學出納組。
  - (四) 回郵信封：貼足限時掛號郵資並填妥收件人姓名、地址、郵遞區號。

## 元智大學 管理學院學士班 主修領域申請書

姓 名		應 考 證 號	
報 考 類 別	<input type="checkbox"/> 轉學考二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轉學考三年級		
聯 絡 電 話	( 日 )	( 夜 )	
	( 行 動 )		
主 修 選 擇	敬請勾選 <u>一個</u> 主修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企業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財務金融  <input type="checkbox"/> 國際企業  <input type="checkbox"/> 會計 ( <b>不招收轉學考三年級</b> )		
說 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表請於<b>報到時</b>繳交。</li> <li>2. 四個主修只能擇一就讀，不可重複，不得任意更改。</li> <li>3. 各主修的修業規定資訊，敬請查詢網址： <a href="http://140.138.102.42/BBA/content.aspx?category=21&amp;m=116">http://140.138.102.42/BBA/content.aspx?category=21&amp;m=116</a></li> <li>4. 本院以不分系之概念，建立整合之彈性學程；若是就讀期間選讀之主修領域不符合個人生涯發展，另可於每學年上學期申請轉換主修領域，限轉換一次。</li> <li>5. <b>課程有擋修限制，將可能導致延畢。</b></li> </ol>		

學生簽名: \_\_\_\_\_

日 期: \_\_\_\_\_

## 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

中華民國 84 年 8 月 30 日教育部 (84) 台參字第 042763 號令訂定發布全文 9 條  
中華民國 86 年 4 月 9 日教育部 (86) 台參字第 86017417 號令修正發布第 2、3 條條文  
中華民國 86 年 5 月 21 日教育部 (86) 台參字第 86053290 號令修正發布第 2、3 條條文  
中華民國 88 年 3 月 5 日教育部 (88) 台參字第 88023303 號令修正發布第 2、3 條條文；並刪除第 8 條條文  
中華民國 89 年 3 月 28 日教育部 (89) 台參字第 89037146 號令修正發布第 2、3 條條文  
中華民國 89 年 11 月 21 日教育部 (89) 台參字第 89148256 號令修正發布第 2、3 條條文  
中華民國 92 年 4 月 22 日教育部台參字第 0920057919 號令修正發布第 3、4、5 條條文  
中華民國 95 年 12 月 28 日教育部台參字第 0950191616C 號令修正發布全文 7 條；並自發布日施行  
中華民國 100 年 1 月 5 日教育部臺參字第 0990226825C 號令修正發布第 2 條、第 3 條、第 6 條條文  
中華民國 100 年 7 月 15 日教育部臺參字第 1000112683C 號令修正發布名稱及全文 8 條；並自發布日施行 (原名稱：報考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  
中華民國 102 年 1 月 24 日教育部臺教高(四)字第 1020006304C 號令修正發布部分條文  
中華民國 102 年 4 月 3 日教育部臺教高(四)字第 1020046811C 號令修正全文。  
中華民國 104 年 09 月 29 日臺教高(四)字第 1040128907B 號令修正全文 12 條；並自發布日施行  
中華民國 105 年 2 月 24 日臺教高(四)字第 1050006004B 號令修正條文第 4 條、第 9 條；並自發布日施行  
中華民國 106 年 6 月 2 日臺教高通字第 1060073088B 號修正部分條文。

### 第一條 第二條

本標準依大學法第二十三條第四項規定訂定之。

具下列資格之一者，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大學學士班（不包括二年制學士班）一年級新生入學考試：

一、高級中等學校及進修學校肄業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

- (一) 僅未修習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因故休學、退學或重讀二年以上，持有學校核發之歷年成績單，或附歷年成績單之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
- (二) 修滿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上學期，因故休學或退學一年以上，持有學校核發之歷年成績單，或附歷年成績單之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
- (三) 修滿規定年限後，因故未能畢業，持有學校核發之歷年成績單，或附歷年成績單之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

二、五年制專科學校及進修學校肄業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

- (一) 修滿三年級下學期後，因故休學或退學一年以上，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 (二) 修讀四年級或五年級期間，因故休學或退學，或修滿規定年限，因故未能畢業，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三、依藝術教育法實施一貫制學制肄業學生，持有修業證明者，依其修業情形屬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年制專科學校，準用前二款規定。

四、高級中等學校及職業進修（補習）學校或實用技能學程（班）三年級（延教班）結業，持有修（結）業證明書。

五、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通過，持有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或專科學校畢業程度學力鑑定通過證書。

六、知識青年士兵學力鑑別考試及格，持有高中程度及格證明書。

七、國軍退除役官兵學力鑑別考試及格，持有高中程度及格證明書。

八、軍中隨營補習教育經考試及格，持有高中學力證明書。

九、下列國家考試及格，持有及格證書：

- (一) 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普通考試或一等、二等、三等、四等特種考試及格。
- (二)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普通考試或相當等級之特種考試及格。

十、持大陸高級中等學校肄業文憑，符合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規定，並有第一款所列情形之一。

十一、技能檢定合格，有下列資格之一，持有證書及證明文件：

- (一) 取得丙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丙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五年以上。
- (二) 取得乙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乙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二年以上。
- (三) 取得甲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甲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

十二、年滿二十二歲，且修習下列不同科目課程累計達四十學分以上，持有學分證明：

- (一) 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學分班課程。
- (二) 教育部認可之非正規教育課程。
- (三) 空中大學選修生選修課程（不包括推廣教育課程）。
- (四) 職業訓練機構開設經教育部認可之專科以上教育階段職業繼續教育學分課程。
- (五) 專科以上學校職業繼續教育學分課程。

十三、年滿十八歲，且修習下列不同科目課程累計達一百五十學分以上，持有學分證明：

- (一) 職業訓練機構開設經學校主管機關認可之高級中等教育階段職業繼續教育學分課程。
- (二) 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繼續教育學分課程。

十四、空中大學選修生，修畢四十學分以上（不包括推廣教育課程），成績及格，持有學分證明書。

十五、符合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第二十九條第二項規定。

第三條 具下列資格之一者，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大學二年制學士班一年級新生入學考試：

一、二年制專科學校及進修學校肄業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

- (一) 修滿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上學期，因故休學或退學二年以上，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 (二) 修讀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下學期期間，因故休學或退學一年以上，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 (三) 修滿規定修業年限，且已修畢畢業應修學分八十學分以上，因故未能畢業，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二、三年制專科學校及進修學校肄業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

- (一) 僅未修習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因故休學或退學三年以上，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 (二) 修滿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上學期，因故休學或退學二年以上，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 (三) 修讀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下學期期間，因故休學或退學一年以上，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三、五年制專科學校及進修學校肄業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

- (一) 僅未修習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因故休學或退學三年以上，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 (二) 修滿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上學期，因故休學或退學二年以上，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 (三) 修讀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下學期期間，因故休學或退學一年以上，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 (四) 修滿規定修業年限，且已修畢畢業應修學分二百二十學分以上，因故未能畢業，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四、大學學士班（不包括空中大學）肄業，修滿二年級下學期，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五、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通過，持有專科學校畢業程度學力鑑定通過證書。

六、下列國家考試及格，持有及格證書：

- (一) 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或一等、二等、三等特種考試及格。
- (二)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或相當等級之特種考試及格。

七、技能檢定合格，有下列資格之一，持有證書及證明文件：

- (一) 取得乙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乙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四年以上。
- (二) 取得甲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甲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二年以上。

八、符合年滿二十二歲、高級中等學校畢（結）業或修滿高級中等學校規定修業年限資格之一，並修習下列不同科目課程累計達八十學分以上，持有學分證明：

- (一) 大學或空中大學之大學程度學分課程。
- (二) 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學分班課程。
- (三) 教育部認可之非正規教育課程。
- (四) 職業訓練機構開設經教育部認可之專科以上教育階段職業繼續教育學分課程。
- (五) 專科以上學校職業繼續教育學分課程。

九、持有高級中等學校畢業證書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五年以上，並經大學校級或聯合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

十、依藝術教育法實施一貫制學制肄業學生，持有修業證明者，依其修業情形屬五年制專科學校或大學學士班，準用第三款及第四款規定。

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中華民國一百年七月十三日修正施行後，本標準一百零二年一月二十四日修正施行前，已修習前項第八款第二目所定課程學分者，不受二十二歲年齡限制。

第四條 具下列資格之一者，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大學學士班（不包括二年制學士班）轉學考試，轉入二年級或三年級：

一、學士班肄業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 (一) 修業累計滿二個學期以上者，得轉入二年級上學期。
- (二) 修業累計滿三個學期以上者，得轉入二年級下學期。
- (三) 修業累計滿四個學期以上者，得轉入三年級上學期。
- (四) 修業累計滿五個學期以上者，得轉入三年級下學期。

二、大學二年制學士班肄業學生，修滿一年級上學期，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三、專科學校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

- (一) 取得專科學校畢業證書或專修科畢業。
- (二) 修滿規定修業年限之肄業學生，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四、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通過，持有專科學校畢業程度學力鑑定通過證書。  
五、符合年滿二十二歲、高級中等學校畢(結)業或修滿高級中等學校規定修業年限資格之一，並修習下列不同科目課程累計達八十學分以上，持有學分證明：

- (一) 大學或空中大學之大學程度學分課程。
  - (二) 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學分班課程。
  - (三) 教育部認可之非正規教育課程。
  - (四) 職業訓練機構開設經教育部認可之專科以上教育階段職業繼續教育學分課程。
  - (五) 專科以上學校職業繼續教育學分課程。
- 六、空中大學肄業全修生，修得三十六學分者，得報考性質相近學系二年級，修得七十二學分者，得報考性質相近學系三年級。

具下列資格之一者，得報考大學二年制學士班轉學考試，轉入一年級下學期：

- 一、大學學士班(不包括空中大學)肄業學生，修滿三年級上學期，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 二、大學二年制學士班肄業學生，修業累計滿一個學期者，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具下列資格之一者，得報考學士後學士班轉學考試，轉入二年級：

- 一、取得碩士以上學位。
- 二、取得學士學位後，並修習下列不同科目課程達二十學分以上，持有學分證明：
  - (一) 大學或空中大學之大學程度學分課程。
  - (二) 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學分班課程。
  - (三) 教育部認可之非正規教育課程。
  - (四) 職業訓練機構開設經教育部認可之專科以上教育階段職業繼續教育學分課程。
  - (五) 專科以上學校職業繼續教育學分課程。

依藝術教育法實施一貫制學制肄業學生，持有修業證明者，依其修業情形屬大學學士班或五年制專科學校，準用第一項第一款、第三款及第二項第一款規定。

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中華民國一百年七月十三日修正施行後，至一百零二年六月十三日前，已修習第一項第五款第二目所定課程學分者，不受二十二歲年齡限制。

轉學考生報考第一項及第二項轉學考試，依原就讀學校及擬報考學校之雙重學籍規定，擬於轉學錄取時選擇同時就讀者，得僅檢附歷年成績單。

#### 第五條

具下列資格之一者，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大學碩士班一年級新生入學考試：

- 一、在學士班肄業，僅未修滿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因故退學或休學，自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始日起算已滿二年，持有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 二、修滿學士班規定修業年限，因故未能畢業，自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末日起算已滿一年，持有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 三、在大學規定修業年限六年(包括實習)以上之學士班修滿四年課程，且已修畢畢業應修學分一百二十八學分以上。
- 四、取得專科學校畢業證書後，其為三年制者經離校二年以上；二年制或五年制者經離校三年以上；取得專科進修(補習)學校資格證明書、專科進修學校畢業證書或專科學校畢業程度學力鑑定通過證書者，比照二年制專科學校辦理。各校並得依實際需要，另增訂相關工作經驗、最低工作年資之規定。
- 五、下列國家考試及格，持有及格證書：
  - (一) 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或一等、二等、三等特種考試及格。
  - (二)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或相當等級之特種考試及格。
- 六、技能檢定合格，有下列資格之一，持有證書及證明文件：
  - (一) 取得甲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甲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三年以上。
  - (二) 技能檢定職類以乙級為最高級別者，取得乙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乙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五年以上。

#### 第六條

曾於大學校院擔任專業技術人員、於專科學校或高級中等學校擔任專業及技術教師，經大學校級或聯合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得以同等學力報考第二條、第三條及前條所定新生入學考試。

#### 第七條

大學經教育部核可後，就專業領域具卓越成就表現者，經校級或聯合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得准其以同等學力報考第二條、第三條及第五條所定新生入學考試。

#### 第八條

具下列資格之一者，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大學博士班一年級新生入學考試：

- 一、碩士班學生修業滿二年且修畢畢業應修科目與學分(不包括論文)，因故未能畢業，經退學或休學一年以上，持有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及檢附歷年成績單，並提出相當於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
- 二、逕修讀博士學位學生修業期滿，未通過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或博士學位考試，持有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及檢附歷年成績單，並提出相當於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
- 三、修業年限六年以上之學系畢業獲有學士學位，經有關專業訓練二年以上，並提出相當於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
- 四、大學畢業獲有學士學位，從事與所報考系所相關工作五年以上，並提出相當於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

五、下列國家考試及格，持有及格證書，且從事與所報考系所相關工作六年以上，並提出相當於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

(一) 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或一等、二等、三等特種考試及格。

(二)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或相當等級之特種考試及格。

前項各款相當於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由各大學自行認定；其藝術類或應用科技類相當於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得以創作、展演連同書面報告或以技術報告代替。

第一項第三款所定有關專業訓練及第四款、第五款所定與所報考系所相關工作，由學校自行認定。

#### 第九條

持國外或香港、澳門高級中等學校學歷，符合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或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規定者，得準用第二條第一款規定辦理。

畢業年級相當於國內高級中等學校二年級之國外或香港、澳門同級同類學校畢業生，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大學學士班一年級新生入學考試。但大學應增加其畢業應修學分，或延長其修業年限。

畢業年級高於相當國內高級中等學校之國外或香港、澳門同級同類學校肄業生，修滿相當於國內高級中等學校修業年限以下年級者，得準用第二條第一款規定辦理。

持國外或香港、澳門學士學位，符合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或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規定者，得準用前條第一項第三款及第四款規定辦理。

持國外或香港、澳門專科以上學校畢(肄)業學歷，其畢(肄)業學校經教育部列入參考名冊或為當地國政府權責機關或專業評鑑團體所認可，且入學資格、修業年限及修習課程均與我國同級同類學校規定相當，並經大學校級或聯合招生委員會審議後認定為相當國內同級同類學校修業年級者，得準用第二條第二款、第三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四款、第四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三款、第二項與第三項第一款、第五條第一款至第四款及前條第一項第一款與第二款規定辦理。

持前項香港、澳門學校副學士學位證書及歷年成績單，或高級文憑及歷年成績單，得以同等學力報考科技大學、技術學院二年制學士班一年級新生入學考試。

第五項、前項、第十項及第十二項所定國外或香港、澳門學歷(力)證件、成績單或相關證明文件，應經我國駐外機構，或行政院在香港、澳門設立或指定機構驗證。

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中華民國八十一年九月十八日公布生效後，臺灣地區人民、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團聚、依親居留、長期居留或定居之大陸地區人民、外國人、香港或澳門居民，持大陸地區專科以上學校畢(肄)業學歷，且符合下列各款資格者，得準用第二條第二款、第三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四款、第五條第一款至第四款及前條第一項第一款與第二款規定辦理：

一、其畢(肄)業學校經教育部列入認可名冊，且無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第八條不予採認之情形。

二、其入學資格、修業年限及修習課程，均與臺灣地區同級同類學校規定相當，並經各大學招生委員會審議後認定為相當臺灣地區同級同類學校修業年級。

持大陸地區專科以上學校畢(肄)業學歷，符合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規定者，得準用第四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三款、第二項及第三項第一款規定辦理。

持國外或香港、澳門學士學位，其畢業學校經教育部列入參考名冊或為當地國政府權責機關或專業評鑑團體所認可，且入學資格、修業年限及修習課程均與我國同級同類學校規定相當，並經大學校級或聯合招生委員會審議後認定為相當國內同級同類學校修業年級者，或持大陸地區學士學位，符合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規定者，修習第四條第三項第二款之不同科目課程達二十學分以上，持有學分證明，得報考學士後學士班轉學考試，轉入二年級。

持前三項大陸地區專科以上學校畢(肄)業學歷報考者，其相關學歷證件及成績證明，應準用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第四條規定辦理。

持國外或香港、澳門相當於高級中等學校程度成績單、學歷(力)證件，及經當地政府教育主管機關證明得於當地報考大學之證明文件，並經大學校級或聯合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者，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大學學士班(不包括二年制學士班)一年級新生入學考試。但大學得視其於國外或香港、澳門之修業情形，增加其畢業應修學分或延長其修業年限。

#### 第十條

軍警校院學歷，依教育部核准比敘之規定辦理。

#### 第十一條

本標準所定年數起迄計算方式，除下列情形者外，自規定起算日，計算至報考當學年度註冊截止日為止：

一、離校或休學年數之計算：自歷年成績單、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所載最後修滿學期之末日，起算至報考當學年度註冊截止日為止。

二、專業訓練及從事相關工作年數之計算：以專業訓練或相關工作之證明上所載開始日期，起算至報考當學年度註冊截止日為止。

#### 第十二條

本標準自發布日施行。

## 元智大學轉學招生規定

90.12.26 九十一學年度招生委員會第二次會議通過  
91.04.10 教育部台(91)高(一)字 91049202 號函核備  
94.06.13 九十四學年度第六次招生委員會會議通過  
94.08.31 教育部台高(一)字第 0940117449 號函核備  
100.12.21 101 學年度第 4 次招生委員會會議通過  
101.02.02 教育部台高(一)字第 1010017098 號函核備  
105.06.20 105 學年度第 6 次招生委員會會議通過  
106.02.22 106 學年度第 4 次招生委員會會議通過  
106.03.13 教育部臺教高(四)字第 1060030061 號函核備

第一條 「元智大學轉學招生規定」(以下簡稱本規定),係依據大學法第二十四條暨其施行細則第十九條及大學辦理招生規定審核作業要點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 本校辦理學士班轉學招生,應依據『元智大學招生委員會組織辦法』之規定,組成校級招生委員會(以下簡稱招生委員會),秉公平、公正、公開原則辦理招生事宜。

第三條 各學系(院、學位學程)學士班(以下簡稱各學系)遇有缺額時,得於暑假或寒假辦理轉學考試招收轉學生,但一年級及應屆畢(結)業年級不得招收轉學生。所指缺額以各學系學生招生、退學所產生之缺額為限,不含保留入學資格、休學或外加名額造成之缺額。

各學系辦理轉學招生後,各年級名額內學生總數不得超過各該學年度教育部原核定之新生總數,且各學系每班學生人數應依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之相關規定辦理。

本校轉學考招生名額之流用,應明訂於招生簡章中,且不得流用至涉及師資培育、醫學與其他政府部門訂有人力管控之學系。

各學系實際錄取名額,得以當學年度考試舉行當天公告之各學系缺額為準,並應於招生簡章中附註說明之。

學士班陸生轉學之招收名額,以所屬學年度教育部核定招收陸生之學系,因學士班招生、退學所產生之缺額為限,且不得由招收國內一般生及陸生其他學制之名額流用。招收陸生轉學之學系,依教育部規定辦理。

本轉學考試不得將名額分次招生。

第四條 凡符合下列資格之一者,得以同等學力報考本校轉學生招生考試:

一、學士班肄業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 (一) 修業累計滿二個學期以上者,得報考各學系二年級上學期。
- (二) 修業累計滿三個學期以上者,得報考各學系二年級下學期。
- (三) 修業累計滿四個學期以上者,得報考各學系二年級或三年級上學期。
- (四) 修業累計滿五個學期以上者,得報考各學系二年級或三年級下學期。

二、大學二年制學士班肄業學生,修滿一年級上學期,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三、專科學校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

- (一) 取得專科學校畢業證書或專修科畢業。
- (二) 修滿規定修業年限之肄業學生,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四、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通過,持有專科學校畢業程度學力鑑定通過證書。

五、符合年滿二十二歲、高級中等學校畢(結)業或修滿高級中等學校規定修業年限資格之一,並修習下列不同科目課程累計達八十學分以上,持有學分證明:

- (一) 大學或空中大學之大學程度學分課程。
- (二) 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學分班課程。
- (三) 教育部認可之非正規教育課程。

六、空中大學肄業全修生,修得三十六學分者,得報考性質相近學系二年級,修得七十二學分者,得報考性質相近學系三年級。

於國內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大學修業累計滿二個學期以上之陸生,始具資格參加本校日間學士班陸生轉學招生考試,但就讀離島學校、離島校區系所及經入學學校以操行不及格或因刑事案件經判刑確定致遭退學之陸生,不得參加本校轉學考試。

依藝術教育法第七條所定一貫制學制肄業,持有修業證明者,依其修業情形屬大學或專科學校,準用第一項第一款及第三款規定。

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中華民國一百年七月十三日修正施行後,大學辦理招生規定審核作業要點一百零二年六月十三日修正施行前,已修習第一項第五款所定課程學分者,不受二十二歲年齡之限制。

持境外學歷報考者,除須符合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香港澳門學歷學檢覈及採認辦法、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或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九條規定外,另應依本校招生簡章規定辦理。

報考本校轉學考試之考生，原讀學系或所修學分是否符合擬報考學系性質、其得報考年級及原校修業成績是否必須及格等，由本校自行規(認)定並明列於招生簡章中，必要時，亦得自行訂定性質相近學系(分)對照表列入簡章供考生參考。

因操行成績不及格退學或開除學籍之學生，不得參加本校轉學考試。

第五條 本校辦理轉學生招生作業，應製作招生簡章(陸生轉學招生，簡章另行訂定之)，提送招生委員會審議，並最遲應於受理報名前二十日公告。

招生簡章應詳列招生學系、修業年限、招生名額、報考資格、考試項目、考試日期、報名手續、評分標準、錄取方式、同分參酌順序、成績複查、報到程序、遞補規定、招生紛爭處理程序及其他相關規定。

轉學考試項目得採筆試、面試、書面審查、術科或實作等方式進行。考試科目、評分標準及各項目佔分比例等均由各學系擬訂，經招生委員會審定通過後，明列於招生簡章中。

招生方式如採面試、術科或實作方式，應以錄音錄影或詳細文字記錄。文字記錄應於招生委員會決定錄取名單前完成。

對評分成績特優或特低者，應於評分表件中註明理由。

第六條 轉學考試錄取名單應提經招生委員會審議後正式公告。錄取原則如下：

- 一、招生委員會於放榜前決定各學系最低錄取標準後，依考生總成績之高低順序錄取。達到錄取標準且在招生名額內者為正取，其餘為備取。
- 二、考生成績達最低錄取標準之人數不足招生名額時，得檢具理由，提送招生委員會核定後，不足額錄取，並不得列備取生。
- 三、正取生報到後，如遇缺額，得於招生簡章規定期限前，以備取生遞補至原核定招生名額數；惟遞補期限不得逾入學年度當學期本校行事曆所定開始上課日。
- 四、各學系錄取生最後一名如有二人以上總成績分數相同時之參比順序，及備取生總成績分數相同時，遞補正取生缺額之處理方式，概依招生簡章之規定辦理。

第七條 遇有特殊情形需增額錄取者，應由招生委員會開會決定，並將會議紀錄連同有關證明文件，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屬同分致須增額錄取者，應於註冊後報教育部備查。教育部並得視校系同分參酌比序規定之合理性，調整下學年度招生總量。

二、屬本校行政疏失致須增額錄取者，應另檢附招生檢討報告，報教育部核定後始得辦理。教育部並視情節輕重，調整下學年度招生總量。

第八條 錄取學生須依規定辦理報到，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其缺額得於本校規定之期限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其遞補期限不得逾入學年度當學期行事曆所定開始上課日。

轉學考生辦理報到或註冊時，應依本校規定繳交休學證明書或修業證明書，及簡章規定應繳交之證明文件。惟轉學考錄取生依原就讀學校及本校規定，選擇同時就讀致無法辦理退學或休學，得以歷年成績單代替。

第九條 考生如對招生事宜有疑義，應於收到通知之次日起十五日內，以申訴書載明事實及理由，並檢附有關文件及證據，向招生委員會提出申訴，逾期不予受理。招生委員會於接獲申訴書後，應於一個月內正式答復，必要時應組成專案小組公正調查處理，並告知申訴人行政救濟程序。

有關招生糾紛處理程序悉依本校考生申訴處理辦法之規定辦理。

第十條 本校教職員工參與試務工作負有保密義務，本人或三親等內親屬報名參加考試者應自行迴避，由本校發現時應強制當事人迴避。

所有應試評分資料須妥予保存一年，但依規定提起申訴者，應保存至申訴程序結束或行政救濟程序終結為止。

第十一條 本校轉學生招生，其他應遵行事項如下：

一、錄取轉學生入學後，有關學分抵免應依本校「學分抵免辦法」及各學系學分抵免規定辦理。

二、公費生及有實習或服務(服役)規定者(如師資培育公費生、軍警院校生、現役軍人、警察等)，能否報考及就讀，悉由所屬管轄機關規範，考生應自行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該等考生如未經許可，錄取後發生無法就讀問題，視同自願放棄，本校不予保留入學資格。

三、僑生、港澳生及未在臺領有外僑居留證、永久居留證之外國學生報考本校學士班轉學，應依各相關規定辦理。

四、凡以特種身分報考之考生，須繳驗有關證明文件，於報名時提出申請，始可依各該項身分考生升學優待辦法之規定辦理。否則概依普通身分考生規定，不予優待，且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補辦或補繳。雙重特種身分考生限擇一報考。

五、本規定未盡事宜，依有關法令及本校相關章則規定辦理。

第十二條 本規定經招生委員會會議通過，並報請教育部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元智大學招生考試試場規則

92.05.19 九十二學年度招生委員會第五次會議通過  
93.04.26 九十三學年度招生委員會第三次會議修訂通過  
93.05.19 九十三學年度招生委員會第四次會議修訂通過  
93.10.11 九十四學年度招生委員會第二次會議修訂通過  
95.09.13 九十六學年度招生委員會第一次會議修訂通過

- 一、考生須於規定時間，攜帶應考證入場，並按照應考證號入座。未到考試時間不得先行入場，鐘響後，不得在走廊逗留，遲到逾二十分鐘者（第一節逾三十分鐘者）即不得入場，已進入試場者，四十分鐘內不得出場，誤入試場者不得擅自出場，應舉手報告監試人員處理。
- 二、考試時須將應考證置放試桌左上角，並查驗答案卷、考桌及應考證三者應考證號碼須完全相同，如有不符，應即舉手，請在場監試人員查明。
- 三、考生除因試題印刷不清，得於原座位舉手發問外，不得要求解釋題意。若試（題）卷不慎掉落，應舉手通知監試人員後再行撿拾。
- 四、考生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者，取消考試資格，已考之各科成績無效，未考之科目不得繼續應考：
  - 1、未依規定時間強行進出試場者。
  - 2、冒名頂替或偽造證件混入試場者。
  - 3、故意互換座位或答案卷者。
  - 4、傳遞、夾帶文件或其他參考資料，或於桌椅、應考證、肢體或其他物品上書寫有關考試之文字、符號者。
  - 5、有威脅其他考生幫助其違規或威脅監試人員之言行者。
  - 6、繳卷後仍逗留試場門窗口，擾亂試場秩序，不接受監試人員勸導、經兩次勸告不聽者。
- 五、考生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者，視情節輕重，扣除該科成績二十分至不予計分：
  - 1、相互交談、意圖窺視、抄襲他人答案或便利他人窺視答案者。
  - 2、自行撕去答案卷彌封者。
  - 3、將答案卷撕毀或在答案卷上書寫自己姓名、加蓋印章或顯示自己身份者。
  - 4、在試場內吸煙、食用飲料或食物等，經兩次勸告不聽者。
  - 5、繳卷一經離座中途塗改答案或遞交他人代繳者。
  - 6、攜帶答案卷、試題出場者。
  - 7、考生於接到補考通知後，未依規定時間到場補考者。
- 六、考生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者，視情節輕重，扣除該科成績五分至不予計分：
  - 1、未帶應考證入場，經監試人員核對確係考生本人無誤，得准予先行應試，至當節考試結束鐘聲響畢前，應考證仍未送達或未依規定於當節考試前向本校試務中心辦理申請補發者。
  - 2、未按編定座位入座或答卷前未檢查答案卷、座位、應考證之號碼及考試科目、試題，而誤坐座位及誤答答案卷者。
  - 3、將答案卷污損、摺疊、捲角或作任何與答案無關之文字、符號者。
  - 4、繪圖或文字未使用藍黑鋼筆、藍黑原子筆或藍黑鉛筆書寫者，但試題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 5、未於每節考試終了鐘聲響時，立即停止作答者。
  - 6、未依答案卷規定逐頁作答者。
  - 7、除必要之文具及特別規定之計算機外，攜帶計算機、書刊、紙張、呼叫器、行動電話或電子器具等妨害試場秩序、考試公平之各類物品入場者。
  - 8、未帶國民身分證、駕照或 IC 健保卡等具有照片及身分證號之身分證明入場者。
- 七、考生未在規定之答案卷上作答之部份，不予計分。
- 八、已作答之答案卷於考試後登錄成績前遺失或毀損致無法計算成績者，得予補考，考生於接到補考通知後，須依規定時間到場補考。
- 九、監試或試務人員為執行前列各項規定，得查驗各種可疑物品，對可能擾亂試場秩序或妨礙考試公平之行為作必要之處置，並請考生配合簽名或接受拍照存證等，考生不得拒絕，否則取消考試資格。考生不得提出任何異議，亦不得請求加分或延長考試時間。
- 十、考生如有本規則未規定之其他違規行為時，得由監試或試務人員登記，提請招生委員會視其情節輕重予以適當處分。考生違規時，雖將證據湮滅，經監試人員負責證實者，仍視其情節輕重，依本規則處分。
- 十一、考試期間若遇颱風或地震不可抗力之情事而須延期考試時，除在本校公布外，並在電台及廣播電台廣播，不個別通知考生。
- 十二、本規則經由本校招生委員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 元智大學學分抵免辦法

82.05.24 八十一學年度第十二次教務會議通過  
82.08.30 教育部台(82)高第 048801 號函核備  
86.05.14 八十五學年度第十三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88.01.21 教育部台(88)高(二)第 8806097 號函核備  
89.08.24 八十九學年度第一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92.01.22 九十一學年度第三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93.12.01 九十三學年度第二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95.01.09 九十四學年度第三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96.04.25 九十五學年度第五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96.08.08 教育部台高(二)字 0960114336 號函備查  
100.01.12 九十九學年度第三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2.11.03 102 學年度第二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4.01.14 103 學年度第三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第一條 依據本校為處理學生抵免學分事宜，依本校學則相關規定，訂定本要點。

第二條 抵免資格

下列學生得申請抵免學分：

- 一、轉學生、轉系生、重考生或專科畢業之大學新生。
- 二、修讀輔系或雙主修之本校學生。
- 三、已修讀本校或其他大學推廣教育學分班之學生。
- 四、就讀大學或研究所期間，曾選讀碩、博士班(含學位學程)承認學分之課程，成績在七十分以上，且已依規定申請保留者。
- 五、依照法令規定准許先修讀學分後考取修讀學位者。
- 六、其他依法准予抵免之本校學生。

第三條 抵免申請

- 一、學生抵免學分之申請，應最遲於取得抵免資格之第一個學期開學前一週提出，逾期不予受理，如第一個學期未提出或第一次申請抵免漏列之科目，得於第二個學期開學前一週再行提出，且以一次為限。日後如因課程變動、轉系或修讀輔系、雙主修等特殊情形得再申請抵免學分，但應繳附原校成績，且不得提高編級。因修讀輔系或雙主修而申請抵免原校學分，畢業時無法取得輔系或雙主修時，該項學分不得列入該院、系、學位學程、班最低畢業學分。
- 二、須甄試及格始可抵免之科目，應於開學後二週內辦理完成。
- 三、申請學生需填具抵免科目學分申請表及附中文成績單正本（影本及學期成績通知單不予受理），至教務處辦理學分抵免事宜。

第四條 抵免審查

本校抵免申請案依下列程序審理：

- 一、專業科目由各院、部、系、所、學位學程、班及中心負責甄試或審查。
  - 二、共同科目（外國語文課程除外）由通識教學部負責甄試或審查。
  - 三、外國語文（英文、第二外語）由國際語言文化中心負責甄試或審查。
  - 四、體育及軍訓科目，由體育室及軍訓室分別負責甄試或審查。
- 以上審查結果均再送教務處彙辦。

第五條 抵免標準

- 一、學生因從事實務工作申請休學，原所修習及格之專業課程超過一定年限者，須經申請抵免學分，方得採計為畢業學分。其年限及抵免學分規定由各院、部、系、所、學位學程、班及中心自訂。
- 二、技術院、系、學位學程、班為加強實務學習，學生在學期間從事與學習課程相關之實務工作，得申請採計或抵免學分，其規定由各院、部、系、所、學位學程、班及中心自訂。
- 三、技術院、系、學位學程、班得視性質規定學生至業界實習。規定實習年限者，其學生入學前之實務經驗與所學相關者，得申請酌予抵免。實習期限及抵免規定均由各院、部、系、所、學位學程、班及中心自訂。
- 四、對符合本要點第二條抵免資格學生所提之抵免學分申請，除須符合本要點之相關規定外，其應予抵免之學分標準由各院、部、系、所、學位學程、班及中心會議決定之。

第六條 抵免上限

- 一、轉系生轉入二年級者，其抵免學分總數以不超過一年級學生得修習學分之上限：五十學分為原則；轉入三年級者以不超過一、二年級得修習學分之上限：一〇〇學分為原則。自轉入年級起，每學期至少應修學分數不得減少，但降轉生得酌予增加抵免學分數。
- 二、轉轉學生比照前項規定辦理，惟曾在大學校院畢(肄)業之學生，其抵免得由單位主管審定之，不受前項學分數上限之限制。
- 三、本校或其他大學校院畢(肄)業學生重新入學或依照法令規定修讀學分後考取修讀學位之新生，在不變更學期應修學分數之原則下，抵免學分數由各院、部、系、所、學位學程、班及中心規定之。

- 四、技術院、系、學位學程、班（含大學部二年制在職專班）抵免學分總數以畢業最低學分數之 1/2 為上限，且抵免科目以技術院、系、學位學程、班或大學以上科目為限。
- 五、研究所抵免學分總數以畢業最低學分數（不包括論文學分）之 1/2 為上限（本校五年一貫學、碩士學程預研究生以 3/4 為上限）。
- 六、就讀本校碩士班(含碩士學位學程)期間，曾選讀博士班課程成績及格，且已依規定申請保留者（最多保留三年），於考取博士班後，可提出抵免學分申請，但以六學分為上限。

第七條

提高編級

- 一、大學部學生抵免學分數在四十五學分（含）以上者得編入二年級；在八十五學分（含）以上得編入三年級；在一百一十學分（含）以上得編入四年級。
- 二、技術院、系、學位學程、班（含大學部二年制在職專班）學生抵免學分數在二十四學分（含）以上者得編入四年級。
- 三、轉系生不得提高編級。
- 四、專科畢業生最高得編入三年級；大學部退學學生最高得編入退學之年級。
- 五、申請提高編級以一次為限，提高編級經核定者，不得申請變更或撤銷。
- 六、提高編級學生至少須在校修業一年，始可畢業。
- 七、提高編級需填寫提高編級申請表，經單位主管及學院院長同意後，送教務處彙辦。

第八條

抵免範圍

抵免學分之範圍如下：

- 一、必修學分（含共同科目）。
- 二、選修學分（含相關科目及通識科目）。
- 三、輔系學分（含轉院、系、學位學程、班或轉學而互換主、輔系者）。
- 四、雙主修（學位）學分。
- 五、為取得同等學力所修之推廣教育學分不得申請抵免。

第九條

抵免原則

抵免學分之原則如下：

- 一、科目名稱及內容均相同者(適用於必、選修學分)。
- 二、科目名稱不同但內容相同者(適用於必、選修學分)。
- 三、科目名稱及內容不同但性質相同者(適用於選修學分)。
- 四、五專生一、二、三年級修習之國文、英文、歷史不予抵免。
- 五、體育僅可抵免至入學之年級（含入學年級）。
- 六、軍訓（含護理）依教育部頒定「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免修軍訓處理辦法」另訂之。
- 七、各院、部、系、所、學位學程、班及中心得因個別科目之情況，認定該科不得抵免。如認有必要時，得通知申請者接受甄試，甄試及格者，准予抵免。

第十條

不同學分互抵免之處理原則：

- 一、以多抵少者：抵免後以少學分登記。
- 二、以少抵多者：
  - (一) 所缺學分如可補修足數，不足之學分數均應補修下學期課程，或由單位主管另選性質相近之科目代替。
  - (二) 所缺學分無法補修足數，則不得列抵。

第十一條

抵免登記

抵免學分之登記，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轉系生可用原系歷年成績表，並備註「核准抵免科目及學分」字樣。
- 二、轉學生應將抵免科目與學分，登記於歷年成績表內轉入年級前各學年成績欄（二年級轉學生登記於第一學年，三年級轉學生登記於一、二學年）。
- 三、重考或重新申請入學或依照法令規先修讀學分後考取修讀學位之大學新生或研究生，應將抵免科目與學分登記於歷年成績表第一學年成績欄，並備註「核准抵免〇〇學分」。
- 四、修讀雙學位之學生，所修他院、部、系、所、學位學程、班及中心之科目，其抵免學分，應登記於歷年成績表內，並備註「所修〇〇學分，應核准抵免主系之相關科選修科目〇〇學分」。

第十二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施行。

# 機械工程學系

<http://www.mech.yzu.edu.tw/>

Tel : (03)4638800 ext.2452

Fax : (03)4558013

## 系所簡介

元智大學機械工程學系於民國 78 年成立，並於民國 79 年成立碩士班，民國 85 年成立博士班，進而於民國 90 年成立碩士在職專班。在歷任系主任領導，及全體教師、職技同仁、同學的努力之下，也已建立了完善的環境與制度，培養了許多產業界需要的高級機械工程師及研發人才。

## 系所概況

本系目前共有專任教師 17 位，行政人員 2 位，技術人員 3 位，而在校生共計 518 人（大學生 432 人、碩士生(含碩士在職專班 39 人)68 人、博士生 18 人），畢業校友共有 4163 人（大學部 2770 人、碩士 1323 人、博士 70 人）。

## 發展目標及特色

本系發展與現代科技潮流相互結合，於傳統機械工程領域中，找到蛻變的方向與目標。

本系分為熱流能源與綠色科技、尖端材料與應用力學及精密機電與生醫系統等三組。在研究發展方面，目前訂定有三大方向：一、新能源（包含風力發電、氫能與燃料電池、太陽能、生質能等），二、奈微米（包含奈米機電系統、微機電系統、互補金氧半導體-微機電系統、射頻微機電系統、微光機電系統、生醫微機電系統等），三、生醫光機電（包含生醫機電系統設計應用、生醫資訊電子系統設計應用等）。各領域結合現今產業學界發展，使得教學、研究更具時效性、多元性。另目前由本系教授主導成立綠色科技研究中心和老人福祉科技研究中心，與本系研究發展方向相輔相成。

## 課程簡介

最低畢業學分：130 學分；包括共同必修及通識課程共 31 學分、本系必修 77 學分，其餘選修 22 學分（外系選修至多承認 17 學分）。

必修科目包含微積分、基礎程式設計實驗(一、二)、機械工程概論、工程材料、普通物理、工場實習、工程圖學、應用力學靜力、工業應用化學或近代生物學導論(二選一)、工程數學、機械畫、機械製造、應用力學動力、熱力學、機動學、材料力學、機械設計、電路及電子學、流體力學、實驗課程(5 選 3)、熱傳學、自動控制、專業實習課程(3 選 1)、「議題導向實作專題課程」(需 7 選 1)、「數位應用相關課程」(包括：機械畫、電腦輔助分析、電腦機械繪圖、數值分析、應力分析實務、有限元素法及電腦輔助實務分析與應用，畢業前須修習至少 2 門，可至本系或外系修習)。

## 師資

本系師資皆來自一流的學府，目前共有 17 位專任教師。系上每位老師無論於學歷或資歷上皆屬一流人選，在優秀師資群、最佳課程規劃及結合現今產業學的研究發展下，畢業同學將在就業市場更具競爭優勢。

### 熱流能源與綠色科技組

姓名	職稱	最高學歷	專長
蘇艾	教授	美國 Georgia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航太工程博士	燃料電池熱流分析、燃燒學、轉子動力學
翁芳柏	教授	美國 Case Western Reserve University 機械工程博士	燃料電池質傳及水熱管理、燃料電池組設計研發、太空能源系統及生命維持系統、電化學、熱流學及燃燒學
鐘國濱	教授	清華大學化學工程博士	低溫質子交換膜燃料電池/電解、高溫固態氧化物燃料電池/電解、醫療級超氧技術
林育才	副教授	美國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at Berkeley 機械工程博士	熱傳遞、流體力學、數值模擬計算分析
江右君	副教授	台灣大學環境工程博士	奈米材料開發、空氣污染控制、燃料電池、材料表面改質
沈家傑	副教授	清華大學材料科學工程博士	儲氫材料、鈦合金奈米化、微流道甲醇製氫器

### 尖端材料與應用力學組

姓名	職稱	最高學歷	專長
何旭川	教授兼系主任	美國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at Los Angeles 機械航空工程博士	複合材料、破壞力學、光纖感測、非破壞檢測
徐澤志	教授	美國 Northwestern University 應用力學博士	金屬成型、磨潤學、計算力學
楊大中	副教授	美國 Case Western Reserve University 機械工程博士	故障診斷、振動噪音防制、高速旋轉機械、機構分析、智慧型機電系統
邱傳聖	副教授	台灣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博士	顯微結構分析，材料製程，材料相變態
余念一	副教授	美國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at San Diego 工程科學博士	奈米複合材料力學、微觀力學、有限元素分析、失效模式

### 精密機電與生醫系統組

姓名	職稱	最高學歷	專長
謝建興	教授兼工學院院長	英國 University of Sheffield 自動控制暨系統工程博士	醫療自動化、模糊控制、人工智慧
李碩仁	教授	美國 University of Illinois at Urbana-Champaign 機械工程博士	表面工程、非傳統加工、自動化工學、CAD/CAM/CAE 技術整合
徐業良	教授	美國 Stanford University 機械工程博士	機械設計、最佳化設計、老人福祉科技
李其源	教授	台灣大學機械工程博士	奈微米機電系統、微型感測器、綠色科技、燃料電池
陳傳生	副教授	比利時 Katholieke Universiteit Leuven 機械工程博士	機械人、工業自動化、嵌入式控制系統、汽車電子控制
吳昌暉	副教授	美國 Stanford University 航空太空工程博士	自動控制、精密機械

## 實驗室介紹

本系自創系迄今，設立各種教學研究實驗室之軟硬體設備。目前計有 8 間教學共同實驗室（包括機械工場、CNC 實驗室、電子構裝共同實驗室、流體力學實驗室、結構力學實驗室、精密儀器實驗室、生醫系統及量測實驗室及電腦教室等）及 20 間研究實驗室（包括熱流能源與綠色科技組實驗室：空氣品質管理實驗室、火災火場與室內空氣污染電腦模型研究實驗室、燃燒實驗室、燃料電池技術實驗室、熱傳及流體實驗室、薄膜太陽能電池實驗室、氫能實驗室及計算電漿實驗室等；尖端材料與應用力學組實驗室：材料分析實驗室、電子構裝實驗室、磨潤與計算力學實驗室、智慧結構實驗室、高等動力實驗室及先進材料微觀力學實驗室等；精密機電與生醫系統組實驗室：奈微米機電系統實驗室、光電整合實驗室、智慧控制實驗室、電腦整合技術實驗室、機電整合實驗室及最佳化設計實驗室等）。重要研究精密設備包括：原子力顯微鏡、奈米壓痕機、場發射掃描式電子顯微鏡、紫外線/可見光分光光譜儀、霍爾效應測試儀、太陽能電池電流電壓特性量測系統、快速成型機、高加速壽命試驗機、等均溫快速溫變試驗機、都卜勒雷射振動感測器、重力式衝擊試驗機、電磁式振動試驗機及可控制溫度之拉伸壓縮試驗機等。本系希望能於優質的環境中，培育出優良的人才，進而協助提升國內機械研發水準。

## 授予學位：工學學士。

[▲Top](#)



# 化學工程與材料科學學系

<http://www.che.yzu.edu.tw/>

Tel:03-4638800轉2575

Fax:03-4559373

## 創造微世界的魔法師&多才多藝的工程師

### 系所簡介

本系於1989年成立學士班，後陸續成立碩士、博士與碩士在職專班。大學部每年招收2班，4年共8班，約450人，碩博士班約100人。2004年8月，配合本系教師研究專長及半導體、光電、生物科技、分離技術、綠色科技與能源、觸媒、高分子、複合材料、汙染防治等高科技產業之快速發展與全球競爭，更名為「化學工程與材料科學學系」。2007年、2012年、2016年、2019年陸續通過各階段「IEET工程教育認證」，課程與國際接軌，學歷為「華盛頓協定」各會員國所採認。

### 系所概況

本系師資陣容堅強、研發經費持續攀升、研究成果斐然，連年屢獲校內外各類學術與教學獎項之肯定。師資包括榮譽教授1位、正教授16位、副教授4位、助理教授3位及講師1位。其中三位為亞東醫院之合聘教師。

### 發展目標及特色

化工與材料是設計、開發製造尖端民生材料與產品的關鍵產業。本系教師致力於世界與國家尖端科技研發，積極爭取政府與民間各類個人與整合研究計畫經費，建立「具特色、跨領域整合的研發團隊」，系上平均每年有60-80篇的國際期刊論文發表與四至五千萬元之研究經費。教學上加強學生之基礎化工與材料理論與實作能力、培養獨立研究之能力、創新科技知識之經驗與職場工作之核心能力。為提昇本系學生之全球競爭力，亦有課程採英語授課，強化學生國際語言之訓練。

### 課程簡介

大學部課程簡介：

本系的課程結構，大一以修習自然科學及語文為主，大二則著重化材相關之基礎工程科學，大三和大四課程以學習應用化材專業知識及應用領域的專業知識和問題分析。為培養完整與成熟的人格，學科中亦包含通識倫理及社會科學方面的課程。（詳細內容請參考系網頁

<http://www.che.yzu.edu.tw/category/show/cg/10123/cgclass/1/lang/big5.html>)



本系同學應修基礎及通識課程共31學分、本系必修科目83學分、本系選修科目15學分以上，畢業總共須修滿129學分。目前超過1/3以上課程已採雙語教學，培養學生與國際接軌的語言能力。因應目前化工與材料產業高度多元化的發展趨勢，除持續加強傳統化學工程的基礎理論與實務外，亦藉專題研究與工廠實習強化大學部學生獨立研究的能力。

### 實驗室簡介

- 教學實驗室(6)－儀器分析實驗室、物化與材料實驗室、有機與材料實驗室、普化及分析實驗室、材料加工實驗室及化工與材料實驗室。實驗課程設計著重個人獨立與小組和諧分工、互相討論激盪彼此思考的團體學習。由縝密設計的教學實驗過程中，學習如何應用科學原理、進行嚴謹的實驗、以及實驗數據與問題的思考與分析能力。
- 研究實驗室(20)－分子材料實驗室、生化觸媒實驗室、生物煉製技術實驗室、光電與陶瓷材料實驗室、先進半導體封裝與材料實驗室、有機光電高分子實驗室、表面接著實驗室、能源材料實驗室、水化學與能源科學實驗室、計算材料實驗室、高分子電解質與燃料電池薄膜實驗室、液晶光電實驗室、超微粉系統工程實驗室、超微細功能材料實驗室、幹細胞與細胞工程實驗室、電化學與工程實驗室、電漿表面工程實驗室、磁性材料與薄膜實驗室、環境奈米與永續能源材料實驗室、薄膜與生物科技實驗室。

### 師資

姓名	職稱	最高學歷	專長
藍祺偉	教授 兼系主任	Univ. of Birmingham (英) 生化工程博士	生化程序整合、醱酵工程蛋白表現與分離、基因工程、生質能源
王孝憲	榮譽教授	Rutgers Univ. 食品工程博士	食品工程、生物技術、生物工程
尹庚鳴	教授	Texas A&M Univ. 化工博士	電化學、電化學工程、燃料電池
何政恩	教授	中央大學化工與材料博士	5G 元件設計、5G 高頻材料、3D 電磁模擬(ANSY-HFSS)、車用電子、同步輻射、先進半導體封裝技術、奈米雙晶銅(Nanotwinned Cu)
吳和生	教授	清華大學化工博士	相間轉移觸媒、化學反應工程、輸送現象、生化工程
林錕松	教授	成功大學環工博士	環境奈米觸媒、固體廢棄物、廢水高級氧化處理、環境毒物分析、土壤與地下水污染整治
姚少凌	教授	清華大學化工博士	幹細胞增殖與分化研究、動物移植模式、細胞培養、細胞分析、細胞移植、轉譯醫學、組織工程、生化工程、生醫工程
洪信國	教授	Univ. of Cincinnati 材料科學博士	黏著劑、複合材料、高分子衰變
洪逸明	教授	成功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博士	能源材料、奈米材料、電化學分析、陶瓷製程
孫一明	教授	Univ. of Cincinnati 化工博士	高分子薄膜分離、生醫材料、生物技術、高分子擴散
孫安正	教授	台灣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學博士	薄膜工程、奈米磁性材料、奈米資訊儲存媒體、材料結構與分析、電子顯微鏡實務應用
黃振球	教授	Kyushu Univ. (日本) 應用化學博士	液晶、化學纖維、高分子
黃駿	教授	Univ. of Missouri-Columbia 化工博士	常壓電漿技術、電漿診斷、低溫電漿殺菌
廖朝光	教授	Univ. of Missouri-Columbia 化工博士	電子陶瓷材料、太陽光電池、程序控制與最佳化
謝建德	教授	成功大學化工博士	奈米材料製造及應用、儲能材料(電容及電池材料)、高孔隙碳材合成及應用
陳芸	教授	台灣大學臨床醫學研究所博士	臨床醫學、小兒外科、移植外科(與亞東醫院合聘)
鄭世隆	教授	台灣大學臨床醫學研究所碩士	一般內科學、胸腔內科、重症醫療、分子生物學(與亞東醫院合聘)
張幼珍	副教授	Univ. of Maryland 化工博士	微/奈米粉體與中下游產品製程開發、無機粉體與膜材、燃料電池、感測器、氣膠、計算流體力學可視化模擬
林秀麗	副教授	清華大學化學博士	無機化學、分析化學、高分子化學、燃料電池
廖建勳	副教授	清華大學化工博士	導電高分子、奈米複合材料、有機半導體元件
楊博智	副教授	成功大學化工博士	有機合成、光電材料、液晶高分子、塊狀高分子
王清海	助理教授	國立清華大學核工所博士	光電化學產氫、水化學與汙水處理、催化劑科學與技術、新世代電池技術開發
傅菁如	助理教授	台灣大學物理系博士	計算材料科學、固態物理、二維壓電熱電材料/軟性電子材料、二維能源材料
楊明道	助理教授	台灣大學藥理研究所博士	小兒神經科、神經認知科學、神經認知藥理學(與亞東醫院合聘)
陳永信	講師	元智大學化工碩士	高分子化學

### 大學部獎學金

校獎助學金：

本校為獎勵成績優異同學就讀本校，設立獎學金，如家境困苦亦有助學金協助就學。(詳細資訊請至本校學務處網頁 <http://www.yzu.edu.tw/admin/st/>查詢)

系獎助學金：

詳細資訊請至本系網頁

<http://www.che.yzu.edu.tw/category/show/cg/10109/cgclass/1/lang/big5.html>查詢。

授予學位：工學學士。

[▲Top](#)



# 工業工程與管理學系

<http://www.icm.yzu.edu.tw/>

Tel : (03)4638800 ext2501、2502、2519

Fax : (03)4638907

## 打通產業任督二脈的整合高手

### 系所簡介

管理大師彼得·杜拉克曾說：「二十世紀工業上的重大成就，貢獻最大的，莫過於工業工程的管理技術。」鴻海集團董事長郭台銘也曾說：「模具是工業之母，IE（工業工程）是工業之父。」本校為配合國家經濟建設，提高產業競爭力，於民國 1989 年成立工業工程學系、1990 年成立碩士班、1992 年再增設博士班，為全國私立大學校院中最早成立工業工程博士班者。本系於三年內建構完整學制，並於 2000 年更名為工業工程與管理學系，培養業界需要的高級工程師及高階管理人才，以及學術/研究機構需要的師資及研究人員。

### 系所概況

本系目前有專任教師 20 人，其中包括講座教授 1 人、專任教授 10 人、副教授 5 人、助理教授 4 人，另有終生名譽講座教授 1 名及合聘助理教授 2 人，皆具有國際知名大學之博士學位。學生方面，共有大學部學生約 430 人，碩士班學生約 80 人，外籍碩士班學生 23 人，及在職進修專班學生約 90 人。博士班學生約 30 人，外籍博士班學生 5 人。本系於 2008 年 5 月通過專業評鑑機構中華工程教育協會 IEET (Institute of Engineering Education Taiwan) 工程及科技教育認證，取得認證證書與國際接軌，並於 2014、2020 年分別通過 IEET 第二期、第三期認證，教學之卓越品質持續獲得肯定。

**發展目標及特色** 本系之教育理念為培育具備「工程技術」與「管理科學」之系統整合人才，著重學生在理論基礎與實務驗證之訓練，特色列舉如下：

- 一、 前瞻性之 Roadmap 規劃  
本系所以運籌管理、資訊系統、製造技術及品質設計為教學重點及研究方向，著重學生在理論基礎與實務驗證之訓練。本系以下列五項主題為重點發展領域：**智慧型生產、大數據分析、行動科技與雲端運算、人因工程與設計、全球運籌管理。**
- 二、 國際化之學習環境  
定期舉辦「海外學園」活動，並與國際多所知名大學進行交換學生計畫。
- 三、 業界應用軟體之銜接培訓  
開設業界重視之資訊應用軟體，如 MATLAB、Minitab、R、LINGO、Python、EndNote，中階之 Excel、Word、PowerPoint、Visio 等課程，通過考試者，可領得修業證書，提升就業競爭力。
- 四、 多元化之未來發展  
本系依市場趨勢規劃各類學程及跨系所學程，增加多元領域之學習，擴大就業市場範疇。

**課程特色** 本系以運籌管理、資訊系統、製造技術及品質設計為教學重點，其主要特色列舉如下：

- 一、 成果導向的課程設計  
本系強調數理基礎與專業能力並重，專業實務之訓練與理論學習並重，以及配合科技趨勢、市場導向規劃專業及跨學系/院學程。
- 二、 人格特質之培育  
開設「問題創意與思解」、「工程溝通」與「研究方法」課程，培養創意、溝通與解決問題能力。
- 三、 資訊能力之培育  
開設「資訊概論」、「網路資訊應用」與「資料庫管理」課程，培育以資訊整合之基礎能力。
- 四、 完善的專業實習機制  
透過業界實習、專題研習與專題競賽之活動，培育學生執行計畫與團隊合作之能力。

### 師資

姓名	職稱	最高學歷	專長
梁韻嘉	教授兼系主任	美國 Auburn University 工業與系統工程博士	萬用啟發式演算法、智慧型計算、生產排程、物流管理、類神經網路應用
王國明	終生名譽講座教授	美國 Kansas State University 工業工程博士	工業工程與管理、作業研究、科技管理、老人福祉
蔡篤銘	講座教授	美國 Iowa State University 工業工程博士	機器視覺與檢測、圖樣辨識、工業自動化
陳雲岫	教授	美國 Ohio State University 統計博士	可靠性統計分析、統計品質設計、資料探勘分析、經濟管制圖設計、需求預測分析

鄭春生	教授	美國 Arizona State University 工業工程博士	品質管制、全面品質管理、田口式品質工程、類神經網路應用、人工智慧與專家系統
鄭元杰	教授	美國 Pennsylvania State University 工業工程博士	電腦輔助設計與製造、電腦整合製造、工業自動化、電腦繪圖、供應鏈管理
陳啟光	教授	美國 University of Wisconsin at Madison 工業工程博士	卓越經營管理、全面品質管理、服務系統管理、流程再造、行為決策分析、群體決策分析
陳以明	教授	英國 University of Leeds 工程學系博士	決策資料可視化、系統偵錯與診斷、資訊融合與探勘、供應鏈雲端大數據分析
蔡介元	教授	美國 University of Missouri-Columbia 工業暨製造系統工程博士	產品資料管理、資料探勘、電子商務、RFID 技術與應用
丁慶榮	教授	美國 University of Maryland 土木工程博士	供應鏈管理、運輸系統分析、物流管理、系統模擬分析
蘇傳軍	教授	美國 Texas A&M University 工業工程博士	智慧型資訊系統、產業電子化、行動電子商務、企業資源規劃、虛擬實境
孫天龍	教授	美國 Texas A&M University 工業工程博士	資料視覺、福祉科技、虛擬實境
胡黃德	副教授	美國 University of Iowa 工業工程博士	電腦化設施規劃、工程經濟分析、工程倫理、物流系統
林真如	副教授	美國 Georgia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工業暨系統工程博士	品質工程與管理、時空統計分析、製程能力分析、應用機率與統計
林瑞豐	副教授	美國 University at Buffalo, The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工業與系統工程博士	人因工程在產品設計開發的應用、人為動作之研究與應用、人因工程在醫療環境的應用、使用者導向設計
周金枝	副教授	日本國國立大學法人九州藝術工學府藝術工學博士	人因環境設計、應用設計人因工程、人因工程於醫療防護環境的應用、感性科學與生理人類學、通用設計
李捷	副教授	美國 Washington State University 作業管理博士	國際供應鏈風險管理、作業研究、運籌風險管理、電子化商務之物流管理
蔡啟揚	助理教授	美國 University of Michigan 工業工程博士	供應鏈與存貨管理、生產與作業管理、生產作業排程
任恒毅	助理教授	美國 Purdue University 營建工程與管理博士	專案管理、流程分析與模擬、精實生產與服務、服務工程
吳政翰	助理教授	美國 Pennsylvania State University 工業工程與作業研究博士	生產作業管理、物流與供應鏈管理、作業研究應用、決策分析、演算法設計
黃皓	助理教授	美國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工業與系統工程博士	模擬最佳化、系統模擬、作業研究、醫療管理決策分析
張厚台	亞東醫院合聘助理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健康政策與管理研究所博士	呼吸照護、醫療機構管理、重症加護醫學、醫療品質管理
黃啟倫	桃園醫院合聘助理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臨床醫學研究所博士	臨床醫學，基礎醫學

### 教學資源

一、 重點實驗室：本系創系迄今，積極充實實驗室之各項軟硬體設備，並依每位教授之研究重點與特色成立十六個實驗室：統計數據分析與品質設計實驗室、全球運籌與創新優化實驗室、決策分析實驗室、卓越經營與服務管理實驗室、智慧資訊系統實驗室、機器視覺實驗室、產業電子化與生產管理實驗室、人因工程與設計實驗室(I、II)、電腦化設施規劃與模擬實驗室、品質管制與量測技術實驗室(I、II)、虛擬實境/人工智慧/福祉科技實驗室、電腦整合製造系統實驗室、供應鏈管理與排程優化實驗室、模擬最佳化與先進資源規劃實驗室、物聯網教學實驗室與資訊教學實驗室。

二、 獎助學金：本校為獎勵成績優異同學就讀本校，設立獎學金。如家境困苦亦有助學金協助就學。(詳細資訊請至本校學務處網頁 <http://www.yzu.edu.tw/admin/st/> 查詢)。

### 寬廣未來

- 一、 進修領域：大學部五年一貫學程（五年獲取學士與碩士學位），不僅節省一年學費，且較同屆學生具備優先投入職場之利基。碩、學士直升博士班或選擇至國內外工業工程或管理類之研究所進修。
- 二、 就業管道：與遠東集團進行產業實習暨人才培育計畫。畢業生可投入製造、服務、資訊、金融、醫療等產業，擔任工業工程師、生管工程師、品管工程師、人因工程師、服務管理師、專案工程師、採購工程師等，就業市場出路廣泛，就業率達 100%，薪資水準更遠超過國內公私私立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相關科系畢業薪資之平均水準。
- 三、 參加證照考試取得專業證照資格：學生可參加專案管理師、工業安全技師、中國工業工程學會工業工程師、精實工程師、服務管理師、智慧化生產工程師、EPC global Taiwan EPC/RFID 等認證考試，自我提升專業知識與職場競爭力。

授予學位：工學學士。

▲ Top

# 工程學院英語學士班

<http://www.de.yzu.edu.tw/>

Tel : (03)4638800 ext. 2452

Fax : (03)4558013

## 系所簡介

跨領域學習已是當前發展趨勢，產業需求包括機械、航太、汽車、無機、高分子、半導體、電子、能源、生物、生醫、複合材料等。元智大學工程學院英語學士學位學程於2017年成立，本學程強調工程學院基礎教育，整合工程學院「機械工程學系」、「化學工程與材料科學學系」、「工業工程與管理學系」的資源與師資，提供一系列的基本理論知識、技術與工程相關課程給本班學生，培養新世代擁有科技整合能力。

## 系所概況

本系目前共有機械領域教師 17 位、化材領域教師 29 位、工管領域教師 23 位，行政人員 2 位，在校生共計 102 人。

## 發展目標及特色

► 培養具備國際競爭力之學生

元智大學以雙語大學為校務發展總目標，自2002年開始推動全校各系英語授課，成為國際化教育的開端。為因應此國際化趨勢，工程學院特於大學部設置本學程，以營造國際化之學習環境，在提升學生專業知識的同時，增進其外語能力，涵養其多元包容的國際視野，並提供學生出國實習及交換修習學分之機會，以建立完整的國際化教學模式，培養具備國際競爭力之學生。

► 培育跨領域的專業工程人才

本學程建構以學生為中心的學習環境，提供完整的工程跨領域學習平台，延伸學生知識觸角，提供延後分流的機會。本學程多元跨領域的課程組合，可使學生成為具有工程專業的科技整合人才，學生能在知識內化過程，從不同領域的專業知識激發創新思維，也能藉以發展多元專長，提升未來就業競爭力，成為跨領域的專業工程人才。

## 課程簡介

最低畢業學分：128 學分。

本學程同學須自「機械工程」、「化學工程與材料科學」及「工業工程與管理」三個領域中選擇「主修學程」（三選一）或「雙專長學程」（三選二），並修滿 128 學分方可畢業。

通識教育科目學分只採計至多 10 學分，超修之學分將不列入畢業學分。

有關共同必修及通識教育科目之詳細規定，另依據「元智大學共同必修科目表」之規定辦理。

## 師資

本學程教師皆擁有國內外名校博士學位，學有專精，師資陣容堅強，研究成績斐然。教師從事研究計畫，基礎與實務研究兼具，產學合作計畫在研究計畫總金額中所佔的比例甚高，與產業互動密切；學術研究成果方面，教師每年發表 SCI 學術論文之質與量，均名列全國公、私立大專院校工程學院之前茅。

## 本學程師資

### 機械領域

姓名	職稱	最高學歷	專長
謝建興	教授兼工程學院院長	英國 University of Sheffield 自動控制暨系統工程博士	醫療自動化、模糊控制、人工智慧
何旭川	教授兼機械系主任	美國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at Los Angeles 機械航空工程博士	複合材料、破壞力學、光纖感測、非破壞檢測
李碩仁	教授	美國 University of Illinois at Urbana-Champaign 機械工程博士	表面工程、非傳統加工、自動化工程、CAD/CAM/CAE 技術整合
徐澤志	教授	美國 Northwestern University 應用力學博士	金屬成型、磨潤學、計算力學
鐘國濱	教授	清華大學化學工程博士	低溫質子交換膜燃料電池/電解、高溫固態氧化物燃料電池/電解、醫療級超氧技術
翁芳柏	教授	美國 Case Western Reserve University	燃料電池質傳及水熱管理、燃料電池組設計研發、太空

		機械工程博士	能源系統及生命維持系統、電化學、熱流學及燃燒學
徐業良	教授	美國 Stanford University 機械工程博士	機械設計、最佳化設計、老人福祉科技
李其源	教授	台灣大學機械工程博士	奈微米機電系統、微型感測器、綠色科技、燃料電池
楊大中	副教授	美國 Case Western Reserve University 機械工程博士	故障診斷，振動噪音防制，高速旋轉機械，機構分析，智慧型機電系統
余念一	副教授	美國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at San Diego 工程科學博士	奈米複合材料力學、微觀力學、有限元素分析、失效模式
林育才	副教授	美國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at Berkeley 機械工程博士	熱傳遞、流體力學、數值模擬計算分析
邱傳聖	副教授	台灣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博士	顯微結構分析、材料製程、材料相變態
陳傳生	副教授	比利時 Katholieke Universiteit Leuven 機械工程博士	機械人、工業自動化、嵌入控制系統、汽車電子控制
沈家傑	副教授	清華大學材料科學工程博士	儲氫材料、鈦合金奈米化、微流道甲醇製氫器
吳昌暉	副教授	美國 Stanford University 航空太空工程博士	自動控制、精密機械
江右君	副教授	台灣大學環境工程博士	奈米材料開發、空氣污染控制、燃料電池、材料表面改質
蘇艾	副教授	美國 Georgia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航太工程博士	燃料電池熱流分析、燃燒學、轉子動力學

### 化材領域

姓名	職稱	最高學歷	專長
藍祺偉	教授兼系主任	Univ. of Birmingham (英) 生化工程博士	生化程序整合、醱酵工程蛋白表現與分離、基因工程、生質能源
何政恩	教授	中央大學化工與材料博士	5G 元件設計、5G 高頻材料、3D 電磁模擬(ANSYS-HFSS)、車用電子、同步輻射、先進半導體封裝技術、奈米雙晶銅(Nanotwinned Cu)
王孝憲	榮譽教授	Rutgers Univ. 食品工程博士	食品工程、生物技術、生物工程
尹庚鳴	教授	Texas A&M Univ. 化工博士	電化學、電化學工程、燃料電池
吳和生	教授	清華大學化工博士	相間轉移觸媒、化學反應工程、輸送現象、生化工程
林銀松	教授	成功大學環工博士	環境奈米觸媒、固體廢棄物、廢水高級氧化處理、環境毒物分析、土壤與地下水污染整治
姚少凌	教授	清華大學化工博士	幹細胞增殖與分化研究、動物移植模式、細胞培養、細胞分析、細胞移植、轉譯醫學、組織工程、生化工程、生醫工程
洪信國	教授	Univ. of Cincinnati 材料科學博士	結構性接著劑、接著分析、表面分析、高分子劣化、水擬膠(矽氧烷)、電子材料接著、反應性染料、反應性紫外線吸收劑
洪逸明	教授	成功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博士	能源材料、奈米材料、電化學分析、陶瓷製程
孫一明	教授	Univ. of Cincinnati 化工博士	高分子薄膜分離、生醫材料、生物技術、高分子擴散
黃振球	教授	Kyushu Univ. (日本) 應用化學博士	液晶、化學纖維、高分子
黃駿	教授	Univ. of Missouri-Columbia 化工博士	常壓電漿技術、電漿診斷、低溫電漿殺菌
廖朝光	教授	Univ. of Missouri-Columbia 化工博士	電子陶瓷材料、太陽光電池、程序控制與最佳化
謝建德	教授	成功大學化工博士	奈米材料製造及應用、儲能材料(電容及電池材料)、高孔隙碳材合成及應用
陳芸	教授	台灣大學臨床醫學研究所博士	臨床醫學、小兒外科、移植外科(與亞東醫院合聘)
鄭世隆	教授	台灣大學臨床醫學研究所碩士	一般內科學、胸腔內科、重症醫療、分子生物學(與亞東醫院合聘)
孫安正	教授	台灣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學博士	薄膜工程、奈米磁性材料、奈米資訊儲存媒體、材料結構與分析、電子顯微鏡實務應用
張幼珍	副教授	Univ. of Maryland 化工博士	微/奈米粉體與中下游產品製程開發、無機粉體與膜材、燃料電池、感測器、氣膠、計算流體

			力學可視化模擬
林秀麗	副教授	清華大學化學博士	無機化學、分析化學、高分子化學、燃料電池
廖建勛	副教授	清華大學化工博士	導電高分子、奈米複合材料、有機半導體元件
楊博智	副教授	成功大學化工博士	有機合成、光電材料、液晶高分子、塊狀高分子
王青海	助理教授	國立清華大學核工所博士	光電化學產氫、水化學與污水處理、催化劑科學與技術、新世代電池技術開發
傅蒼如	助理教授	台灣大學物理系博士	計算材料科學、固態物理、二維壓電熱電材料/軟性電子材料、二維能源材料
楊明道	助理教授	台灣大學藥理研究所博士	小兒神經科、神經認知科學、神經認知藥理學(與亞東醫院合聘)
陳永信	講師	元智大學化工碩士	高分子化學
魏毓宏	教授	國立清華大學化工博士	生質能源開發技術、生化工程醱技術、環境生物技術
簡志青	教授	美國 University of Colorado 生物學博士	微生物學(微生物生理、生化及分子生物學、環境微生物學)
黃麗芬	副教授兼班主任	美國 University of Florida 植物分子細胞生物學農學博士	分子生物學、植物生理、生物技術、遺傳學、植物組織培養、分子細胞學
陳嫻玕	助理教授	成功大學化學工程博士	基因工程、發酵工程、生質能源細胞與酵素固定化技術

		博士	
黃啟倫	與桃園醫院合聘醫師	國立台灣大學臨床醫學研究所博士	臨床醫學，基礎醫學

## 進修與就業

跨領域學習已是當前發展趨勢，產業需求包括機械、航太、汽車、無機、高分子、半導體、電子、能源、生物、生醫、複合材料等。本班整合工程學院「機械工程學系」、「化學工程與材料科學學系」、「工業工程與管理學系」的資源與師資，提供一系列的基本理論知識、技術與工程相關課程給本班學生，培養新世代擁有科技整合能力。

進修：本班學生畢業後，可依其專長領域報考國內外相關研究所，如：機械、航太、化工、材料、工工、醫工...等。

就業：半導體業、印刷電路板業、電子製造業、機械製造業、航太製造業、汽車製造業、食品業、紡織業...等。

授予學位：工學學士。

[▲Top](#)

## 工管領域

姓名	職稱	最高學歷	專長
梁韻嘉	教授兼系主任	美國 Auburn University 工業與系統工程博士	萬用啟發式演算法、智慧型計算、生產排程、物流管理、類神經網路應用
王國明	終生名譽講座教授	美國 Kansas State University 工業工程博士	工業工程與管理、作業研究、科技管理、老人福祉
蔡篤銘	講座教授	美國 Iowa State University 工業工程博士	機器視覺與檢測、圖樣辨識、工業自動化
陳雲岫	教授	美國 Ohio State University 統計博士	可靠度統計分析、統計品質管理、資料探勘分析、經濟管制圖設計、需求預測分析
鄭春生	教授	美國 Arizona State University 工業工程博士	品質管制、全面品質管理、田口式品質工程、類神經網路應用、人工智慧與專家系統
鄭元杰	教授	美國 Pennsylvania State University 工業工程博士	電腦輔助設計與製造、電腦整合製造、工業自動化、電腦繪圖、供應鏈管理
陳啟光	教授	美國 University of Wisconsin at Madison 工業工程博士	卓越經營管理、全面品質管理、服務系統管理、流程再造、行為決策分析、群體決策分析
陳以明	教授	英國 University of Leeds 工程學系博士	決策資料可視化、系統偵錯與診斷、資訊融合與探勘、供應鏈雲端大數據分析
蔡介元	教授	美國 University of Missouri-Columbia 工業暨製造系統工程博士	產品資料管理、資料探勘、電子商務、RFID 技術與應用
丁慶榮	教授	美國 University of Maryland 土木工程博士	供應鏈管理、運輸系統分析、物流管理、系統模擬分析
蘇傳軍	教授	美國 Texas A&M University 工業工程博士	智慧型資訊系統、產業電子化、行動電子商務、企業資源規劃、虛擬實境
孫天龍	教授	美國 Texas A&M University 工業工程博士	資料視覺、福祉科技、虛擬實境
胡黃德	副教授	美國 University of Iowa 工業工程博士	電腦化設施規劃、工程經濟分析、工程倫理、物流系統
林真如	副教授	美國 Georgia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工業暨系統工程博士	品質工程與管理、時空統計分析、製程能力分析、應用機率與統計
林瑞豐	副教授	美國 University at Buffalo, The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工業與系統工程博士	人因工程在產品設計開發的應用、人為動作之研究與應用、人因工程在醫療環境的應用、使用者導向設計
周金枚	副教授	日本國立大學法人九州藝術工學院藝術工學博士	人工環境設計、應用設計人因工程、人因工程於醫療防護服環境的應用、感性科學與生理人類學、通用設計
李捷	副教授	美國 Washington State University 作業管理博士	國際供應鏈風險管理、作業研究、運籌風險管理、電子化商務之物流管理
蔡啟揚	助理教授	美國 University of Michigan 工業工程博士	供應鏈與存貨管理、生產與作業管理、生產作業排程
任恆毅	助理教授	美國 Purdue University 營建工程與管理博士	專案管理、流程分析與模擬、精實生產與服務、服務工程
吳政翰	助理教授	美國 Pennsylvania State University 工業工程與作業研究博士	生產作業管理、物流與供應鏈管理、作業研究應用、決策分析、演算法設計
黃皓	助理教授	美國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工業與系統工程博士	模擬最佳化、系統模擬、作業研究、醫療管理決策分析
張厚台	亞東醫院與國立台灣大學健康政策與管理研究所合聘教師		呼吸照護、醫療機構管理、重症加護醫學、醫療品質管理

# 資訊工程學系

<https://www.cse.yzu.edu.tw>

Tel : (03)4638800 ext.2351

Fax : (03)4638850

## 系所簡介

本系是元智大學 1989 年創校時首先成立的系所之一。設有學士班、碩士班、博士班、碩士在職進修專班及生物與醫學資訊碩士學位學程。畢業系友約 4250 人，無論進修深造或參與高科技研發行銷，皆表現優異，深獲好評。在 2014 年獲教育部邁向「頂尖大學計畫」補助成立「大數據與數位匯流創新中心」。榮獲英國泰晤士報高等教育特刊 2015-2017 年全球前 800 名最佳大學排行榜；2018 年入榜「1111 人力銀行」企業最愛大學調查；獲英國《泰晤士報》評等全球前兩百五十名最佳年輕大學；獲教育部補助「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弱勢協助機制計畫」。連續 12 年獲教育部「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補助，金額名列全國第二。2018、2019 年入榜「1111 人力銀行」企業最愛大學。2019 遠見雜誌全台大專評鑑，本校入榜台灣最佳綜合大學。

## 系所概況

專任教師有 21 位。大學部學生人數 650 位，碩士生 204 位，博士生 24 位。

## 發展目標及特色

本系教學及研究涵蓋資訊科學與工程相關領域，主要包括人工智慧與數據科學領域；網路、雲端與物聯網；多媒體與人機互動；晶片設計等重點方向。重視「跨領域」整合型研究，例如：物聯網、大數據分析、寬頻無線通訊軟體、4C 科技整合、系統晶片設計、數位內容及開放原始碼等。

專業實習為本系學士班課程的特色之一，自 1992 年施行以來，成效卓越，深受學生及企業肯定。大學部學生可以選修全年兩學期的校外實習課程。研究所則鼓勵研究生多參與產學合作研究計畫，讓學生深入瞭解高科技產品研發及行銷的過程與產業脈動。

本系致力於提升學生的外語能力及拓展學生國際視野，除於專業課程使用英語教材及鼓勵畢業論文以英文撰寫外，並補助學生短期出國學習、參加國際交流及學術會議。

重視師生互動，培養學生團隊精神及發展人際關係的能力。落實導師制度，建立完整的研究生助教制度，支援大學部學生課後輔導，確保本系的教育品質。

## 課程簡介

大學部畢業學分共 128 學分，必修學分 104 學分，選修 24 學分。其課程整體結構分為 5 部分：

1. 共同必修科目：共計 21 學分。如經典五十、服務學習、英語檢定、國文等等。
2. 通識教育科目：共計 10 學分。分人文藝術、自然科學、社會科學及生命科學四大類。
3. 專業必修科目：共計 73 學分。含實驗課程及校外專業實習。
4. 專業選修課程：依學生興趣及個人背景，選修軟體系統、計算機系統、網路系統、多媒體系統、人工智慧系統等專業科目至少 18 學分。
5. 其他跨領域選修：6 學分
6. 須通過「大學程式能力檢定 ( Collegiate Programming Examination-CPE) 」，通過標準為一次答對 2 題。

為加強學生實務能力，特別設計技能認證相關課程。為因應網路科技與 4C 科技整合之發展趨勢，本系開設 Web 程式設計、資料通訊概論、電腦與網路安全概論、計算機網路概論、網路實習 I 及 II(採用思科 Cisco 全球網路學會之教材)、內嵌式系統設計與實習、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導論、人機互動設計概論、物聯網、雲端運算與服務、大數據資料分析等課程。也鼓勵參與國際學生交換、雙聯學位、校外競賽及研究計畫。

## 師資(依姓名筆畫排序)

姓名	最高學歷	專長
王任瓊	交通大學 資訊科學博士	媒體資訊安全、電腦圖學、互動媒體、影像處理、圖形辨別
周志岳	中央大學 資訊工程博士	智慧型教育代理人、人工智慧、電腦輔助學習、網路學習社群
林佳瑜	交通大學 電信工程研究所博士	人工智慧、巨量串流資料分析、推薦系統、智慧製造

林啟芳	交通大學 資訊工程博士	電腦視覺、影像處理、圖形識別
林基成	清華大學 資訊科學博士	分散式演算法、自我穩定演算法
林榮彬	美國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資訊科學博士	超大型積體電路電腦輔助設計、計算機結構
姚修慎	美國 Case Western Reserve University 資訊科學博士	資料庫系統、知識庫系統、物件導向資料庫系統、超本文/媒體系統
徐逸懷	交通大學 資訊科學與工程博士	無線行動通訊網路、邊緣運算、智慧資源管理配置
張經略	台灣大學 資訊工程博士	離散數學、演算法、圖論
陳彥安	交通大學 資訊科學與工程博士	可攜/穿戴式裝置感測應用、智慧整合感控系統、物聯網、普及計算
陳昱圻	中興大學 資訊科學與工程博士	密碼學、資訊安全、區塊鏈與電子貨幣技術
陳柏豪	臺北科技大學 電子工程博士	多媒體巨量資料分析、巨量資料與社群運算、數位影像處理、多媒體串流、人機介面設計
曾王道	交通大學 資訊科學博士	超大型積體電路測試、容錯計算
黃依賢	美國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at Buffalo 電機暨資訊工程博士	光纖高速網路、無線行動計算、網路分析與評估、測試演算法設計
黃毅然	交通大學 資訊工程博士	行動多媒體網路、寬頻網際網路、無線網際網路存取
楊正仁	台灣大學 資訊工程博士	資料探勘、軟體測試與維護、嵌入式軟體系統整合與應用
葉奕成	成功大學 資訊工程博士	計算機圖學、離散表面參數化及操作、運動視覺化
歐昱言	台灣大學 資訊工程博士	生物資訊、資料探勘、機器學習
蔡侑庭	交通大學 資訊工程博士	計算機圖學、三維繪圖資料處理、通用繪圖處理器計算與應用
鍾添曜	美國 North Carolina State University 電腦電機工程博士	智慧型網路、高速網路、多媒體通訊
簡廷因	台灣大學 資訊工程博士	大數據資料分析、資料探勘、機器學習、智慧製造、生醫資訊、生物資訊

## 實驗室簡介

- 教學實驗室：IC 設計學院、網路與無線通訊實驗室、人機互動與多媒體實驗室、3C 數位系統整合實驗室、軟體系統實驗室、開放式原碼軟體中心、PCLAB。
- 研究實驗室包括：生物資訊實驗室、生物資訊實驗室、多媒體大資料系統實驗室、行動多媒體網路實驗室、行動與感測系統實驗室、串流資料分析與機器學習實驗室、系統實驗室、計算機圖學實驗室、密碼學與資訊安全實驗室、媒體安全實驗室、晶片設計與自動化實驗室、智慧機器實驗室、視覺媒體實驗室、超大型積體電路測試實驗室、新興儲存系統架構實驗室、資料科學實驗室、資料庫系統實驗室、演算法實驗室、網路研究實驗室、學習科技實驗室等。

## 獎學金

本校設立多項獎助學金，鼓勵學業表現優秀及資助家境清寒學生順利完成學業，亦有鼓勵學生從事論文發表與參加競賽的補助經費。跟本系相關校外獎學金，如遠東集團楊明德先生紀念獎學金。本系另設大學程式能力檢定獎學金以鼓勵程式檢定成績優異之學生。

授予學位：工學學士。

[▲Top](#)

# 資訊管理學系

<http://www.mis.yzu.edu.tw/>

Tel:(03)4638800ext. 2604

Fax:(03)4352077

## 系所簡介

本系於民國 82 年成立，設立大學部及碩士班；88 年成立碩士在職專班；94 年增設博士班，成為第一個獲准成立博士班的私立大學資管所。

本系研究發展重點以「大數據分析」及「人工智慧(AI)應用」為主軸，並以商業智慧、智慧醫療、智慧製造、社群媒體與資訊安全作為特色研究領域。本系亦重視學生系統實作能力，學生專業實習制度已超過 20 年，深獲企業、家長及學生好評，學生於三年級時，進行為期一年之專業實習，選擇進入企業實習或參與教師研究計畫，培養學生學用合一的觀念，為未來就業及升學做準備。

## 系所概況

本系所專任教師現有 23 名（教授 7 名、副教授 12 名、助理教授 4 名，其中 1 名為合聘教師）。學生分為大學部學生約 470 人、碩士班學生約 46 人、碩士在職專班學生約 54 人、現役軍人碩士在職專班學生約 24 人、博士班學生約 17 人。

## 發展目標及特色

學系發展目標：1.加強基礎理論與觀念之培養。2.重視理論與實務配合。3.訓練學生系統實作之能力。4.實施多元化專業實習制度，落實理論與實務之結合。

學系發展特色：1.提供多元化專業實習機會，結合理論與實務經驗，兼顧其升學或就業的需求。2.利用電腦網路支援教學活動及生活資訊服務。

## 課程簡介

本系大學部課程乃依基礎課程、計量決策、資訊管理、資訊技術、企業管理及社會創新等五大領域進行規劃。本系同學應修共同必修及通識課程共 31 學分、本系必修科目 80(77)學分、其餘選修科目 23 學分（外系選修至多承認 17 學分，與他系合作之學程，依學程規定承認最高學分），總共必須修滿 134(131)學分方可畢業。

近年來，因應大數據、人工智慧、機器學習相關應用快速發展，新增課程如下：

1. 程式設計系列課程：行動裝置程式設計、Python 程式設計。
2. 大數據系列課程：數據產業概論、數據分析導論、大數據處理與分析技術、大數據創新應用專題、資訊產業經濟學。
3. 資訊安全系列課程：資訊安全管理概論、資訊安全概論、物聯網資安威脅偵測與鑑識。

## 實驗室簡介

本系致力於建立良好的研究環境，鼓勵同學參與教師研究，發展各領域特色，並促使不同領域間之整合。本系所實驗室有：

- 商業智慧實驗室 • 社會企業與技術創新實驗室 • 決策支援系統實驗室 • 智慧計算及多媒體實驗室 • 尖端資訊系統管理及應用實驗室 • 財務金融資料探勘實驗室 • 計算智慧實驗室 • 企業系統及社會網路實驗室 • 行動商務暨資訊安全實驗室 • 醫療資訊暨遠距醫學實驗室

## 師資

姓名	職稱	最高學歷	專長
禹良治	教授 兼系主任 兼人工智慧跨域創新應用中心副主任	國立成功大學 資訊工程博士	自然語言處理、情感分析、文字探勘、學習科技
吳志揚	講座教授 兼校長	美國 University of Chicago 數學博士	微分拓撲、微分幾何

姓名	職稱	最高學歷	專長
邱昭彰	教授	美國 University of Maryland 資訊管理博士	商業智慧探勘、網路內容擷取與分析、資源規劃最佳化
龐金宗	教授 兼資訊長	國立中央大學 數學博士	計算智慧、矩陣分析
詹前隆	教授 兼資訊學院院長	美國 University of Wisconsin - Madison 工業工程博士	決策科學、決策支援系統、醫療資訊系統、系統評估
劉俞志	教授	美國 Southern Methodist University 電腦科學博士	軟體品質與開發、IS 專案風險管理、資料庫、資料探勘、模糊方程
周韻采	教授	美國 University of George Washington 公共政策博士	電信政策、數據服務管制、社會企業與輔導、大數據分析
盧以詮	副教授	美國 George Mason University 資訊技術博士	樣本識別、類神經網路、人工智慧在財務金融上的應用、財務資料庫系統
林耀欽	副教授	國立政治大學 企業管理博士	企業作業流程改造、作業流程軟體、跨組織資訊之設計、資訊技術應用之理論與實務
曾淑芬	副教授	美國 University of Illinois at Chicago 社會學博士	資訊社會學、數位落差、社群媒體研究、開放資料數據分析
王秉鈞	副教授	美國 Carnegie Mellon University 公共政策暨管理學院組織理論、資訊科學博士	組織理論、認知與資訊科學、人力資源管理
袁鳳清	副教授	美國 Georgia State University 資管碩士暨企管碩士	財務、投資、風險及管理決策分析、數據分析、系統分析
林志麟	副教授 兼大數據與數位匯流創新中心副主任	美國 Southern Methodist University 電腦科學博士	投資組合、資料探索、資訊擷取、啟發式演算法、資料庫系統
葉佳炫	副教授	國立政治大學 經濟學博士	代理人基計算經濟與財務、遺傳規劃
陸承志	副教授	美國 University of Arizona 電機博士	網頁探勘、語意網應用
吳思佩	副教授	澳洲 Queensland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資訊科技博士	數位行銷、社群商務、ERP 企業資源規劃系統、數位轉型
張國忠	副教授	美國 University of South Carolina 商學管理博士	資訊系統整合與創新、資訊安全、IT 專案管理
謝瑞建	副教授	美國 Rutgers University 醫學工程博士	醫學資訊、計算生物
陳志成	副教授	國立中央大學 產業經濟研究所博士	網路行為研究、網路產業分析、市場趨勢預測
郭文嘉	助理教授	國立中正大學 資訊工程博士	影像處理、影像壓縮、視訊通訊、多媒體通訊系統、醫學影像
李 婷	助理教授	國立台北大學 企業管理博士	電子商務、行動商務、跨文化研究
楊錦生	助理教授	國立中山大學 資訊管理博士	資料探勘、文字探勘、資訊擷取
黃正達(合聘)	助理教授	國立中央大學 資訊工程所博士	資訊安全、人工智慧、影像處理、醫學影像、雲端運算

授予學位：資訊管理學學士。

[▲Top](#)

# 資訊傳播學系

<http://www.infocom.yzu.edu.tw/>

Tel: (03)4638800ext.2133

Fax: (03)4638277

## 系所簡介

有感於資訊、傳媒與設計領域的整合趨勢，元智大學率先提出創設資訊傳播學系的構想，復經教育部審定，大學部與研究所同時於1994年夏季正式招生。本系為全國第一所強調設計、傳播、科技，三位一體的整合學系，目前招收大學部「設計組」與「科技組」學生及碩士班研究生。

本系整合資訊、傳媒與設計領域，以「互動媒體技術之發展與應用」與「數位媒體內容之設計與整合」為主要研究發展標的。從視覺設計的基礎建立到數位科技的整合，建構具有豐富文化及創意內涵之教學，運用科技與創新研發，培育跨領域的互動媒體科技應用及數位媒體內容設計之專業人才。

## 系所概況

本系現有專任教師共13位與合聘教師1位，師資學術專長橫跨資訊、設計、傳播、藝術、教育等相關領域。大學部招收120人，碩士班招收10人。

## 系所特色

### 一、專業的數位內容設計學系

強調感知設計與資訊科技的整合學系，培育數位科技與內容創作之整合性專業人才為宗旨。

### 二、創新的設計與科技整合教育理念

1. 人機互動科技的設計與研發
2. 網路媒體內容的整合與應用
3. 視覺設計美學與實力的建立
4. 數位多媒體的設計與整合應用
5. 影視傳播的應用與發展

### 三、極具口碑的專業實習

專業實習為本系必修課程，學生須於大三暑期進行專業實習，藉由實習累積實務經驗，期與產業界接軌，以提升學生專業能力與就業競爭力。

## 課程簡介

大學部修業年限為6年，校共同必修及通識科目共31學分，系必修38學分，設計組必修24學分，科技組必修21學分。所屬組別的選修至少選修12學分（含系共同選修），他組選修或他組必修至少選修6學分，最低畢業學分為128學分。大學部各組課程內容如下：

### ◎系必修科目

資訊概論、設計概論、數位影像處理、多媒體概論、數位音像設計基礎、互動腳本製作、網頁程式設計、人機互動概論、跨媒體整合、專題製作(一)、專題製作(二)、專業實習(一)。

### ◎分組必修科目

**設計組：**藝術基礎(一)：素描、藝術基礎(二)：創意素描、設計史、程式設計、程式設計實習、色彩學、電腦繪圖、動畫概論、平面設計。

**科技組：**微積分概論、程式設計(一)、程式設計(二)、程式設計實習(一)、程式設計實習(二)、線性代數、視窗應用程式設計、資料結構、遊戲程式設計。

### ◎系選修科目

**共同選修：**智慧財產權、敘事與故事、科技英文、電玩企劃、創新媒體實務應用、電玩製作、電子商務法律實務、網路社群媒體分析、資訊傳播專題(一)、資訊傳播專題(二)、大數據創新應用專題、社群媒體專題、專業實習(二)。

**設計組：**攝影學、創意方法、行銷傳播、電子商務、文創產業個案、雲端策展與執行、3D電腦繪圖、影視製作專題、作品集設計與展現、3D電腦動畫、複合媒材設計、行動裝置視覺介面設計、設計繪畫、穿戴式科技設計(一)、穿戴式科技設計(二)。

**科技組：**普通物理學、電腦網路概論、Java程式設計、電腦圖學、網路資料庫系統、資訊隱私、網頁遊戲程式設計、行動裝置程式設計、網際網路程式設計、人機互動實務、人工智慧概論、手機遊戲設計、網站設計專題、展示科技應用、雲端應用程式、混合實境、資訊安全、虛擬實境、演算法、穿戴式科技設計(一)、穿戴式科技設計(二)。

## 師資

本系教師之學術專長橫跨資訊、設計、傳播、藝術、教育等相關領域，主要研究範疇為網路媒體科技、智慧人機互動及數位媒體設計與傳播，其中包含數位影像處理、人工智慧、人機互動、數位遊戲、數位學習、互動裝置、新媒體藝術、視覺設計、網路多媒體設計及應用、影視傳播等，並結合雲端整合服務與應用，以及行動裝置媒體技術之發展及其應用。

姓名	職稱	最高學歷	專長
鄧進宏	副教授兼系主任	國立清華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影像處理、電腦視覺、電腦圖學、3D模型建構
王小惠	副教授	美國夏威夷大學總校區資訊與傳播科學博士	新媒體研究、文創產業研究、資訊傳播政策、科學傳播
林珮瑜	副教授	國立中正大學資訊工程博士	數位影像保護、數位浮水印技術、數位典藏、資訊安全
趙伯堯	副教授	國立中央大學資訊工程博士	人機互動、數位學習、資料庫設計
陳崇文	副教授	國立成功大學工業設計博士	電腦繪圖、電腦動畫、平面設計、文化創意產業、設計思考、永續發展、服務設計
陳麗秋	助理教授	英國伯明罕城市大學藝術與設計博士	平面設計、設計繪畫、藝術創作、視覺傳達設計研究
葉志良	助理教授	美國印第安那大學布魯明頓校區法學博士	智慧財產權法、資訊法律、通訊傳播法律與政策、電子商務法律
張世明	助理教授	美國紐約理工學院傳播藝術碩士	電影、廣告與動畫創作、故事敘事、創意思考
方文聘	助理教授	國立交通大學資訊工程博士	手機程式設計、多媒體資訊系統、介面設計與應用、幾何模擬、影像處理
黃怡錚	助理教授	國立交通大學資訊工程博士	計算機圖學、電腦動畫、虛擬實境、資料視覺化、電腦輔助設計、幾何計算
張家榮	助理教授	國立中央大學網路學習科技研究所博士	數位學習、電腦輔助科學學習、電腦模擬設計、學習數據分析
黃絮如	助理教授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設計學院設計博士	服務設計、資訊設計、教育性桌遊設計、設計思考、使用者經驗設計
張弘毅	講師	美國舊金山藝術大學電腦藝術碩士	多媒體設計、電腦影像處理、電腦動畫、互動式媒體研究、藝術創作
張韶宸	合聘助理教授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應用科技研究所博士	數位學習、行動學習、遊戲式學習、擴增實境/虛擬實境、學習歷程分析

## 實驗室簡介

規劃完善且專業新穎的各項設施如：教學攝影棚、作品展示空間、互動科技實驗室、數位媒體設計實驗室、資訊傳媒實驗室、開放式閱覽室、數位媒體設計實驗室、數位後製中心、網路控管中心、會議室、多媒體教學實驗室等。

## 出路

**進修：**國內外資訊、傳播、設計、教育科技相關研究所。

**就業：**行動裝置程式設計、科技藝術創作、數位學習設計、互動育樂應用開發、視覺設計、數位媒體企劃製作、多媒體整合設計、網站設計規劃、電腦影像處理設計、動畫設計、遊戲企劃製作與程式開發、整合行銷企劃、資訊服務系統規劃、電影製作與導演、數位影像剪輯、數位媒體出版、產品行銷管理、廣告AE、公關活動企劃、圖文編輯等。

## 授予學位

**設計組：設計學士**

**科技組：資訊學士**

## 資訊學院英語學士班

<http://www.in.yzu.edu.tw>

Tel : (03)4638800 ext.2379

Fax : (03)4638850

### 系所簡介

元智大學於 1989 年由遠東企業集團總裁徐有庠先生，為追懷親恩及「回饋社會、培育人才」，捐助創辦。經過三十多年的努力，學術聲望卓著，是青年學子就讀的最佳選擇。學校創立伊始即成立資訊工程學系，之後陸續成立資訊管理學系與資訊傳播學系，並於 1995 年成立國內第一所資訊學院。鑒於資訊科技之發展快速與其影響之深遠，更於 2017 年往前邁進成立「資訊學院英語學士學位學程」，2019 年更名為「資訊學院英語學士班」，戮力於培養具備國際競爭力之資訊專業人才。

本校辦學成效卓著，在 2014 年獲教育部邁向「頂尖大學計畫」補助成立「大數據與數位匯流創新中心」；榮獲英國泰晤士報高等教育特刊 2015-2017 年全球前 800 名最佳大學排行榜；2018 年入榜「1111 人力銀行」企業最愛大學調查；獲英國《泰晤士報》評等全球前兩百五十名最佳年輕大學；獲教育部補助「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弱勢協助機制計畫」。連續 12 年獲教育部「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補助，金額名列全國第二。2018、2019 年入榜「1111 人力銀行」企業最愛大學。2019 遠見雜誌全台大專評鑑，本校入榜台灣最佳綜合大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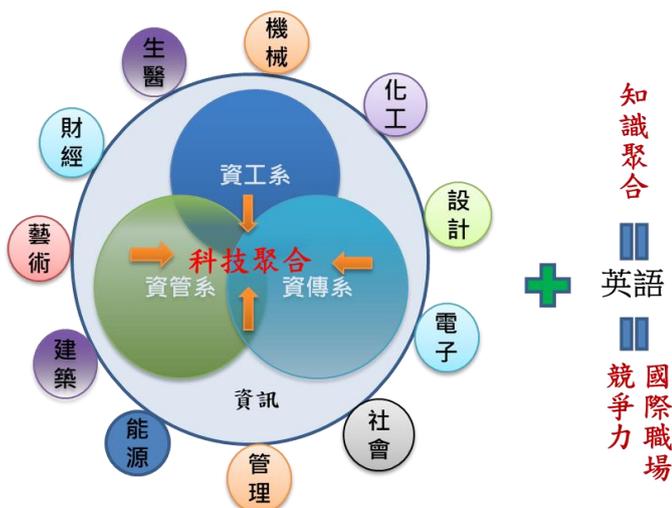
### 系所概況

本學士班教師包含資訊學院所有專任教師，設有學士班班主任一人，專任老師兩位。每年招收大學部學生 27 位，與資訊學院內資工系、資管系、資傳系共享資源設備。

### 發展目標及特色

本學士班之特色在於以英語來講授資訊專業課程，讓學生沉浸在一個國際化學習環境中，培養具備國際競爭力之資訊專業人才。英語作為全球化的語言，在知識傳播與人際溝通上扮演一個非常重要的角色，一個資訊專業人才要具有英語的能力才能不斷的成長，才能與國際接軌並與一個國際團隊中位居要職，做出貢獻。本學士班得天獨厚的優勢在於養成資訊專業能力，資訊專業能力賦予學生實踐創意的力量，賦予與它業結合的能力，這就是所謂的「資訊 + X」，X 可以是機械、電子、藝術、財經、管理等等，重要的是這個加號與 X 的廣度，而英語讓資訊專業壯大擴散並深化資訊專業與 X 的結合。其特色如下圖所示。

資訊核心專業能力 + X + 英語 = 國際職場競爭力



本學士班重視師生互動，培養學生團隊精神及發展人際關係的能力。落實導師制度，建立完整的研究生助教制度，支援學生課後輔導，確保教育品質。

### 課程簡介

畢業學分為 128 學分，課程規劃著重於建立基礎資訊核心能力，至少 70 學分的課程是以英語授課，其中 48 學分為資訊專業核心課程，18 學分為專業必選修課程，以及 10 學分之通識課程。同時必修「口語英文溝通」及「實用英文寫作」來加強學生口頭與書面溝

通能力。另外尚有 25 專業選修學分，提供學生自我探索學習的空間，學生可依個人興趣選擇培養資工、資管、資傳之(單一或多個)專長，且可以修習多達 13 學分資訊學院以外之跨域課程，以培養「資訊 + X」的能力。同時規劃校外專業實習與校內專題製作課程來縮小產學落差，校外專業實習至少要修畢 12 學分，學生前往國外專業實習可取得學分多達 32 學分。同時為鼓勵學生到國外交換學習，特訂定彈性的課程抵修規則，讓學生於合作的學校依個人興趣選修與本學士班相關的課程，避免學生因至國外交換學習而延宕完成學業的時間。此外，為確保畢業生具有基本的程式設計能力，學生必須通過「大學程式能力檢定 (Collegiate Programming Examination-CPE)」。

詳細之課程規劃請參閱 <http://www.in.yzu.edu.tw/page.aspx?pid=11> 的必、選修科目表。

### 師資

本學士班延聘資訊學院具有優秀英語授課能力之教師講授相關專業課程，師資專長涵蓋資工、資管、資傳領域。資工、資管、資傳三系之任何一位教師都可以指導本學士班學生之專題製作與校內外之競賽。師資內容請參閱本簡章資工系、資管系、資傳系之師資介紹或參閱三系及本班之網頁。

### 實驗室簡介

資訊學院傾全力協助本學士班之發展，資工、資管、資傳三系所擁有實驗室與其設備均可支援本學士班之教學與研究活動。三系之實驗室請參閱本簡章中資工系、資管系、資傳系之介紹或參閱三系之系網頁。

### 獎學金

本校設立多項獎助學金，鼓勵學業表現優秀及資助家境清寒學生順利完成學業，亦有鼓勵學生從事論文發表與參加競賽的補助經費。

本學士班另設大學程式能力檢定獎學金以鼓勵程式檢定成績優異之學生。

### 授予學位：資訊學士。

[▲Top](#)

# 管理學院

<http://www.cm.yzu.edu.tw>  
Tel : (03)463-8800 ext.6001  
Fax : (03) 455-7040

## 學院簡介

元智大學管理學院自 1993 創立，承襲元智大學「誠、勤、樸、慎、創新」的精神，陸續成立管理相關系所與研究中心，並於 1996 年正式設院，以堅持創新、卓越的信念扎根教學與實務研究，並率台灣各大學之先，首創招收 EMBA 在職生、成立台灣第一個領導研究所、管院不分系、大學部英語專班、EMBA 越南專班（為國內目前唯一在越南開課的 EMBA）以及 2020 年甫獲教育部核定 110 學年度招收博士班產業組 DBA，培養博士級管理實務人才，與時俱進，在國內外商管教育頻頻開創新局。

## AACSB 國際認證

### 全球前 5% 頂尖商管學院

管理學院借鏡國外名校經驗，以學生學習為中心，整合全院資源，發展「商管專業學院」(Professional Business School)，全面推動專業與產業課程，跨域學習。設有學士班（含學士英語專班）(BBA Program & EBBA Program)、經營管理碩士班 (MBA Program)、財務金融暨會計碩士班 (MS Program)、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EMBA Program) 與博士班 (Ph.D. Program)，成為全台首創「全院不分系」的管理學院。自 2012 年起通過 AACSB 國際商管學院認證，2017 年再獲 AACSB 維持認證通過之專業肯定，躋身全球前 5% 頂尖商管學院行列。

## 師資陣容堅強 口碑一致好評

### 國際學術排名成績亮眼

管理學院共有 60 名專任教師，依教師專長分屬七大教師學群：企業管理學群、組織管理學群、行銷學群、國際企業學群、財務金融學群、會計學群以及數位金融學群，師資陣容堅強。組成跨學群、跨領域研究團隊爭取大型整合研究計畫，提升研發能量，更積極於對外的學術交流與產學合作，深化學院特色發展領域，成果豐碩。

根據最新 2019 年 THE 泰晤士高等教育世界大學排名，管理學院在 Management and Business 分類中，排名 401~500 名，表現優異。財金領域排名成績亮眼，2017 與 2018 年世界大學學術排名，連續兩年進入全球前 200 大，全國第三，優異表現僅次台大、政大。此外，在媒體評價部分，元智 EMBA 連續 4 年 2017、2018、2019、2020 年榮獲 Cheers 雜誌 3000 大企業經理人「最想就讀的私立大學 EMBA」第一名，表現亮眼。管理學院成立迄今超過 25 年，辦學品質深獲肯定，擁有優異的國際學術表現，並且屢次獲得媒體高度評價，建立良好口碑，使管理學院在國內外享有很高的學術聲譽。

## Global 國際化

我們積極與世界知名大學合作，讓學生獲得國外知名大學學位。建構國際化學習環境，並積極與歐美、亞洲及大陸地區之海外學校拓展雙聯學位、交換學生、移地教學以及海外研習等，目前已擁有超過 147 所以上的國外合作學校，遍佈全球近 30 個國家，其中包括澳洲昆士蘭大學 (The University of Queensland)、美國明尼蘇達大學 (University of Minnesota)、德國佛茨海姆大學 (Pforzheim University)、英國諾丁漢特倫特大學 (Nottingham Trent University) 以及韓國忠南國立大學 (Chungnam National University) 等。

為幫助學生連接世界職場，使學生能具備在國外工作、學習和研究的能力，大學部及研究所均設置「英語專班」，同時招收台灣與外國學生，特別著重英語溝通、跨文化團隊合作、國際觀與國際移動能力等，目前平均有八成以上的學生來自世界各地，英專班畢業生 100% 符合全球企業英語標準。2019 年與越南「地質大學」及「英國國際會計師公會」越南辦事處代表之「中碩知識管理國際教育機構」，合作在越南開設 EMBA 專班，課程以全球化視野，結合理論實務，引領企業家、經理人，衝破瓶頸，邁向事業的另一高峰！

## Innovation 課程創新

改變，從教室開始。我們培育學生新經濟時代的核心能力，創新創意、數位轉型、國際合作，火力全開。如：「國際移動學習」課程，與日本學習院大學、慶應大學兩所知名大學合作，每年定期輪流舉辦跨文化管理工作坊，共同培育學生國際移動能力。「業師計畫」課程，強強聯手，近身指導學生進行深度實務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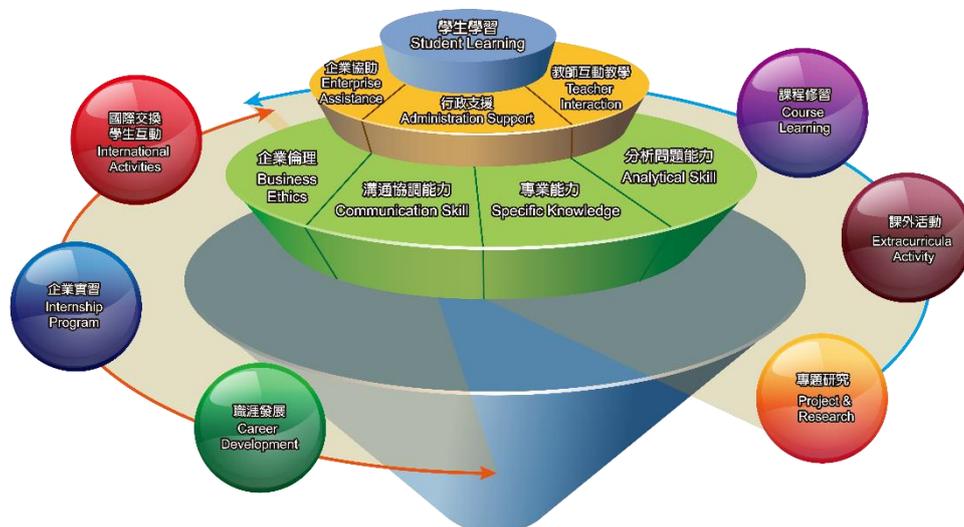
未來亦將與更多國外知名學校與企業合作，合作開發課程，並積極延聘產業師資，如 IBM、工研院及商發院等高階主管授課，提供實戰個案與經驗，加速推動課程創新，提升學生就業即戰力！

## Enterprise 企業合作

遠東集團企業辦學，集團旗下事業橫跨 10 大產業，提供元智學生海內外實習名額與人才培訓計畫，畢業後可直接進入集團企業任職，成功接軌就業。管理學院並積極與勤業眾 (Deloitte & Touche)、資誠 (PwC)、安侯建業 (KPMG)、安永 (Ernst & Young) 等四大會計師事務所，以及其他國內外知名企業簽訂實習，推動就業合作，合作企業達 85 家以上。

海外實習方面，與泰國台商總會有長期合作、聘請馬來西亞台商及企業代表擔任職涯諮議委員及顧問，攜手共同推動東協南向新興市場海外實習計畫。自 2009 年起，已送出超過百位以上學生赴泰國、馬來西亞及越南等地實習。此外，學生可透過國際雙聯學位或交換等計畫，取得歐美國家的實習機會。我們的實習計畫已協助多位學生在國內外成功就業。

歡迎加入元智大學管理學院，開啟屬於你的精采成功人生。



【管理學院以學生學習為中心 豐富教研資源 滿足學生學習需求】

## 全院師資

### ●「企業管理」學群

姓名	職稱	最高學歷	專長
謝志宏	副教授兼學群召集人及EMBA執行長	國立交通大學科技管理博士	技術預測與前瞻、技術策略、技術移轉
陳家祥	教授	美國倫斯勒里工學院(Rensselaer Polytechnic Institute)決策科學博士	顧客關係管理、企業e化管理、服務創新
何建德	教授兼院長	美國波特蘭州立大學(Portland State University)科技管理博士	策略科技管理、科技預測及評估、高科技事業競爭策略、科技管理研究方法
鄭雅穗	副教授兼研發處產學合作組組長及創新創業中心主任	美國羅格斯大學(Rutgers University)作業管理博士	創新創業、數位行銷、商業數據分析、電子商務
湯玲郎	副教授	國立中山大學企業管理博士	智慧物流與零售、服務品質管理、e化管理與服務創新、專案管理
羅憶如	副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策略管理博士	策略管理、競合策略、產業與競爭分析、社會網絡與組織
曾詠青	副教授	國立清華大學科技管理博士	創新與創業、策略管理、科技管理
王明照	副教授	國立成功大學企業管理博士	知識與社會網絡、創新與創業精神、服務與價值共創
陳正和	助理教授	美國夏威夷大學(University of Hawaii)傳播與資訊科學博士	資訊搜尋行為、多變量資料分析、人機互動、管理資訊系統、企業資源規劃
廖東山	助理教授	澳洲阿德萊德大學(The University of Adelaide)企管博士	策略管理、科技與創新管理、國際企業管理

### ●「組織管理」學群

姓名	職稱	最高學歷	專長
黃敏萍	教授兼學群召集人、學術副院長及經營管理碩士班暨管院博士班主任	國立台灣大學商學博士(組織行為暨人力資源管理)	團隊管理、組織領導、華人組織行為、跨文化組織管理
李弘暉	副教授兼領導力研究中心主任	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Ohio State University)博士	領導策略、人力資源管理、組織變革管理、中高階主管培訓
張玉萱	副教授兼管院學士英語專班主任	美國普渡大學諮商心理學博士(Purdue University, West Lafayette)	人格特質研究/完美主義、職場健康與壓力因應、生涯管理諮詢、測驗發展、甄選人才面試方法
黃瓊德	副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博士(人力資源管理與組織行為組)	團隊組成與團隊衝突、團隊資訊過程與團隊交融記憶系統、團隊創造力與創新、團隊動機與態度
簡忠仁	助理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心理學博士(工商心理學)	工商業心理學、組織行為、領導、認定與認同、組織行為研究法
徐樂文	技術級客座助理教授兼管院職涯發展暨校友服務辦公室副主任	美國馬里蘭大學工商管理博士(DM, DBA)	團隊建立與管理、組織行為與決策制定、策略制定與管理、危機管理
劉悅新	技術級客座助理教授兼管院國際事務辦公室主任	南澳大利亞大學(University of South Australia)商管博士	組織行為、人力資源管理

### ●「行銷」學群

姓名	職稱	最高學歷	專長
陳志萍	副教授兼學群召集人及經營管理碩士班暨博士班副主任	英國艾克斯特大學(University of Exeter)行銷管理博士	行銷管理、品牌管理、電子商務行銷、消費者行為、文化消費、性別消費
廖淑伶	教授	美國普渡大學(Purdue University)行銷管理博士	行銷管理、消費者行為、行銷傳播、國際行銷、零售管理
李伯謙	副教授	美國密蘇里大學哥倫比亞分校(University of Missouri-Columbia)行銷學博士	銷售人力管理、服務創新與行銷、行銷策略規劃
黃增隆	副教授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行銷管理博士	擴增實境消費體驗、智慧型互動科技消費行為、感官體驗、數位行銷
顏于翔	副教授	國立中央大學企業管理博士	高科技行銷、綠色行銷、關係行銷、產品管理、科技管理、供應鏈管理
陳熾伊	助理教授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博士	行銷管理、消費者行為、心理定價、消費文化、全球行銷、炫耀消費、品牌體驗、服務失誤、全球行銷
謝國男	助理教授	英國薩賽克斯大學(University of Sussex)科技政策與創新管理博士	服務創新、零售業管理、服務行銷、國際行銷管理
江藍龍	助理教授兼教務處招生組組長	美國愛荷華州立大學(Iowa State University)行銷博士	運動行銷、永續旅遊、全球休閒產業行銷、消費者體驗、O2O新零售/行銷 Retailing (Online & Offline marketing)
朱訓麒	助理教授	元智大學管理博士	經營策略、社群行銷、跨境電商、Amazon, Alibaba, Shopify, Facebook, Google 等網站策略、傳統企業轉型電商、數位廣告

### ●「國際企業」學群

姓名	職稱	最高學歷	專長
曾翊恆	副教授兼學群召集人及教務處課務組組長	國立台灣大學經濟博士	國際金融、市場微結構、應用計量經濟學
曾芳美	教授兼教務長	國立交通大學科技管理博士	科技管理、企業評價、高科技行銷、技術預測、新產品/服務發展
蔣廷芳	副教授	美國加利福尼亞大學洛杉磯分校(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Los Angeles)經濟博士	個體經濟、不確定經濟學、賽局理論
徐學忍	副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經濟博士	產業經濟學、個體經濟學、賽局理論
劉恒逸	副教授兼知識服務與創新研究中心主任	國立台灣大學國際企業博士	策略管理、國際企業管理、企業成長策略
翁華鴻	助理教授兼認證辦公室主任	美國克萊門森大學(Clemson University)管理學博士	服務管理、服務品質、綠色服務
吳佳虹	助理教授	國立清華大學科技管理博士	國際研發策略、國際研發聯盟及跨國產業組織
尤淨纓	助理教授	元智大學管理博士 日本京都大學經濟學博士修了	數位經濟與創意產業管理、行為經濟、跨文化管理、國際契約與談判
吳相勳	助理教授兼管理才能發展與研究中心主任	國立台灣大學國際企業博士	策略管理、產業分析、商業模式創新、新創投資評估
柳育德	助理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國際企業博士	策略管理、國際企業管理

### ●「財務金融」學群

姓名	職稱	最高學歷	專長
羅懷均	副教授兼學群召集人、財務金融暨會計碩士班主任、EMBA副主任	國立台灣大學國際企業博士	公司財務、公司治理、分析師行為
吳志強	教授	國立交通大學財務金融博士	投資策略、財務計量、衍生性商品、財務風險
陳一如	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財務金融博士	公司理財、公司治理、公司多角化、金融機構管理
夏侯欣榮	副教授	國立政治大學企管博士	財務管理、公司理財
辛敬文	副教授	美國伊利諾大學香檳分校 (University of Illinois at Urbana-Champaign) 財務金融博士	投資管理、國際金融市場、國際財管
沈仰斌	副教授	美國路易斯安那州立大學 (Louisiana State University) 財務金融博士	公司理財、公司治理、企業併購與價值評估、金融市場與機構
蔡湘萍	助理教授	國立政治大學財務管理博士	金融市場與機構、公司治理
吳菊華	助理教授	國立政治大學國際經營與貿易博士	公司理財、公司治理、企業併購
莊惠菁	助理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財務金融博士	財務計量、信用風險管理、基金分析
駱建陵	助理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財務金融博士	衍生性金融商品、財務工程、風險管理
裴典富	助理教授	國立臺灣大學財務金融博士	公司理財、資產定價、家計財政、銀行

### ●「會計」學群

姓名	職稱	最高學歷	專長
楊炎杰	副教授兼學群召集人、行政副院長及管院學士班主任	國立台灣大學會計博士	審計實證、財務會計、公司治理
王維康	教授	英國曼徹斯特大學 (University of Manchester) 會計博士	會計學、財務會計、管理會計、績效評估、平衡計分卡、DSS
吳瑞瑩	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國際企業系國際財務與金融組博士	財務會計、公司治理、資本市場、行為財務學、分析師行為
鄭佳綺	副教授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博士	財務會計、公司理財、公司治理
呂倩如	副教授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博士	分析師行為、財務會計、公司治理
王瑄	助理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會計博士	財務會計、資本市場、內部控制、成本定價
粘凱婷	助理教授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博士	財務會計、會計資訊系統
潘俊男	助理教授	國立政治大學財政博士	租稅研究、公共經濟學、中國經濟、家庭與消費經濟
張謙恆	助理教授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博士	財務會計、審計、會計師專長、內部控制

### ●「數位金融」學群

姓名	職稱	最高學歷	專長
丘邦翰	副教授兼學群召集人	國立中山大學企管博士	區塊鏈金融、金融大數據分析、金融科技創客
李詩政	教授兼數位金融研究中心主任	國立中央大學財務金融博士	金融風險管理、金融監理、法遵科技、會計基礎評價
姜一銘	助理教授	國立政治大學金融博士	財務工程、風險管理與大數據分析應用、實質選擇權應用、財金議題實證研究、智能金融交易系統與技術分析教育訓練
郭人誌	助理教授	美國紐約州立大學賓漢頓分校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at Binghamton) 經濟博士	金融市場與投資、運算財務、國際金融、資料分析

## 元智大學管理學院

- 通過 AACSB 國際商管學院認證  
全球前 5% 頂尖商管學院



- 連續 4 年蟬連《Cheers 雜誌》  
3000 大企業經理人最想就讀的  
私立大學 EMBA 第一名

### 名校交換·雙聯學位

擁有超過 147 所以上國際合作交流學校  
交換學生、雙聯學位、短期進修、移地教學  
遍佈全球近 30 個國家

### 雙語授課·接軌國際

招收國際學生，設置英語專班/學程  
朝國際雙語學院邁進

### 海外實習·就業合作

遠東集團企業辦學，產學實習人才培育計畫  
四大會計師事務所、國內外知名企業實習  
推動實習就業合作，畢業即就業

歡迎加入我們  
和來自世界各地的學生一起學習

*Create Your Success.*

Innovative CM YZU

# 管理學院學士班

<http://www.cm.yzu.edu.tw/bba/>

Tel : (03)463-8800 ext.6081

Fax : (03)435-4624

## 概況

本學士班以「國際化」、「產業化」、與「多元化」的辦學理念，洋溢熱情、創新、彈性、活力的特質，是全台灣首創以學程、主修替代學系的專業商管學院，並於 2012 年獲得國際商管專業學院(AACSB)認證，2017 年再度獲得 AACSB 續證，辦學品質深受肯定。本班現有四個主修領域(企業管理、財務金融、國際企業、會計)，延伸八個專業學程培養職能，輔以八大產業學程引導跨域。結合理論與實務、產業與就業，給同學最大的彈性選擇與適性的生涯發展。此外，另設有四年商管專業課程全英語授課的「英語專班」可供同學選擇。

## 發展目標及特色

### 目標

- (一) 發展產業應用為主之學術研究學院
- (二) 培養企業最愛用人才為期許之國際化雙語學院
- (三) 建構一個快樂、自豪的教學(學習與工作)環境

### 特色

- 積極建立管理學院整合之彈性學程，其特色為：
  - (一) 培養專業與實務並重的企業管理人才。
  - (二) 培養學生溝通協調和團隊分工的職場倫理與治能。
  - (三) 學生修習專業課程，深化企業經營的專業能力。
  - (四) 學生修習產業課程，儲備產業所需專業與實務能力。
  - (五) 利用遠東集團企業綜效，提供實習機會。
  - (六) 提供多樣化專業學程選擇，多元化學習環境開展。
- 管理學院學士班八大商管專業學程，提升就業競爭力：

主修領域	專業學程
管理學院學士班(主修：企業管理)	創新創業學程/企業管理學程 領導暨人力資源學程 行銷學程 國際企業學程
管理學院學士班(主修：財務金融)	投資與企業金融學程 投資與風險管理學程 金融科技學程
管理學院學士班(主修：國際企業)	創新創業學程/企業管理學程 領導暨人力資源學程 行銷學程 國際企業學程
管理學院學士班(主修：會計)	會計專業學程

- 管理學院學士班標竿/跨院之八大產業學程，結合學生職涯發展：
  - (一) 零售產業與管理學程
  - (二) 文創產業與管理學程
  - (三) 通訊產業與管理學程
  - (四) 休閒旅遊產業學程
  - (五) 金融服務業產業學程
  - (六) 社會企業學程
  - (七) 醫療產業服務與行銷管理學程
  - (八) 數位應用與管理產業學程

- 建立與實務連結的企業實習課程：包含寒暑假企業實習、海外企業實習、海外研修等多元管道。
- 積極營造國際化的學習環境：學生在校可與來自世界各國的國際學生一同上課學習，體驗跨國文化差異性，培養國際觀。另鼓勵學生參加本院與國際友校的實質學術交流，如：學生出國短期進修、雙聯學位、國際認證課程及交換學生計畫等，更是拓展國際視野的最佳機會。此外，鼓勵教師採用英語授課，營造英語學習之環境，培養企業最愛用人才為期許之國際化雙語學院。

## 課程簡介

管理學院大學部課程整合，以「主修」替代「系所」的方式，提供學生更多元、具特色及競爭力之學程課程，建立商管專業整合之彈性學程。

管理學院大學部學生在「企業管理」、「財務金融」、「國際企業」及「會計」四大主修領域(Major Area)，並依主修領域選擇主修學程，以培養管理專業能力，並配合就業及生涯規劃，另修習輔修學程或產業學程。

企業管理主修學生應自「創新創業學程/企業管理學程」、「領導暨人力資源學程」、「國際企業學程」及「行銷學程」中擇一作為主修學程。

財務金融主修學生應自「投資與企業金融學程」、「投資與風險管理學程」及「金融科技學程」中擇一作為主修學程。

國際企業主修學生應自「創新創業學程/企業管理學程」、「領導暨人力資源學程」、「國際企業學程」及「行銷學程」中擇一作為主修學程。

會計主修學生應修習「會計專業學程」作為主修學程。

- 學士班畢業學分數：最低不得低於 128 學分。

## 授予學位：商學學士

[▲Top](#)

# 中國語文學系

<http://yzcl.tw/>

Tel: (03)463-8800 分機 2706、2707

Fax: (03)455-9142

## 系所簡介

本校於 87 學年度創立中國語文學系，旨在平衡人文與科技、融合傳統與現代，導入文化創意，以實踐人文教育之目標。

94 學年度設立碩士班，本所的學術研究方向以「亞太華文文學和社會文化」為主，具體的研究領域包括：中國當代文學、台灣現代文學、馬華現代文學、西藏傳統與當代文學、中國儒釋道三教思想、台灣及東南亞地區的民間信仰文化，構成一個亞太華人文化圈的規模。

## 系所概況

一、教師人數：本系專任教師 9 人（教授 2 人、副教授 5 人、助理教授 2 人）。本系師資皆來自於一流學府，每位教師無論學歷或資歷皆是一時之選。

二、學生人數：大學部 4 班，約 243 人；碩士班 2 班，約計 20 人。

## 發展目標及特色

一、本系以「中國傳統人文素養」為教學之基石，以「亞太華文文學與社會文化」為軸心，融合傳統與現代，學術與應用，使學生能夠同時獲得中國傳統人文的培訓，同時提昇實際應用中文的專業能力。

二、透過課程規劃、教材編撰、國際會議、跨國研修、學用合一等方式，使學生能夠獲得中國傳統人文的培訓，同時具備遼闊的當代亞太文化視野，對亞太華人文化圈內的人文思想與民族文化有更多的了解，由此建立一種有別於傳統中文系的辦學理念和格局。

三、本系積極與國際學校合作，經由不同老師的指導，及國際會議之切磋，使學生對當前世界學術的發展更加了解，同時拓展學術人脈，創造學生與國際接軌的機會。本系每年推派數位學生至海外研修。

## 課程簡介

本系以語言學、義理思想、古典文學、現代文學、亞太華文文學領域為教學主軸，聘請學養俱佳並富教學經驗之師資，同時發展相關領域之研究。

本系學生 108 學年度入學畢業總學分數必須修滿 130 學分方可畢業，包括共同必修及通識課程共 31 學分、本系必修 40 學分，其餘選修 59 學分（外系選修至多承認 17 學分，與他系合作之學程，依學程規定承認最高學分）；109 學年度入學畢業總學分數必須修滿 130 學分方可畢業，包括共同必修及通識課程共 31 學分、本系必修 44 學分，其餘選修 55 學分（外系選修至多承認 17 學分，與他系合作之學程，依學程規定承認最高學分）。

一、共同必修科目：國文、英文、英語檢定、程式語言、體育、經典五十、服務學習。

二、通識教育科目：人文藝術、自然科學、社會科學、生命科學四大領域，各修習 2 學分課程共計 8 學分及通識跨育課程 2 學分總計修習通識教育 10 學分。

三、系必修科目：語言學概論、二十世紀中國文學史、現代文學創作習作、讀書指導、國學導讀、中國文學史、詩選及習作、文字學、詞選及習作、聲韻學、實務製作、中國思想史、畢業製作。

四、系選修課程：史記、書法、神話選讀、文學與電影、台灣文化概論、道家經典、古典小說、唐宋文、專家詩、台灣文學史、修辭學、宋明理學、佛教經典、楚辭、詩經、專家詞、易經、中國美學思想、左傳、文學傳播、專案實習、中國近現代文學、亞洲華文文學、禮記等。

五、本系所開設之「專案實習」課程乃與國內知名之文化產業界合作，以達「教」、「學」、「用」致一的教育目標。

## 學習空間簡介

一、系圖書室：為增加學習資源，提高研究興趣，本系除購置義理、思想、文學等書籍，並募得知名作家向明先生及林海音女士之部份藏書，目前藏書量已達上萬冊。圖書室內提供 6 部個人電腦及 16 席閱覽座位，供師生教學研究使用。

二、藝文走廊：藝文走廊左右兩側藝文櫥窗，為本系師生專屬作品交流與分享之空間，不定時更換及呈現師生之創作，使教學環境人文化、藝術化，以提昇教學的品質和校園人文素養，輔助教學研究。

三、書法視聽教室：本系之書法教室，除有推動書法教育之功能外，並加設視聽媒體器材，內設教學設備完善。

四、數位編採室：備有編輯軟體及多台電腦、視聽媒體設備，提供學生學習資源。

## 師資

姓名	職稱	最高學歷	專長
鍾怡雯	教授兼系所主任	台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博士	大陸當代文學、台灣文學、華文文學、現代文學、散文研究、小說研究
鍾雲鶯	教授	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博士	宋明理學、民間教派典籍研究、《大學》思想
李翠瑛	副教授	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博士	現代文學、書法、現代詩、修辭學、文學理論
胡順萍	副教授	輔仁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博士	隋唐佛學、先秦思想
何威萱	副教授	香港大學理工大學中國文化學系博士	中國思想、傳統戲曲
洪士惠	副教授	中央大學中文研究所博士	兩岸現當代文學、少數民族文學
徐富美	副教授	清華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	古漢語語法、台灣語文
林照強	助理教授	輔仁大學比較文學研究所博士	比較文學、比較修辭學、文學理論與批評、西學東漸研究、形象學
黃智明	助理教授	東吳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博士	語言文字學、詩經學、圖書文獻學

## 畢業生就業管道

學術研究：在本系多元化、科技整合之訓練下，將可致力於校內外相關研究所之深造進修、國外留學、創作暨華語研究之工作。

文藝創作：詩、散文、小說之文學創作。

教育工作：各級語文教育師資，語文多媒體教材、教法、教具之研發工作，語文教科書之編纂工作等。

文化工作：商業文書、編輯採訪、廣告文案、媒體製作、劇本寫作等工作。各公私立博物館、文化中心、美術館之解說、導覽人才或文獻、文物等管理工作。

## 學分抵免辦法（摘要）

第一條 以元智大學學生抵免學分要點為母法。

第二條 抵免原則

1. 抵免科目其原在校成績達七十（含）分以上且經本系認可後，始准予抵免。

2. 大三（含）以上必修科目一律不予抵免。

第三條 抵免上限

1. 大二學生其抵免學分總數以三十學分為上限。

2. 大三學生其抵免學分總數以六十學分為上限。

第四條 抵免跨外系（校）選修科目，需為本系有開設之課程。

第五條 抵免科目名稱不同但內容相似者，需提出原系（校）之課程大綱為審核依據。

第六條 其他未列出之特殊狀況，提請本系系務會議，決定可否抵免。

開拓亞太視野 養成學用合一能力

~~元智中語是您最佳的選擇~~

授予學位：文學學士

[▲Top](#)

## 應用外語學系

<http://fl.hs.yzu.edu.tw/>

Tel : (03)4555211

Fax : (03)4552237

### 系所簡介

元智大學應用外語學系秉持提升外語教育之理念，於民國 86 年 8 月成立，致力於培育相關學術界及產業界所需之英日語人才。92 學年度成立應用外語研究所（分英、日文兩組），提供有志鑽研應用外語的學子們繼續進修管道。98 學年度設立碩士在職專班（招收日文組學生），旨在培養專業外語、外語教學及語言研究專業人才，以符合產業及學術研究之需要。

### 系所概況

- 一、教師人數：本系專任教師 10 人（教授 1 人、副教授 7 人、助理教授 2 人）。
- 二、學生人數：大學部 4 班，共計 213 人、碩士共計 18 人，碩士在職專班共計 24 人。

### 發展目標及特色

- 一、培訓外語人才：以專業語文（languages for specific purposes）為課程設計核心，依據學士班及碩士班學生的特質及就業市場需求，分別規劃適當課程，厚植學生英、日雙外語專長，兼顧語言分析與語言應用全方位能力的培養，期學生在語言教學、筆譯、口譯及專業語文等專業領域，具備核心競爭力，以符合產業及學術研究工作之需要。
- 二、培養國際文化人：為拓展學生國際視野，鼓勵學生赴海外姐妹校研習，運用網路積極進行跨國遠距交流，達到多語言多文化的學生互動模式。同時招收外籍學生，建立多元文化學習環境與本國籍學生共同學習，相互切磋，培養學生之國際觀及對不同文化的瞭解與尊重。

### 課程簡介

本系大學部學生須修畢 130 個學分（詳細畢業學分請參考各年級修業規定）始得畢業，教學採小班教學，各年級課程搭配四年計畫，讓學生逐年學習，累積專業知識。除一般課程外，在英語訓練方面實施課外閱讀，學生從一年級起，須於兩年內讀完 200 本簡易英文讀物，並就其內容撰寫 200 篇短文；在日文方面，學生自三年級起，須於兩年內閱讀指定繪本或短文。三年級學生可自由選擇英文組或日文組課程為其分組必修科目，並就本系所設定的四大方向（學術論文、就業導向、外語教學、中英日翻譯寫作等），提出相關且有興趣的議題，在專任老師指導下，進行諮詢及研討，於四年級第一學期末提出成果報告及作品，俾學生外語能力與其未來的專業領域發展相結合。

本系自 91 學年度起設定外語檢定畢業門檻，學生英語 TOEFL、GEPT、IELTS、TOEIC 以及日語能力測驗等檢定成績，須達規定分數以上始可畢業。

為充實學習內涵，本系每學年舉辦英語戲劇公演及日本文化祭活動展現學生課程與學習活動結合的成果，不僅呈現語言學習及應用能力，更能培養團隊精神。另外，為了讓每位學生的學習生活都能受到老師的關心，本系採用家族導師制，由導師適時給予輔導。

本系課程設計結構如下：

- 一、共同必修課程：(21 學分)  
國文、英文、程式語言、體育、服務學習等全校共同必修課程。
- 二、通識教育科目：(10 學分)  
分有自然科學、社會科學、人文藝術與生命科學四大領域。  
(本系學生必修「自我經營與生涯發展」社會科學，2 學分)
- 三、系必修課程：(63 學分)  
大一：閱讀與討論、英文閱讀與寫作、英語溝通技巧、英語簡報技巧英文、跨文化溝通、語言與文化、日語、日語聽解與表達、英文課外閱讀。  
大二：英文實用寫作、英文商用書信寫作、演說與辯論、商務溝通、西洋文學概論、日語、日語演說、日語習作、專業語文概論、英文筆譯、英文課外閱讀。  
大三、大四：英語溝通技巧、商用英文、演說與辯論、職場英語、閱讀與討論、新聞英文、商務溝通、英語簡報技巧、英文閱讀與寫作...等專業英語課程(每門課 2 學分，最少 8 學分)、日本研究、寫作實務、日文課外閱讀。
- 四、分組必修課程：(英文組、日文組必選 1 組)  
英文組 (19 學分)：英文筆譯實務、英文口譯、語言與社會、語料庫言談分析、專業語文概論、進階日語。  
日文組 (19 學分)：日語(五)(六)、日本文學導讀、日語溝通技

巧、日文筆譯實務、基礎日語口譯、日語口譯實務、日語簡報技巧、職場日語會話。

### 五、選修課程（英/日文組至少選修 19 學分）：

進階英文筆譯、外語習得概論、英語教學理論及方法、英語教材與活動設計、英語簡報技巧、基礎英語口譯、英語口譯實務、語言分析導論、英語語言與文化、劇場藝術、電腦影像處理、多媒體概論、語文電腦輔助教學設計與習作、西洋文學專題（分戲劇、小說、詩、莎士比亞、兒童文學）、英文商用書信寫作、商務溝通、日本語言學概論、新聞日文、日本社會、日本文化、日本社會語言學、商用日文、進階日語聽解、商用日文寫作等。

### 師資

姓名	職稱	最高學歷	專長
吳翠華	副教授兼系主任	日本東京大學文學博士	中國明清歌謠、兒童文學、民間文學、日語教學、中日比較文學
柯宜中	教授	美國 University of Illinois 課程與教學博士	全球化、英語教學、世界文化
中澤一光	副教授兼人社英專主任	美國 Purdue University 語言學博士	外語寫作、電腦輔助語言學習、應用語言學、第二語言習得、日語教育
陳怡蓁	副教授兼語言中心主任	國立政治大學文學博士	第二語言習得、認知語意學、隱喻與轉喻
廖秀娟	副教授	日本大阪大學文學博士	昭和文學、日本近現代文學
林佳燕	副教授	英國 Lancaster University 語言學博士	言談分析、語料庫語言學、語用論、專業英語
林淑璋	副教授	日本東京大學學術博士	言談分析、日華臺語對比分析、日語教學
梁蘊嫻	副教授	日本東京大學學術博士	日本文化文學、江戶文化文學、比較文化文學
薛芸如	助理教授	日本東北大學文學博士	語言教學、對比分析
陳育琳	助理教授	美國 University of Kansas 課程與設計博士	英語教學、華語教學、電腦輔助語言教學

### 教學資源

本系設有：(一) 情境教室—英美文化教室及閱讀 200 樂讀室；(二) 語言訓練專門教室—自學中心、多媒體視聽教室；(三) 多功能研討室—教學討論及輔導教室。

英美文化教室及多功能研討室皆設有影音設備供教學使用。英美文化教室主要使用於會話及閱讀相關課程外，亦是學生輔導、導師生活活動的空間；閱讀 200 樂讀室內有三千餘冊英、日文讀本；自學中心備有 26 台電腦、網路視訊設備、語言學習軟體、DVD 光碟片等視聽教材，學生可利用課餘時間於自學中心使用影音設備，藉此學習語言。多媒體視聽教室可容納 88 人，設有語言學習機、電腦硬體設備、錄放影機、DVD、實務投影機、單槍投影機等設備，提供聽講方面課程使用。系會議室除行政系務會議等使用外，亦為碩士班學生上課地點。

另外，本系教室、系辦公室及教師研究室安排於本校圖書資訊大樓七樓，空間規劃完整，學生與老師、行政人員在生活、生涯規劃與課程研習等，皆能提供輔導與溝通的密切互動。

### 獎助學金（以下資訊，請以當年度規定辦法為準）

本校為獎勵成績優異同學就讀本校，設置各種獎助學金獎勵辦法，詳細資訊請至本校學務處網頁查詢。

### 出路

- 一、進修：國內外英、日語教學、語言學、文學等相關碩士班。
- 二、就業：教育工作：英日語教學、多媒體語言教材研發等。  
服務業：外商公司、航空、飯店管理、旅遊服務、大眾傳播等。

### 授予學位：文學學士。

[▲Top](#)

# 社會暨政策科學學系

<http://sc.hs.yzu.edu.tw/>

Tel : (03)4638800 ext.2161、2162

Fax : (03)4355971

## 社會趨勢的分析師與政策問題的治療師

### 系所簡介

本系於 2000 年成立，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於 2003 年成立，2007 年改名為「社會暨政策科學學系」。本系秉持大學全人教育之精神與本校之經營願景，以「瞭解群眾，服務社會」為宗旨，推動博雅教育，致力落實人文化、多元化、國際化、實務化之發展目標，培育研究社會趨勢、分析社會現象與政策議題、參與國家治理與公共事務之人才。

### 系所概況

本系目前有專任教授 7 位、助理教授 2 位，全數具有博士學位。學生方面，共有大學部學生 234 人，碩士班學生 17 人及碩士在職專班學生 63 人。

### 系所特色

- 首創專業實習課程**：在政府、非營利等機構實習至少六週，期許透過本課程，訓練學生策劃、執行活動之能力，強化生活教育與人際互動關係，培養社會幹練人才。
- 社會學、社會科學與政策科學之整合**：本系以傳統社會學課程為核心，進一步強調「社會學、社會科學與政策科學」之對話。社會學呈現、描述社會問題的能力，有助於政策科學的發展。社會學則可藉由政策科學，強化政策的規劃、執行與評估。
- 跨領域研究**：因應全球化與社會快速變遷，推動新興研究領域與跨學科議題，如科技與社會、多元文化與族群、文化創意產業與政策、傳播與社會、醫療與社會、社會企業等議題。
- 強化社會研究與政策科學之實務訓練**：設置民意調查研究中心、質性研究數位教室與實務工作坊之開設，培養學生具有社會研究方法與民意調查分析之專業能力。

### 課程簡介

課程架構以「社區」為核心，以「福利、健康」與「文化」為維度，以認識(概念)、思辨(理論)、方法(工具)為基礎，結合實務(實習)執行(圖 1)。



圖 1 本系的課程設計概念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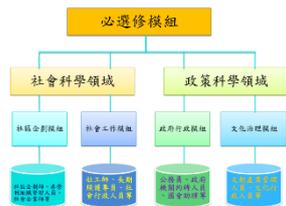


圖 2 本系的必修模組地圖

課程規劃兼顧「社會學」與「政策科學」雙專長及跨領域設計，並製作必修課程模組地圖(圖 2)，包括：社區企劃模組、社會工作模組、政府行政模組、文化治理模組，利於學生系統性選課及未來進修、就業選擇。

大學部 109 學年度畢業學分數為 128 學分，包括共同必修 31 學分、系必修 35 學分與系選修 62 學分(外系選修至多承認 24 學分)，選定 4 門專業必修課程以英語授課，並建立社政系學習護照 633。

### 教學資源

本系不斷充實教學設備，建構良好的學習空間，提昇行政服務品質，期許給每一位同學最佳的就學環境。

#### 一、學習空間：

- 民意調查研究中心**：配合課程規劃，帶領學生實際操作電訪軟體，強化學生就業技能。
- 數位學習教室及閱覽室**：備有研究軟體及多台電腦供學生上網選課、查詢資料、進行研究。
- ji-沙龍**：提供師生進行學術研究、課程研討及館藏視聽媒體欣賞。
- 專屬教室**：備有 e 化講桌、電子白板等視聽教學設備。

(五) **研究生專屬研究室**：備有多台電腦、印表機與書櫃，便於資料蒐集、同學討論與課間休息。

(六) **其他空間**：會議室、系學會辦公室等。

#### 二、教學設備：

備有筆記型電腦、液晶投影機等資訊設備與電腦軟體(含 SPSS、STATA、UCINET、End Note、ATLAS.ti、HLM、LISREL/PRELIS、Master Collection、Mindjet Mind Manager、NVIVO、GIS、WIN-CAMI 及 Tableau 等)。

### 師資

姓名	職稱	最高學歷	專長
李俊豪	教授 兼系主任	美國 Michigan State University 社會學系與都市研究中心博士	人口研究、都市研究、社會統計、調查研究
劉宜君	教授	國立台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所博士	公共政策、醫療政策分析、行政管理、社會福利政策
丘昌泰	教授	美國 University of Pittsburgh 政策分析與研究博士 國立台灣大學政治學博士	公共政策、公共管理、災難與危機管理、環保政策、客家族群研究
王佳煌	教授	美國 Michigan State University 社會學博士 國立政治大學國家發展所博士	資訊社會學、政治經濟學、科技與社會研究、社會學理論、都市社會學
陳勁甫	教授	美國 Harvard University 決策科學博士	決策科學、專業倫理、領導與變革、決策危機與管理、國防管理
李玉瑛	教授	英國 Lancaster University 婦女研究博士	文化研究、收藏研究、性別研究、視覺文化、消費社會學
吳正中	助理教授	英國 Strathclyde University 政府系博士	公共政策、社會企業、行政學、非營利組織
王盈婷	助理教授	美國 University of Texas at Austin 社會學博士	社會人口學研究、健康不平等、社會統計
黃芳詒	助理教授	美國 University of Florida 社會學博士	社會政策、年金研究、健保制度、老年健康不平等、生命歷程分析

### 獎助學金

本校為獎勵成績優異同學及補助家境清寒的同學就讀本校，設置各種獎助學金獎勵辦法，如有庫獎學金、勤學助學金等多項獎助學金，詳細資訊請至學務處及本系網頁查詢。

### 出路

#### 一、進修

- 預備研究生(五年獲取學士與碩士學位)
- 可選擇投考國內外社會學、社工、社福、族群、文化、犯罪防治、客家研究、新聞傳播等相關研究所

#### 二、就業

- 專業人士**：朝向社會科學專業領域發展，如各學術研究單位助理或研究人員、大專教師、民調專家、新聞傳播人員、社工員(師)、諮商師等。
- 文化創意產業組織**：擔任各類文化相關或是文化創意產業組織之企劃人員與行政管理人員等。
- 公務人員**：可參加各類國家公職人員考試，如高普考、各類特考、社會工作師。
- 商業部門**：自行創業、民意調查人員、市場調查人員、人力資源管理專員、公關人員等。
- 非營利組織**：擔任各類社會團體或基金會執行長、活動企劃人員與社區工作者等。

### 授予學位：社會學學士。

[▲Top](#)

# 藝術與設計學系

<http://www.ad.yzu.edu.tw/>

Tel : (03)4638800 ext.3301

Fax : (03)4516901

## 系所簡介

本系於民國 96 年成立，秉持元智大學嚴謹的辦學態度，以結合藝術、設計、科技及跨領域應用為重點，探索當代的藝術趨勢與設計美學方向，期望培育出具有藝術審美與設計思考能力的學生，將來能在藝術與設計相關工作一展所長。

## 系所概況

一、教師人數：本系目前專任教師 9 人、兼任教師 15 人、專任職技人員 3 人。

二、學生人數：大學部每一年級約招收 43 人。

## 發展目標及特色

本系配合國內外藝術與設計發展之趨勢，著重以下之發展目標及特色：

### 一、建立國際化、資訊化之藝術與設計學習環境，以培養學生卓越知能

培育學生在藝術專業方面具備思考、分析及創發能力，兼顧藝術與設計的理論與創作，對基礎美學能力之掌握與訓練，使能同時具有對設計與藝術創作的基礎知識，了解中、西方藝術與設計脈絡，並掌握國際及本土之藝術與設計動態。

### 二、開拓專業化、整合化之藝術與設計交流空間，以培育學生宏觀視野

從傳統文化內涵出發，汲取養份，賦予活力。同時培育學生分析判斷、溝通思辨及創造思考之能力。藝術創作組對複合媒材創作，或影像視覺藝術創作的專業能力掌握，設計創作組對人居空間尺度物件的設計能力之培養。使其將知識、創意融合，表現專業化氣息，並展現整合化的宏觀視野。

### 三、注重創意化、特色化之藝術與設計學習內涵，以培植學生務實能力

藉由多元與跨系跨學程相關課程，激盪、誘發學生的思維與想像力，在學習過程中，啟發學生多面向思考、開拓學生人文美學與全人教育的基本素養，開發更多創意與潛能。配合基礎課程的強化，進而培養學生專業、務實之創造力。

## 課程簡介

本系學生須修畢 128 個學分（詳細畢業學分請參考各年級修業規定）始得畢業，課程分為二個階段，第一個階段為大一與大二的基礎階段，此階段強調對藝術與設計類知識的學習與創作運用，對手工技巧（素描、油畫、木工、設計創意等）與電腦知識皆有完整訓練，並有全新的專用電腦教學教室、木工工廠及繪畫教室等的配合使用。升上大三後是第二階段，將依同學的興趣或專長分成二組，第一：「藝術創作」，以新媒體、多媒材為主力發展；第二：「設計創作」，以美學造型、空間、環境、家具等相關設計為發展方向。程規劃核心重點如下：

- **創作技能的訓練**—除了創意素描、基礎設計、水墨、油畫等學院式創作訓練外，特別側重數位與科技創作的的能力，結合元智大學特有資訊科技方面的優勢，強化學生運用數位多媒體技能，結合科技與藝術，使學生得以融合傳統與創新，造就多變的創作。
- **跨領域人文創作**—結合文學、美學等跨領域課程，培育學生多元化的思考能力、分析能力與設計能力。
- **創意設計的啟發**—以藝術與設計為根基，透過創作課程一對一的教學，培養學生獨立分析及思考的能力，以激發學生創意表現的各種可能性。

## 師資

姓名	職稱	最高學歷	專長
陳冠華	副教授兼系主任	美國 University of Oregon 建築所碩士	建築設計、建築史、建築理論
阮慶岳	教授	美國 University	建築與空間設計、藝術

		of Pennsylvania 建築所碩士	策展與評論、跨領域人文藝術創作
鄒淑慧	副教授	美國 Texas Tech University 美術學系博士	西洋美術史、藝術批評與理論、視覺藝術管理
林楚卿	副教授	交通大學建築研究所博士	自由形體設計、數位建築、數位設計媒材、電腦繪圖
龔詩文	副教授	日本 Osaka University 藝術學講座博士	中國古代藝術史、台灣傳統藝術
黃琬雯	助理教授	東京大學建築學博士	建築設計、建築與都市型態分析、設計方法論
王弘志	助理教授	法國巴黎第一大學美學與藝術科學研究所造形藝術創作博士	複合媒材創作、觀念藝術、當代藝術創作
陳怡潔	助理教授	國立台南藝術大學視覺創作理論研究所	數位藝術創作、非具象繪畫、光雕藝術
郭嘉玲	助教授理	台南藝術大學藝術創作理論博士	藝術創作、複合媒材、平面繪畫、平面繪畫影像、藝術創作理論、當代思潮

## 教學資源

- 一、素描與油畫繪畫工作室
- 二、學生分組創作工作坊
- 三、木工及金工教室（創意操作工作坊）
- 四、專用電腦教室
- 五、視聽教室
- 六、電腦製作工作坊（C-LAB）

## 獎助學金

本校為獎勵成績優異同學及補助家境清寒的同學就讀本校，設置各種獎助學金獎勵辦法，如有庫獎學金、勤學助學金等多項獎助學金，詳細資訊請至學務處網頁查詢。

## 出路

本系綜合藝術與設計學門教學，刺激並培養學生跨領域的創意思考與規劃執行之能力。學生未來發展主要為下列兩個方向：

- 藝術創作**：從基礎創作的訓練出發，結合當代多媒材與數位藝術相關課程，未來可朝專業藝術創作者發展，如視覺藝術等。
- 設計創作**：從創意美學的訓練出發，結合相關設計課程，未來可朝創意產業與設計美學相關領域發展，如創意設計產業等。

相較於他校藝術學系與設計科系，本系教學上採取獨特的跨藝術/設計路線，以 Studio 的方式授課，強調活力、彈性、創意、積極、與社會脈動緊密結合為特色；同時，系上師資普遍年輕化、國際化、多樣化，以積極熱情投入教學。

## 授予學位：藝術設計學學士。

[▲Top](#)

# 人文社會學院英語學士班

<http://ih.hs.yzu.edu.tw/>

Tel : (03)4555211

Fax : (03)4552237

## 系所簡介

始於 106 學年度首次招生的人文社會學院學士英語學位學程成立宗旨：「為培養出具有公共關係與策略之英語溝通能力菁英學子為目標」，本學程融合社會暨政策科學、中國語文、應用外語和藝術與設計四大專業領域之教學研究資源，開設以「公共關係與策略溝通」為主軸的英語專班，使學生在全方位、高效能的英語學習環境中，提升其溝通、說服、談判技巧，與文化適應及創作能力。為拓展學生之國際視野，本學程積極拓展美國及日本學術界及產業界的交流機會，設計海外研習課、推動移地教學，推動師生交換及國際學生入學，以提升學生之國際移動能力。

## 系所概況

一、教師人數：本系專任教師 16 人（教授 4 人、副教授 6 人、助理教授 6 人）、秘書 1 人。

二、學生人數：127 students. (Including 101 Taiwanese, 1 Japanese, 7 Swazi, 1 Saint Vincent, 4 Mongolian, 7 Vietnam, 2 China, 1 Philippines, 1 Malaysia, 1 Indonesia, 1 Thailand )

## 發展目標及特色

### 【發展目標】

1. 側重公共關係與策略之英語溝通能力。
2. 務實訓練以培育符合就業市場人才需求為目標。

### 【發展策略】

1. 強化跨領知識的學習，發展在地化及國際化交流經驗，聚焦在應用性與實踐性的專長發揮。
2. 因應少子化的趨勢，發展具有差異化的課程，以吸引學生客群。

### 【國際移動】

1. 本學程積極招收國際學生，學生們在校即可與來自全球不同國家的學生一同以英語學習專業知識。
2. 推動 Overseas Intensive Programs 鼓勵學生利用寒暑假到海外研習體驗不同文化差異及培養國際移動適應力。
3. 積極與海外知名大學簽屬交換合約。(2018 年本學程與 University of Illinois at Urbana-Champaign 簽訂專屬交換合約)，本校另與海外多所大學簽屬交換合約，學生能到海外合約大學交換並修習學分，返國後可申請學分採認抵免畢業學分。

## 課程簡介

人文社會學院學士英語學位學程規畫豐富且優質的課程提供莘莘學子學習。

本學程課程以有效的語言運用為重點核心，並融合社會暨政策科會、中國語文、應用外語和藝術與設計等四大領域為概念進行課程設計，讓學生在英語環境中學習高效能的溝通、說服和談判技巧，提升其文化適應力與創作能力。

課程設計結構如下：

一、全校共同必修課程：(共計 21 學分)

國文、英文、程式語言、體育、服務學習等全校共同必修課程。

二、通識教育科目：(共計 10 學分)

類分為自然科學、社會科學、人文藝術與生命科學四大領域。

三、系必修課程分為兩大主軸：(57 學分)

### 【公共關係與策略溝通】

基礎口語傳播、溝通理論概論、會展接待技巧、公共關係概論、公共關係與策略溝通專題、說服原理、跨文化溝通、語言與文化、跨文化溝通技巧、溝通與文化、專業實習、企業實習(一)。

### 【文化創意產業】

文化創意產業、族群關係與文化、西洋文學概論、藝術與設計概論(一)(二)、設計電腦繪圖(一)(二)、社會學概論、應用統計。

四、第二外語語言課程(4 學分)：畢業前必須修畢選讀完成第二外

語共計 4 學分。

五、核心選修課程(11 學分)：

畢業前至少就以下課程選修 11 學分。

企業倫理與社會責任、商業溝通與社交禮儀、溝通說服與談判、公共關係與修辭宣傳專題(一)(二)、政策溝通、傳播社會學、英文商用書信寫作、商務寫作(一)(二)、商務溝通、進階商務溝通、演說與辯論、觀光英文、商用英文、海外研習(一)(二)、商用英語與簡報技巧、文化研習。

六、自由選修課程(25 學分)：配合多元化課程設計，學生可依其興趣於全校各學院自由選修。

## 師資

姓名	職級	最高學歷	專長領域
中澤一亮	副教授兼人社英專主任	美國 Purdue University 語言學博士	外語寫作、電腦輔助語言學習、應用語言學、第二語言習得、日語教育
劉宜君	教授兼院長	國立台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所博士	公共政策分析、組織管理、公共事務管理研究
丘昌泰	教授	美國 University of Pittsburgh 政策分析與研究博士 國立台灣大學政治學博士	公共政策、公共管理、災難與危機管理、環保政策、客家族群研究
李俊豪	教授	美國 Michigan State University 社會學系與都市研究中心博士	人口研究、都市研究、社會統計、調查研究
柯宜中	教授	美國 University of Illinois 課程與教學博士	全球化、英語教學、世界文化
李玉瑛	副教授	英國 Lancaster University 婦女研究博士	文化研究、收藏研究、性別研究、視覺文化、消費社會學
徐富美	副教授	清華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	古漢語語法、台灣語文
林佳燕	副教授	英國 Lancaster University 語言學博士	言談分析、語料庫語言學、語用論、專業英語
陳怡蓁	副教授兼語研中心主任	國立政治大學文學博士	第二語言習得、認知語意學、隱喻與轉喻
龔詩文	副教授	日本 Osaka University 藝術學講座博士	中國古代藝術史、台灣傳統藝術
吳正中	助理教授	英國 Strathclyde University 政府系博士	公共政策、社會企業、行政學、非營利組織
王盈婷	助理教授	美國 University of Texas at Austin 社會學博士	社會人口學、健康不平等
郭嘉玲	助教授理	國立台南藝術大學藝術創作理論博士	錄像、裝置、行為、當代藝術、展覽策劃
黃瓊瑩	助教授理	英國布里斯托大學英文系博士	英國文學:1789-1900、視覺文化與視覺研究、CLIL 課程與教學研究
薛芸如	助教授理	東吳大學日本文化研究所碩士	英日華對比分析、日語泛讀
何威萱	助教授理	香港大學理工大學中國文化學系博士	中國思想、傳統戲曲

## 獎助學金 (以下資訊，請以當年度規定辦法為準)

本校為獎勵成績優異同學就讀本校，設置各種獎助學金獎勵辦法，詳細資訊請至本校學務處網頁查詢。

## 出路

### 繼續深造

• 碩士班進修：除本院碩士班外，學生還可報考國內外社會、政治、經濟、文化、傳播、語文相關學系之碩士班。

### 就業

- 媒體出版人員
- 空服員
- 國外業務
- 創作藝術
- 廣告商業行銷
- 媒體創作
- 口語翻譯專家
- 人力資源
- 公關及技術銷售
- 社會工作專業人員
- 政府機關非營利組織
- 資金募集
- MICE 產業的公關人員

## 授予學位：文學學士。

[▲Top](#)

# 電機工程學系

<http://www.cn.yzu.edu.tw/>

甲組 TEL：(03)463-8800 ext. 7101、7102, Fax：(03)463-9355

乙組 TEL：(03)463-8800 ext. 7301、7302, Fax：(03)455-4264

丙組 TEL：(03)463-8800 ext. 7501、7502, Fax：(03)451-4281

## 簡介

元智電機工程學系大學部成立於民國 78 年，研究所碩士班於民國 80 年成立，博士班則於民國 84 年成立。畢業生就業/升學率達 100%。

2015 年榮獲金磚五國與新興經濟體 (BRICS & Emerging Economics) 前百大最佳大學。2016 年 亞洲大學排行台灣 24 所上榜元智為私立大學非醫學類排名第一。本系畢業校友無論升學或就業，均有極優異的表現，屢次獲得人力銀行調查中企業最愛前三名。

本系位於 2008 年 8 月啟用的教學研究大樓 (元智七館有庫遠東電通大樓)，學生的學習於此教學環境可獲得充分的支援。本系通過中華工程教育學會 IEET 認證，畢業學生資格受國際認可，得以與國際接軌。本系學術聲望已具國際知名大學水準，近年世界大學科研論文質量評比，與本系相關之電機、資訊領域進入前兩百大。本校於 94 學年度獲教育部「5 年 500 億頂尖大學」及「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補助，97 學年度以後均獲教育部「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補助，103 學年度獲教育部補助成立的「大數據與數位匯流創新中心」，是全國第一個以大數據及數位匯流創新為研究重點的頂尖研究中心，使本系有更充足經費，擴充及強化教學軟硬體設備，是國內少數公私私立大學中能在短短六年內自大學部發展至研究所博士班的系所，其主要原因在於師資優良，設備齊全，研發經費充裕。本系另設有通訊研究中心統整數個聯合實驗室及研究團隊。

## 概況

甲組，有 19 位專任教師；大學部學生人數 543 人，碩士班 89 人，碩士在職專班 18 人，博士班 19 人。

乙組，有 19 位專任教師；大學部學生人數 347 人，碩士班 70 人，碩士在職專班 18 人，博士班 25 人。並建有 10 間特色教學實驗室、19 間研究實驗室。

丙組，有 11 位專任教師(含資深客座教授)；大學部學生人數 206 人，碩士班 24 人，碩士在職專班 5 人，博士班 2 人。

師資皆為各專業領域之專家，基本學理雄厚，實務經驗充足。每年每位教師發表多篇 SCI 期刊論文，研究成果顯著。

## 發展目標及特色

本系大學部課程中設立多個跨領域學程(包括物聯網學程，人工智慧學程等)，著重基礎教育，理論與實務並重，教育學生學以致用，訓練學生如何使用工具解決問題，體會為人處事道理，發揮合群精神，將來成為社會上有用之材。我們的教學目標是使學生在所選擇的學程領域，具備設計與實作能力，畢業後不管是直接就業或繼續升學，都受到產業界或學術界的歡迎。研究所教育著重培養電機工程高級研發人才，理論與實務並重，培育學生獨立研究的能力。本系與中科院、工研院、資策會及多家廠商持續進行產學合作計畫。並與國外大學建立密切學術交流，以培養學生國際觀。

甲組主要發展方向為：(1)控制工程(包括機電整合、智慧型系統、機器人、電力電子、信號處理、智慧電網等)。(2)數位科技(包括社群多媒體、電腦視覺、影像處理、雲端計算、次世代網路、機器學習、智慧生醫等)。(3)電子工程(包括混合信號、數位信號、多媒體、電源管理、積體電路與系統晶片設計、智慧晶片系統等)。

乙組主要發展方向為：(1)電信工程領域(包含物聯網通訊、5G 通訊、巨型陣列通訊、無線通訊、軟體無線電、通訊訊號處理、雷達系統)。(2)高頻技術領域(包含 5G 關鍵零組件、射頻 IC 設計與量測、毫米波技術、超高速數位傳輸信號完整度、智慧天線整合與應用)。(3)智慧資訊領域(包含智慧聯網(物聯網)、雲端運算、車聯網、行動邊緣運算、網路功能虛擬化(NFV)、軟體定義網路(SDN)及智慧科技(自駕車技術、機器人視覺、智慧音箱、智慧生活、智慧製造、擴充虛擬實境(AR/VR)、遊戲設計，人工智慧，機器學習等應用)。

丙組主要發展方向為：(1)半導體暨綠能，為相關光電材料與元件之研發製作，含半導體元件製程、有機光電半導體、高效率太陽能電池、高亮度發光二極體、奈米電子、石墨烯、顯示科技、薄膜電晶體、MBE 與 MOCVD 磊晶技術等。(2)光機電系統與光資訊，為結合光學、機構、電學、與軟體之應用研究，含單晶片系統、光電應用、光學設計、光機設計、生醫檢測、雷射雷達、光學影像偵測、影像識別、色彩學、數位影像等。並結合上述兩領域於人工智慧與物聯網應用。

## 課程

### 一、課程設計原則

本系課程分為 3 階段：基礎課程、系統課程、及實際應用課程。透過這些課程並輔以相關實驗及專業實習，期許培養電機產業所需之人才。課程內容以加強理論基礎及實務為原則，以培養具備靈活實際應用的能力與國際觀之電機相關軟硬體高級技術人才。

甲組在課程規畫上配合國家經濟建設及科技發展趨勢及其主要發展方向，例如機器學習、物聯網、智慧系統晶片設計、機器人、無人機等等。

乙組在課程規畫上配合機器學習及應用、雲端計算、多媒體網路、及行動通訊系統等等新技術的發展趨勢。

丙組課程中半導體產業、顯示器、太陽能光電、照明、綠能、與光機電 3C 產業為海內外人才需求最旺盛的領域之一。近年來結合上述技術在物聯網的應用更正處於起飛階段。

### 二、課程簡介

課程規畫著重實作能力的培養，透過專業課程之學習並輔以相關實驗及專題(業)實習，使畢業生就在就業市場具有實作競爭力。

畢業學分共計 128 學分，含共同必修、通識課程、專業必修及專業選修。相關規定，詳見必修科目表。

## 實驗室

本系除了電子電路教學實驗室、普物實驗室、電腦教室、專題實作實驗室等共同教學研究實驗室外，各組依發展重點另有多間不同性質實驗室。

甲組重點教學與研究實驗室包含：多媒體網路電腦教室、智慧型系統實驗室、智慧電網聯合實驗室、積體電路量測實驗室、VLSI/IC 設計實驗室、機器人實驗室、多媒體應用實驗室、節能減碳實驗室、蝕刻室等。另外尚有 21 間研究實驗室，各實驗室與業界及國家研究單位均有各項研究計畫進行合作，同學均有機會參與。

乙組教學與研究實驗室包含：通訊網路與多媒體通訊實驗室、通訊系統整合實驗室、射頻積體電路教學實驗室、通訊網路教學實驗室、新世代網路實驗室、物聯網教學實驗室、智慧無線電設計與量測實驗室、微波量測實驗室、天線量測實驗室、天線製作與量測實驗室、蝕刻室、天線與雷達實驗室、電磁通訊實驗室、應用電磁實驗室、微波工程實驗室、電磁平方實驗室、射頻電路實驗室、電磁相容實驗室、智慧型訊號與系統實驗室、通訊信號處理實驗室、無線傳輸與 IC 設計實驗室、無線通訊實驗室、多媒體處理暨遠距醫療實驗室、資訊與通訊技術實驗室、嵌入式軟體暨網路系統實驗室、語音與音訊處理實驗室、資訊傳輸實驗室、創新科技實驗室、互動科技與視覺計算實驗室、軟體工坊實驗室等。其中整合型天線量測實驗室規模為全國之最。遠傳電信公司並支援設立通訊網路實驗室，擁有國內第一座無線通訊網路試驗系統，供教學與研究之用。

丙組教學與研究實驗室包含：全像實驗室、光學實驗室、光子學實驗室、光電實驗室、奈米感測實驗室、前瞻光電實驗室、節能照明實驗室、3D 列印實驗室、液晶與平面顯示器研究室、薄膜太陽能電池實驗室、光電系統實驗室、光電高分子實驗室、光學設計與全像術實驗室、光電半導體元件暨量測實驗室、元件物理暨檢測實驗室、光電元件實驗室、有機半導體實驗室、奈米光電元件實驗室、先端科技實驗室、全像實驗室(暗房)、以及色彩與影像實驗室等。各實驗室與業界及國家研究單位有多項研究計畫合作，同學均有機會參與。

## 師資

### 甲組控制工程領域

姓名	職稱	最高學歷	專長
林志民	講座教授 兼副校長 IEEE Fellow	交通大學 電子工程博士	模糊控制、類神經網路、小腦神經系統、飛行導引控制、自動控制
黃英哲	教授	美國 Univ. of Texas 電機工程博士	智慧型控制、安全監控與自動化、機器人學、信號處理
李仲溪	副教授兼 總務長	美國 Univ. of Utah 電機工程博士	適應訊號處理、聲學迴音消除、通道等化器、非線性適應濾波器
陳鏗元	副教授	交通大學 電機與控制工程博士	線性控制、電力電子、D 類放大器
熊甘霖	助理教授	美國 Stanford University 電機工程博士	強化學習、無人載具與機器人、資料科學、最佳化與工程應用
劉建宏	助理教授	清華大學 電機工程博士	電力系統穩定度與控制、智慧電網、再生能源發電系統
張玲華	助理教授	交通大學 電機工程博士	訊號處理、壓縮感測、無線通訊系統

### 甲組數位科技領域

姓名	職稱	最高學歷	專長
陳敦裕	教授兼電機系主任兼甲組主任兼生醫中心主任	交通大學資訊工程博士	圖像識別、視訊監控、非接觸式生物指數量測與識別、深度學習
方士豪	教授兼校長特助	台灣大學電信工程博士	室內定位、行動運算、機器學習、無線網路、數位訊號處理
郭文興	教授	台灣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次世代無線接取網路、資源分配與效能分析、物聯網與數位家庭
施皇嘉	教授兼英語學士班主任	清華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多媒體內容分析、人機互動、影像與視訊處理、計算機視覺、圖形識別
趙一芬	副教授	交通大學資訊工程博士	光纖網路、多媒體網路、無線後置網路
蘇泰元	副教授兼生醫中心副主任	陽明大學醫學工程博士	生醫影像處理、醫療儀器設計、自動化光學檢測、臨床輔助診斷系統

#### 甲組電子工程領域

姓名	職稱	最高學歷	專長
吳紹懋	副教授兼環安衛中心主任	美國 Univ. of Maryland 電機工程博士	混合訊號 IC 設計, 系統晶片設計 (SoC): 電源管理 IC / CMOS 感測器 / RFID 感測系統
李宇軒	副教授	中央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視訊訊號處理晶片架構設計、視訊壓縮晶片架構設計、影像處理晶片架構設計
林承鴻	副教授兼生醫中心副主任	台灣大學電子工程博士	數位訊號處理架構設計、前饋式錯誤更正碼架構設計、單晶片系統設計
林書彥	副教授	台灣大學電子工程博士	超大型積體電路架構設計與演算法、容錯架構設計與演算法、熱感知三維晶片系統架構設計與演算法、晶片內網路系統架構設計與演算法
林鴻文	助理教授	中央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類比/混合訊號電路設計、有線通訊積體電路設計、CMOS 低電壓低功耗設計技術

#### 乙組高頻技術領域

姓名	職稱	最高學歷	專長
黃建彰	教授	台灣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無線通訊、微波工程、微波電路電腦設計、射頻積體電路
陳興義	教授	美國 University of Utah 電機工程博士	醫學電磁應用、微波工程、雷達與天線理論、電磁干擾
陳念偉	教授	美國 University of Illinois 電機工程博士	計算電磁學、天線、毫米波被動元件
邱政男	教授	台灣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電磁相容/干擾、訊號/電源完整性、天線工程、電波工程
楊正任	副教授	清華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高頻電路設計、微波積體電路設計、固態電子學
甘堯江	副教授	美國 Michigan State University 電機工程博士	天線設計、電波感測與雷達應用、無線感測網路
李建育	助理教授	交通大學電信工程博士	射頻系統設計、射頻電路設計

#### 乙組電信工程領域

姓名	職稱	最高學歷	專長
趙耀庚	教授兼電通學院院長	美國 University of Maryland 電機工程博士	無線通訊、智慧物聯網
鄧俊宏	教授兼乙組主任、通訊中心副主任	交通大學電信工程博士	毫米波陣列通訊、射頻失真調校、軟體無線電、通訊與雷達信號處理、通訊收發機電路設計
黃正光	教授兼通訊中心主任	清華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通訊訊號處理、智慧型天線、數位無線通訊、軟體無線電、通訊系統量測
李穎	教授	美國 Massachusetts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電機工程博士	數位通訊、訊號與演算法設計、通訊序列
黃家麒	副教授	美國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Irvine 電機工程博士	無線通訊、訊息理論、多天線通訊系統、數位通訊
李世凱	助理教授	台灣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無線通訊、基頻演算法設計、編碼理論

#### 乙組智慧資訊領域

姓名	職稱	最高學歷	專長
林智揚	教授兼全球處副國際長	中正大學資訊工程博士	機器學習、電腦視覺、影像處理、視訊分析、光學瑕疵檢測
賴文彬	助理教授	美國 University of Oregon 物理博士	5G 網路功能虛擬化(NFV)、軟體定義網路(SDN)、行動網路智慧(MEC-AI)、雲控基站(CRAN)、嵌入式軟體、多媒體通訊網路
洪維廷	助理教授	交通大學電信工程博士	語音辨識、語音訊號處理、聲音生物認證、類神經網路
李建誠	助理教授	成功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影像訊號處理、類神經網路、深度學習、社群網路分析、自然語言處理
林柏江	助理教授兼教務處教服組組長	台灣大學電信工程博士	機器學習、深度學習、行動與無線通訊網路、機器人
曾俊雄	助理教授	台灣大學資訊工程博士	資料科學、軟體工程、Web Information Extraction

#### 丙組

姓名	職稱	最高學歷	專長
李清庭	資深客座教授兼副校長	美國 Carnegie-Mellon Univ. 電機博士	光電半導體元件與系統、高速電子元件與系統、奈米材料與元件、太陽能元件與系統、電磁感測光電元件、有機發光二極體及薄膜電晶體
陳祖龍	教授兼丙組主任	美國 Pennsylvania State University 電機工程博士	液晶元件、影像識別與人工智慧、醫學生物學
溫盛發	教授	交通大學光電工程博士	光學設計、色彩學與技術、影像處理、人工智慧信號處理與偵測
白小明	教授	加拿大 McMaster University, Canada 物理博士	共軛高分子物理、光電工程、奈米科技、高分子材料、計算機模擬法
蒲念文	教授	美國 Univ. of California, Berkeley 資訊電機博士	量子電子學、雷射及光學、半導體材料元件及製程、固態物理、光學材料及元件、太陽能電池
邱天隆	教授	台灣大學光電工程博士	光電半導體元件、顯示科技
張志豪	教授	台灣大學光電工程博士	有機光電半導體與元件、固態照明、平面顯示器、柔性光電子元件
劉維昇	教授	中央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次世代太陽能電池、發光二極體材料與元件、半導體雷射製與特性分析、材料特性檢測與電晶體元件製備、透明導電薄膜研製與元件應用、薄膜電晶體、量子點奈米光電元件製備與分析、MBE 與 MOCVD 磊晶製程
賴芳儀	教授	交通大學光電工程博士	發光二極體材料及元件、半導體雷射材料及元件、高速半導體雷射技術及應用、光電半導體製程、光電檢測、薄膜太陽能電池
陳念波	助理教授	美國 Purdue University, 物理博士	半導體物理、元件物理、奈米科技、嵌入式系統應用、光機電系統應用
阮于珊	助理教授	清華大學光電工程研究所博士	半導體雷射非線性動態、光學通訊、微波光電子、精密雷達及雷射雷達、生醫影像及檢測

#### 獎助學金

本校為獎勵成績優異、資助家境清寒學生順利完成學業，設立多項獎助學金，如有庠獎學金、楊明德先生獎學金、全家獎學金、勤學獎學金等。（詳細資訊請於本校學務處網頁查詢當年度最新公告）

#### 授予學位：電機工程學士

[▲Top](#)

## 電機通訊學院英語學士班

[http://www.cn.vzu.edu.tw/?page\\_id=1197](http://www.cn.vzu.edu.tw/?page_id=1197)

Tel: (03)463-8800 ext.7901

Fax: (03)463-5319

### 系所簡介

本校為深具國際聲望的雙語大學及應用導向研究型大學，自2017起在所有學院全面設置英語專班，創全台之第一。

本校所在地桃園市是政府建構「亞洲·矽谷」的核心區域，大量需要「大電機」領域之專業人才。

在全球化的趨勢及政府新南向政策推動下，國際級大廠或來台設點的跨國性企業，對於具備聽、說、讀、寫英語能力的人才需求更顯殷切。

本學院教學與研究涵蓋電機、資訊、電子、通訊、人工智慧與光電等組成之「大電機」領域，此領域產業為台灣主要經濟命脈。

電機通訊學院英語學士班除了使畢業生具備「大電機」領域專長，更加強學生的科技英文能力，培養「大電機」領域具國際移動力的專業人才。

### 系所概況

本班為106學年度新設與招生，目前有專任教師50位，行政人員1名，大學部學生153人，外籍生7人。

### 發展目標及特色

本班宗旨是在培育具備國際移動力之「大電機」工程技術與管理專業人才。為此，本班精心規劃與營造出以下五大特色：

#### ● 專業英語學習環境

本班學生從專業基礎必修、專業中階選修至專業進階選修課程，皆強調「全英語」學習，讓學生能及早習慣國際企業中，以英語溝通之專業環境。

為使學生能漸進地熟練專業英語，除學校規定之英語共同必修課程外，特別開設「科技英文導讀」、「科技英文會話」、「科技英文簡報」與「科技英文寫作」等專業基礎必修課程，聘請專任外籍教師及資深教師授課。

#### ● 「大電機」工程技術課程

本班課程規劃是以「大電機系」為主軸，集合本學院七大專業分組之豐沛師資，開設全面且完整之學習課程。

特別規劃完善之專業基礎必修、中階選修與進階選修課程，來漸進地引領學生認識「大電機」專業技術，使其具備現今產業界特別重視之跨領域廣度，更能正確選擇具發展性且有興趣之專業方向，進而順利邁入各人期待之專業領域。

#### ● 多樣化實務應用學程

以當前產業界最關注之技術發展為核心，本學院規劃出十餘個熱門之實務應用學程供學生選讀。

這些實務應用學程的課程，大都已存在於本班之各級課程中，但學生若能選讀其中學程，可以讓修學更有方向感，並且於修業完成後獲頒該學程證書。

#### ● 科技管理能力培養

本校是全台灣唯一能在所有學院開設英語專班之大學，除本電通學院外，還有管理學院、資訊學院、工程學院與人文社會學院皆設有英語專班，因此非常有助於學生之跨院選修全英語課程。

本班鼓勵學生能多接觸管理之基礎知識，為更長遠的發展預做準備，因此特別預留若干自由選修學分，讓學生能跨院選修各英語學士班開設之管理課程，來一窺科技管理、工程管理、財務管理、資訊管理、法律與人文等等之基礎概念，期能啟發與拓展學生之發展潛能與未來機會。

#### ● 國際移動能力培養

本班積極辦理暑期海外交流活動，提供歐美優秀學校之暑期交流機會，並特別鼓勵學生於大四時，能到海外合約大學交換學習，並可抵免若干畢業學分，以提升學生海外留學與融入國際環境之能力。

本班也鼓勵學生至遠東集團及合作公司海外實習，並可抵免若干畢業學分，以讓學生提早了解國際企業之海外工作。

以上之規劃非強制性，可依學生自由意願決定，也不會影響學生選擇投入國內升學之準備。

### 課程簡介

本班課程設計是以「大電機」工程專業為核心，並且專業基礎必修課程皆以英語授課，並強調整合與跨領域學習，為學生邁向國際化奠立基礎，使學生未來更有能力到國外深造或邁入職場。

大學部課程整體結構分為下列部分：

- (1) 共同必修課程（如國文、英文等），共計21學分。
- (2) 通識課程：配合元智通識教育之特色及要求，共計10學分，需選修英語授課課程。
- (3) 專業基礎必修科目：均為英語授課課程，共計54學分
- (4) 專業中階選修(入門引導)：依據學生專業發展方向選擇相關課程，至少選修18學分
- (5) 專業進階選修：修習本院電機系各組研究所之科目至少6學分
- (6) 其餘選修：至少19學分
- (7) 海外實習每學期可取得9學分，可折抵專業進階選修及其餘選修學分，但必須繳交實習心得報告並經審查合格。
- (8) 海外交換學習每學期，最多可折抵專業進階選修及其餘選修12學分，但海外所修課程必須屬於電通工程。  
詳細之必選修科目表及相關規定請詳閱本班網站。

### 多樣化實務應用學程

- 通訊產業與管理學程
- 物聯網學程
- 智慧型控制學程
- 數位科技應用學程
- 積體電路設計學程
- 智慧電網學程
- 智慧生醫學程
- 電子電路學程
- 系統晶片設計學程
- 半導體暨綠能學程
- 光機電系統與光資訊學程

### 師資

本班集合本學院七大專業分組（控制組、電子組、數位科技組、電信工程組、高頻技術組、智慧資訊組、光電組）之豐沛師資，教師包含電通學院所有專任教師，共50位專任教師，電機系三組之任何一位教師皆可指導本班學生之專題製作與校內外之競賽。

### 職涯發展

#### ● 就業方面

國內就業：學生可至國內如台積電、聯發科、華碩、鴻海...等等之國際級公司服務。

#### ● 升學方面

國內研究所：超過70%考上國立大學研究所。

海外留學：南加大、加州大學、佛羅里達大學...等等。

開拓國際視野，成為具備國際移動能力之電機專業人才  
元智大學電通學院英語學士班  
~歡迎您的加入~

### 授予學位：電機工程學士

[▲Top](#)